



大会

Distr.: General
31 January 201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六十七届会议

议程项目 155

联合国海地稳定特派团经费的筹措

联合国海地稳定特派团 2013 年 7 月 1 日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 期间预算

秘书长的报告

目录

	页次
一. 任务和计划成果	6
A. 概况	6
B. 规划假设和特派团支助举措	7
C. 伙伴关系、国家工作队协调和综合特派团	10
D. 成果预算编制框架	11
二. 财政资源	71
A. 总表	71
B. 未编入预算的捐助	72
C. 增效	73
D. 空缺率	73
E. 特遣队所属装备：主要装备和自我维持	74
F. 培训	75
G. 减少社区暴力方案	76

* 由于技术原因于 2013 年 4 月 3 日重新印发。



H. 速效项目	78
三. 差异分析	79
四. 有待大会采取的行动	84
五. 为执行大会第 66/264 和 66/273 号决议的决定和要求、大会认可的行政和预算 问题咨询委员会的要求和建议以及联合国审计委员会和内部监督事务厅的要求 和建议而采取的后续行动摘要	85
A. 大会	85
B.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	87
C. 审计委员会	94
D. 内部监督事务厅	94
附件	
一. 定义	96
二. 组织结构图	98
三. 联合国各机构、基金和方案的供资和活动情况	101
地图	105

摘要

本报告载列联合国海地稳定特派团(联海稳定团)2013年7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期间的预算,数额为572 270 800美元。

在2013/14年度,在重组和基于具体情况进行整合的计划框架内,联海稳定团重新将工作重心放在机构能力建设目标上,包括加强安全、治理、法治和人权领域的工作。联海稳定团将继续推动海地利益攸关方达成实现稳定和巩固的政治协定,并协助海地政府维持安全 and 有保障的环境。确保海地国家警察继续得到可持续发展仍是当务之急。根据海地政府在能力建设和机构建设方面取得的进展,特派团将逐步合理调整其活动范围,将职责移交给海地当局。

预算反映了依照安全理事会第2070(2012)号决议对特派团核定军警人数进行的削减。削减后的军警人数为8 871人(包括政府提供的人员),是2010年地震后核定的13 331名军警峰值人数的67%。根据行动缩减情况,特派团还将调整其文职部分,将改派(调动)177个员额(职位),并裁撤191个员额、联合国志愿人员职位和临时职位。联海稳定团的特派团支助司人员配置人数将占特派团工作人员总数的10.5%,该比例高于2010年地震后不久核定的9.5%的水平,但低于地震前核定的11.5%的比例。

预算将用于部署6 270名军事特遣队人员、951名联合国警察、1 600名建制警察、437名国际工作人员(包括1个临时职位)、1 302名本国工作人员、195名联合国志愿人员以及50名政府提供的人员。

本拟议预算数额为572 270 800美元,比2012/13年度的批款额648 394 000美元减少了7 610万美元,即11.7%。预算数额减少的主要原因包括:特派团核定人数减少导致军事和警务人员所需经费下降,以及特派团机队削减了1架固定翼飞机和1架旋转翼飞机。本国工作人员所需经费的增额部分抵消了文职人员总体缩编后所需经费的减额,本国工作人员所需经费增加的原因包括采用了较低的空缺率,以及薪金和有关费用计算使用了较高的平均职等/职级。

联海稳定团2013年7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财政期间所需资源总额,已通过按各构成部分(安全和稳定、民主治理和国家合法性、法治和人权以及支助)归类的若干成果预算编制框架与特派团的目标挂钩。特派团的人力资源已按人数归入各构成部分,但应归入整个特派团的行政领导和管理人员除外。

关于人力资源和财政资源水平差异的说明已酌情与特派团规划的具体产出挂钩。

财政资源

(千美元；7月1日至6月30日预算年度)

类别	支出 (2011/12年度)	分配数 (2012/13年度)	费用估计数 (2013/14年度)	差异	
				数额	百分比
军事人员和警务人员	362 874.5	313 685.5	257 723.4	(55 962.1)	(17.8)
文职人员	160 864.7	137 941.7	135 694.5	(2 247.2)	(1.6)
业务费用	216 029.4	196 766.8	178 852.9	(17 913.9)	(9.1)
所需资源毛额	739 768.6	648 394.0	572 270.8	(76 123.2)	(11.7)
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	17 245.5	12 624.0	13 316.8	692.8	5.5
所需资源净额	722 523.1	635 770.0	558 954.0	(76 816.0)	(12.1)
(编入预算的)自愿实物捐助	—	—	—	—	—
所需资源共计	739 768.6	648 394.0	572 270.8	(76 123.2)	(11.7)

人力资源^a

	联合国 军事人员	联合国 警察	建制 警察	国际工 作人员	本国工 作人员 ^b	临时 职位 ^c	联合国 志愿 人员	政府 提供的 人员	共计
行政领导和管理									
2012/13 年度核定数	—	—	—	21	18	—	2	—	41
2013/14 年度拟议数	—	—	—	21	17	—	2	—	40
构成部分									
安全和稳定									
2012/13 年度核定数	7 340	1 351	1 790	18	10	14	16	100	10 639
2013/14 年度拟议数	6 270	951	1 600	20	19	—	11	50	8 921
民主治理和国家合法性									
2012/13 年度核定数	—	—	—	86	149	7	44	—	286
2013/14 年度拟议数	—	—	—	78	158	—	41	—	277
法治和人权									
2012/13 年度核定数	—	—	—	44	59	4	18	—	125
2013/14 年度拟议数	—	—	—	41	65	—	16	—	122
支助									
2012/13 年度核定数	—	—	—	306	1 051	113	145	—	1 615
2013/14 年度拟议数	—	—	—	276	1 043	1	125	—	1 445

共计

2012/13 年度核定数	7 340	1 351	1 790	475	1 287	138	225	100	12 706
2013/14 年度拟议数	6 270	951	1 600	436	1 302	1	195	50	10 805
净变动	(1 070)	(400)	(190)	(39)	15	(137)	(30)	(50)	(1 901)

^a 系最高核定/拟议人数。

^b 包括本国专业干事和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c 在一般临时人员项下供资。

有待大会采取的行动列于本报告第四节。

一. 任务和计划成果

A. 概况

1. 联合国海地稳定特派团(联海稳定团)的任务是安全理事会第 1542(2004)号决议确定的。安理会在第 2070(2012)号决议中决定,联海稳定团的总兵力将由人数最多为 6 270 人的各级官兵和一个最多有 2 601 人的警察部分组成,并决定特派团的任务期限延长到 2013 年 10 月 15 日。
2. 特派团的任务是帮助安全理事会实现一项总体目标,即在海地恢复和平与安全并推动宪制和政治进程。
3. 作为总体目标的组成部分,联海稳定团将在本预算期间提供下文各框架所列的相关关键产出,为实现一系列预期成绩作出贡献。这些框架按照源自特派团任务的四个构成部分(安全和稳定、民主治理和国家合法性、法治和人权、支助)归类。
4. 实现预期成绩将有助于特派团在任务期限内实现安全理事会的目标,而绩效指标则可衡量预算期间在实现这些成绩方面取得的进展。联海稳定团的人力资源已按人数归入各构成部分,但应归入整个特派团的行政领导和管理人员除外。与 2012/13 年度预算相比的人数差异在相应构成部分中予以说明。
5. 特派团在海地所有 10 个省都设有办事处,总部设在首都太子港。自 2010 年 1 月 12 日发生地震后,总部一直位于太子港机场的后勤基地。虽然最初计划是作为临时之策,但现在设想是将目前安排延续至特派团任务期限结束。此外,与财务和人力资源相关的一些行政职能部门将继续设在多米尼加共和国的圣多明各支助办事处。
6. 到 2013/14 年度初,联海稳定团将设有 5 个区域办事处,位于 5 个省的主要城市:太子港(西部省)、海地角(北部省)、戈纳伊夫(阿蒂博尼特省)、莱凯(南部省)和雅克梅勒(东南省)。特派团还将设立 5 个较小的省级办事处,位于其余 5 个省的主要城市:安什(中部省)、热雷米(大湾省)、米拉戈安(尼普斯省)、自由堡(东北省)、和平港(西北省)。
7. 到 2013/14 年度初,军事部分也将进行重组,并部署在 5 个省(西部省、中部省、阿蒂博尼特省、北部省和东北省)的 17 个地点,而目前部署在 6 个省(除上述 5 个省以外还有东南省)的 21 个地点。除已维持常驻人员的 8 个省(西部省、北部省、中部省、阿蒂博尼特省、大湾省、尼普斯省、南部省和西北省)以外,建制警察部队将被重新部署到东南省常驻,而军队将撤离该省。2013/14 年度期间,联合国警察将继续部署在所有 10 个省,并将与海地国家警察在全国各地 59 个警所同地办公,包括警察局、分局、过境点和特种警察部门。位于瓦纳明特、贝拉代尔、马尔帕斯、皮特雷湾的陆地边界过境点将予以保留,并将继续在基利

克、莱凯和海地角三个海上地点部署军事特遣队和巡逻艇。2013/14 年度将根据总体安全情况和海地国家警察及其他国家机构的实力增强情况，进一步调整部队配置。

B. 规划假设和特派团支助举措

8. 海地目前处于一个微妙关头，尽管政治和安全形势取得了显著进展，但仍然面临一些重大因素，不仅可能妨碍取得更多进展，还会颠覆在体制改革领域费力取得的成绩。2012/13 年度初期设立了最高司法委员会并公布了宪法修正案，其中除其他外允许设立常设选举委员会，并确定公共职位中的妇女代表配额应为 30%。主要的风险因素包括政治不稳定、未解决社会不满情绪以及缺乏对法治的尊重。行政部门和议会之间持续的紧张关系阻碍了决策推进及协商一致的立法议程的制定。政治争议延误了常设选举委员会的成立，并进一步贻误了早就应该举行的各项选举。海地政府仍无法为人口大多数提供很多基本服务，人民仍然陷于赤贫之中，并特别容易受到海地很多地区的干旱状况及伊萨克热带风暴效应导致粮食价格上涨的影响。持续存在的广泛社会经济差异、根深蒂固的贫穷、缺乏经济机会和社会服务可能日益成为沮丧情绪和社会动荡的根源，除非国家方案产生明显影响。腐败仍然普遍存在，而在国家以下各级，公共机构能力仍然非常薄弱，缺乏充足的法律框架，权力划分模糊不清，公务员任命过程政治化，官员未经良好培训，而且资源有限。与此同时，海地仍然高度依赖来自双边捐助者和非政府组织的外部援助，而这些援助预计在 2013/14 年度将大幅减少。

9. 为了能在财政困难时刻应对这些挑战，并以管理得当和可持续方式逐步减少其军警和文职人员，联海稳定团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协作，并与海地政府和国际伙伴密切协商，制定了特派团重组和基于具体情况进行整合的框架。根据该框架的设想，联海稳定团的军事、警务和文职人员人数和配置将根据海地政府能力和机构建设取得的进展有所调整，而且特派团将把工作重点调整置于较狭义的机构能力建设目标，即被评估为对一个维和特派团而言可在现实的时间框架内实现的安全、治理(包括选举)以及法治和人权领域目标。

10. 根据该框架，秘书长在其 2012 年 8 月 31 日的报告(S/2012/678)中建议，在安全理事会第 2012(2011)号决议核定的兵力基础上削减 1 070 名步兵和工程人员及 640 名警察(联合国警察人数减少 400 名，12 个建制警察部队减为 10 个)。据此，安理会第 2070(2012)号决议决定，联海稳定团总兵力将包括人数最多为 6 270 人的各级官兵和一个最多有 2 601 人的警察部分。根据对当前和预期安全环境的评估，2013/14 年度的部署将体现 2012/13 年度分阶段削减军警人员的结果，包括将军事力量整合到位于太子港、戈纳伊夫、海地角、瓦纳明特和莱奥甘的五个主要安全中心，从而保持在安全和稳定领域执行其核心任务的能力。为平衡军事力量整合的影响，将在其余五个省部署建制警察部队和海地国家警察省级部队以维持秩序。

11. 此外，特派团将调整其文职工作人员编制，以体现预期的特派团活动范围逐步合理调整。作为缩小活动范围的第一步，联海稳定团将把 10 个外地办事处重组为 5 个区域办事处和 5 个较小的省级办事处，并关闭位于莱奥甘和圣马克的办事分处。5 个区域办事处将具备执行特派团核心任务所需的各种专门知识和职能，涵盖民主治理、法治、人权和加强国家以下各级的减少灾害风险机制，并将在这些领域视需要为较小的省级办事处提供支助。在第一轮整合中，联海稳定团将裁撤尚留的地震后建立增援能力时核准的临时职位，只留一个临时职位，以此缩减文职工作人员编制。

12. 确保海地国家警察继续得到可持续发展仍将是联海稳定团的最高优先事项，特派团是否有能力找到和部署具有机构建设资历的联合国警务人员将是在该领域取得成功的关键。随着海地国家警察在 2012-2016 年期间培养计划下得到发展，而且在人数和能力方面达到计划确定的目标，特派团将逐步在选定的地理区域移交安全职责，首先从军事部分移交到建制警察部队（在海地的四个省内已经启动），并最终移交给海地国家警察。

13. 将继续强调在国家以下各级加强善治和国家机构。随着地方选举产生新的市政和地方官员，协助政府满足国家以下各级治理的关键要求（最低限度而言，具备管理预算和提供灾害管理的能力）仍将是联海稳定团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的关键优先事项。此外，联海稳定团将继续推动海地利益攸关方达成实现稳定和巩固的政治协定，特别是在政府行政部门和立法部门之间。

14. 联海稳定团还将需要协助政府开展早就应该进行的地方选举和参议院部分选举，其组织复杂性将超过最近的总统选举，上述选举可能在 2013/14 年度进行。联海稳定团与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密切合作，在试点基础上，计划将能力建设工作与逐步向海地选举当局移交组织和开展选举的职责结合起来进行。

15. 为解决海地法治机构的弱点，联海稳定团与开发署密切合作，将着重于协助政府建设和发展正常运作的基本问责和监督机制，如最高审计员和行政争端法院、最高司法委员会和包括保护公民办公室（一个监察员机构）在内的各种监察机构，以及关键的立法改革，并将继续监测、报告和寻求纠正侵犯人权行为。联海稳定团还将继续促进建设安全、可靠和人道的惩教机构。

16. 海地政府已经要求联海稳定团在执行其方案时增强对政府各部委和机构的援助，包括培训公务员执行方案和项目的能力。鉴于特派团支持政府内部机构建设的能力具有重要的政治意义，特派团将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进行协调，在综合战略框架内探讨向政府各部委派出专家，作为特派团人员和（或）短期顾问协助工作的各种方式。

17. 关于支助部分，联海稳定团将整合支助职能，将其集中在位于太子港（西部省）、海地角（北部省）、戈纳伊夫（阿蒂博尼特省）和莱凯（南部省）的四个支助中

心。联海稳定团还将建立流动支助小组，主要依托上述四个中心，向其余各省级办事处提供及时和专业的支助。就特派团的军警缩编和文职工作人员编制调整而言，在 2012/13 年度削减支助部分后，联海稳定团将在 2013/14 年度进一步减少支助部分的人员配置，这在支助构成部分框架内有详细说明。

18. 在整个 2013/14 年度，联海稳定团将对其业务流程进行一次审查，通过引入供应链管理战略加强目前的采购、运输、仓储和分配流程。供应链管理审查工作将包括对职能和流程进行重组，并将着力于实现标准化和提高资源效率。通过不断努力做到“少花钱多做事”，审查应该实现库存水平降低，周转时间缩短，客户满意度提高，总体生产力提高。2012/13 年度启动的审查工作还将包括对采购筹备时间、需求预测、采购计划定期审查和存货控制流程的评价，以优化库存水平。将制订存货周转、周期时间和填补率等供应链衡量标准，以追踪供应链执行情况，并使联海稳定团可在 2013/14 年度开展一次基准研究和差距分析。预计审查提出的建议将在 2014/15 年度实施。

19. 此外，根据作为维持和平行动改组指导原则的全球外勤支助战略，联海稳定团将改组和集中某些职能，包括但不限于预算编制与执行、合同管理和质量保证。这些举措的目标是建立灵活、可扩展的特派团支助结构，使其业务流程能够适应特派团任务的变化以及在海地各地的整合。为实现这一目标，联海稳定团将在 2013/14 年度以结构合理和循序渐进的方式采取这些举措，预计这些变化将导致 2014/15 年度及以后所需人员编制进一步减少。

20. 联海稳定团在 2013/14 年度还将审查继续使用联合国志愿人员问题。将强调保留在特派团支助领域参与国家能力建设活动的联合国志愿人员，如提供职业培训和向当地征聘的工作人员开展知识转让，同时减少特派团在日常活动中的联合国志愿人员部署人数。联海稳定团还将启动一项本国化战略，旨在利用本国专业干事的能力接管目前由国际工作人员和联合国志愿人员承担的职责。特派团支助事务主任将在 2013/14 年度领导开展一项战略审查，以保留参与执行培训和能力建设工作的联合国志愿人员职位，并裁撤本国工作人员可以接管的与支助职能相关的日常活动职位。预计审查将促成在 2014/15 年度进一步削减联合国志愿人员职位和实现相应员额本国化，这也是正在进行的特派团支助结构全面改组工作的组成部分。

21. 此外，根据为所有外地特派团制订的环境政策和准则，特派团将积极推动实施环保计划。为遵循关于无氯氟烃化的海地条例，拟议为更换空调机开列经费，特派团决心在这方面以身作则，遵守蒙特利尔框架。旨在遵守不断演变的安全、安保和环境要求的拟议经费用途包括在联合国警察和海地国家警察同地办公的新办公室安装更多的独立式太阳能灯，以及安装太阳能电池板，以达到环境标准。

22. 关于圣多明各支助办事处，在 2011/12 年度进行了一次战略审查，以确定提供服务所需的具有成本效益并且运作有效的系统。审查确定，财务和人力资源职能部门的业务程序基本上仍应设在圣多明各，而采购职能部门、联合国志愿人员支助股和工作人员咨询服务部门应全部搬到太子港。审查提出的各项建议已被列入 2013/14 年度拟议预算，并在本报告的适当章节有所说明。此外，圣多明各支助办事处将在 2013/14 年度从靠近机场的现有房舍搬迁到位于圣多明各中心地区的地点。

23. 关于特派团的海地总部，在与联海稳定团的会晤中，海地总理、海地机场当局和公共工程、交通和通信部证实，任何机场扩建拟议计划均不会影响到特派团目前地点。作为对此承诺的保证，海地当局已授权联海稳定团在房地内建造一个新的战略燃料储备库。根据特派团重组和基于具体情况进行整合的拟议框架，联海稳定团已确定建造新总部并非谨慎的财政决定。

C. 伙伴关系、国家工作队协调和综合特派团

24. 在 2013–2016 年期间综合战略框架的指导下，联海稳定团将继续在海地采取统一的联合国系统协调方法，该框架经联合国系统和政府商定，其中阐明了联海稳定团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为支助海地政府题为“2030 年成为新兴国家”的战略发展计划所采取的联合战略。综合战略框架经与海地政府密切协商起草，体现了海地政府与国际伙伴加强海地各机构以全面管理基本社会服务提供并使特派团可逐步缩小规模的共同承诺。基于对联合国在海地作用共同愿景及其相对优势，联海稳定团和联合国各机构、基金及方案将开展协作，协助加强中央和地方两级政府和民间社会机构在体制、领土、经济和社会重建等专题领域的能力。

25. 联海稳定团还将继续与开发署、美洲国家组织和加勒比共同体就海地选举问题开展合作。另外，联海稳定团将继续支助海地和多米尼加共和国采取各种举措，解决边境安全、非法贩运、移民和贸易等双方共同关切的问题。除此以外，联海稳定团将继续与世界卫生组织(世卫组织)、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基会)以及社区医疗和海地经验教训特别顾问办公室合作，支助海地政府实施全伊斯帕尼奥拉岛根除霍乱行动计划的海地构成部分。

26. 要使新的国家援助协调架构(其中包括前海地恢复临时委员会的后续机制)有效运作，并使该国政府对恢复和发展努力全面承担领导责任，显然有必要将国际资金与国家结构、制度和海地发展战略计划所确定的优先事项进一步整合和协调。预计多边和双边合作伙伴将继续在此进程中及在预算支助和经济与社会发展领域为海地政府提供支助。多边和双边合作伙伴预计还将继续在海地发挥作用，并全面兑现对震后恢复活动的认捐。联海稳定团将与联合国各机构、基金和方案以及世界银行、美洲开发银行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协调，继续协助海地当局提高能力，以确保对国际援助进行有效和透明的管理。

27. 鉴于特派团改组和基于具体情况进行整合的工作情况及其活动范围的逐步缩小，联海稳定团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预期将在推进一体化方面取得更多进展，并最终在适当时候将职责移交给后者。

D. 成果预算编制框架

28. 为了便于拟议人力资源变动的列报，确定了人员配置方面可能采取的六类行动。本报告附件一.A 载有有关这六个类别的术语定义。

行政领导和管理

29. 特派团的全面领导和管理由秘书长特别代表直属办公室负责。

表 1

人力资源：行政领导和管理

	国际工作人员					小计	本国工作 人员 ^a	联合国志 愿人员	共计
	副秘书 长-助理 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	外勤事务 人员				
秘书长特别代表办公室									
2012/13 年度核定员额	1	1	2	4	1	9	8	2	19
2013/14 年度拟议员额	1	1	2	4	2	10	8	2	20
净变动	—	—	—	—	1	1	—	—	1
秘书长副特别代表(政治和法治) 办公室									
2012/13 年度核定员额	1	1	2	1	1	6	4	—	10
2013/14 年度拟议员额	1	—	2	1	1	5	3	—	8
净变动	—	(1)	—	—	—	(1)	(1)	—	(2)
秘书长副特别代表(驻地协调员/人道主义协调员)办公室									
2012/13 年度核定员额	1	1	2	1	1	6	6	—	12
2013/14 年度拟议员额	1	1	2	1	1	6	6	—	12
净变动	—	—	—	—	—	—	—	—	—
共计									
2012/13 年度核定员额	3	3	6	6	3	21	18	2	41
2013/14 年度拟议员额	3	2	6	6	4	21	17	2	40
净变动	—	(1)	—	—	1	—	(1)	—	(1)

^a 包括本国专业干事和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秘书长特别代表办公室

国际工作人员：增加 1 个员额

表 2

人力资源：秘书长特别代表办公室

变动	职等	职称	员额行动	说明
员额				
+1	外勤事务	行政助理	调动	调自行政事务主任办公室

30. 秘书长特别代表直属办公室包括参谋长办公室(包括调查委员会股)、联合规划股和礼宾股。该办公室承担特派团管理、战略规划和指导的总体职责，并协助特别代表履行斡旋和联合国系统协调职能。特别代表办公室将协调特派团任务总体方案交付的执行和监测工作，领导特派团拟订基于具体情况的整合计划，监测及评估计划执行情况。它直接领导以下各科/股：政治事务科、传播和新闻科、法律事务科、行为和纪律小组、联合行动中心、特派团联合分析中心、安保科、区域协调股、部队指挥官办公室和特派团支助司。

31. 特别代表办公室主要工作人员每周 7 天、每天 24 小时待命，工作日该办公室向公众开放平均 12 个小时。此时间表需要至少 2 名行政人员，以确保该办公室随时配备充足人员。该办公室编写、转交或接收所有涉及特派团工作的保密/敏感文件，或在上述文件中被提及；因此，其行政人员须为国际工作人员。经证明，利用一名国际工作人员来管理该办公室的行政工作不可行；因此，行政事务主任办公室将一名空缺的外勤事务员额暂借给该办公室。考虑到此员额需求的持续性，拟议将行政事务主任办公室的行政助理(外勤事务)员额调至该办公室，将上述安排正规化。

秘书长副特别代表(政治和法治)办公室

国际工作人员：减少 1 个员额

本国工作人员：减少 1 个员额

表 3

人力资源：秘书长副特别代表(政治和法治)办公室

变动	职等	职称	员额行动	说明
员额				
-1	D-2	法治协调员	调动	调至法治协调办公室
-1	本国一般事务	行政助理	调动	调至法治协调办公室

32. 秘书长副特别代表(政治和法治)办公室就其监管领域的特派团任务的执行向特别代表提供政策和战略层面咨询意见,领导与政府官员、政党领袖和民间社会领导人的高级别讨论。该办公室监管以下各科/股:法治协调办公室、司法科、惩教股、人权科、边境管理股、选举援助科和警务专员办公室。

33. 如下文第 76 段所述,考虑到法治协调职能的战略重要性,拟单独设立一个向副特别代表(政治和法治)报告的法治协调办公室。因此,拟议将法治协调员的员额(D-2)和 1 个行政助理员额(本国一般事务人员)调动至新设立的法治协调办公室。

秘书长副特别代表(驻地协调员/人道主义协调员)办公室

国际工作人员: 无净变动

表 4

人力资源: 秘书长副特别代表(驻地协调员/人道主义协调员)办公室

变动	职等	职称	员额行动
员额			
-1	P-3	报告干事	降低职等
+1	P-2	协理报告干事	降低职等

34. 秘书长副特别代表(驻地协调员/人道主义协调员)办公室负责:(a) 确保特派团、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和人道主义伙伴在规划和执行特派团任务方面采取统筹办法;(b) 以下列方式确保特派团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人道主义国家工作队和主要捐助者在有关善治、发展和人道主义活动方面的协调:支持国家优先事项,加强国家领导力和机构能力,让民间社会参与国家决策进程。副特别代表(驻地协调员/人道主义协调员)直接负责民政科、减少社区暴力科、儿童保护股、性别平等股和艾滋病毒/艾滋病股。

35. 该办公室将继续确保特派团和海地的联合国各机构、基金和方案在执行综合战略框架以及在协助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成员参与联海稳定团整合进程中采取“一个联合国”的办法。根据特派团重组和基于具体条件的整合框架,该办公室将继续确保将支柱资源用于关键的特派团任务。具体而言,该办公室将有选择地缩小各支柱部门的规模,重新评估其范围,支持精简区域办事处,方法是将区域领导和民政职责分离,后者重点支持各机构和官员的能力建设,以改善治理。该办公室将协调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的活动,以确保同样重视机构建设和国家领导能力,重视加强公共行政改革、提高透明度和改进采购制度;此举将有助于加强国家机构的财务管理。该办公室将支持民间社会特别是妇女参与加强善治和政治及立法

进程的倡议，支持开展行动以确保特派团各构成部分致力于尊重海地妇女和儿童的权利及福祉。

36. 该办公室一名 P-3 职等报告干事目前负责起草定期报告和特别报告，从量和质的角度分析与特派团任务相关的活动以及人道主义和发展问题。2011/12 年度，填补了 P-4 职等民间社会协调干事的空缺员额，从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借调了一名 P-4 职等人道主义事务干事，他们将在各自领域进行必要的实质性分析；预计报告干事 (P-3) 的研究和分析职责将减少。因此，拟议将该员额的职等降低为 P-2 职等协理报告干事。

构成部分 1：安全与稳定

37. 构成部分 1 涵盖特派团协助政府维持安全和有保障的环境以及改革警察部门的的活动。本构成部分包括：部队指挥官办公室、警务专员办公室、联合行动中心和特派团联合分析中心。应该指出，虽然惩教股列入构成部分 3，但其职能也涉及本构成部分。

38. 本构成部分将继续关注两个主要目标：(a) 协助政府维持有利于重建、机构改革、社会经济发展和人权保护的稳定的安全环境；(b) 通过增加海地国家警察的数目，提高其能力来推动海地的自力更生。在这方面，特派团警察部分将侧重于支持海地国家警察 2012-2016 年发展计划的活动，主要是加强征聘和上岗方案、改善职业规划、充分执行海地国家警察人员的审查和核证、加强警察的行政能力、强化中高级警官以及加强可快速部署的人群控制能力。

39. 2013/14 年度本构成部分的优先事项是：(a) 建设和支持海地国家警察部队维护法律和秩序、为暴力高发区和流离失所者提供安保服务以及在该国陆地和海洋边境开展巡逻的能力；(b) 实施海地国家警察发展计划，包括涉及惩教部门发展方面；(c) 改善海地警务人员性别均衡状况并且处理妇女在安全和法治决策方面的关切问题；(d) 提高历史上暴力高发的城镇社区的管理和运作力量，以期联海稳定团最终将减少社区暴力方案的管理工作移交给海地当局。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1.1 海地全境的安保环境得到改善	1.1.1 所报告的该国杀人案数量减少(2011/12 年度：860 起；2012/13 年度：658 起；2013/14 年度：620 起)
	1.1.2 太子港接报的绑架事件数目减少(2011/2012 年度：104 起；2012/2013 年度：120 起；2013/14 年度：95 起)
	1.1.3 遇害的海地国家警察数目减少(2011/12 年度：28 人；2012/13 年度：20 人；2013/14 年度：12 人)

1.1.4 所报告的在太阳城、贝莱尔和马蒂斯桑的热点地区活跃的武装帮派数量减少(2011/12 年度: 23 个; 2012/13 年度: 20 个; 2013/14 年度: 20 个)

1.1.5 在联合国军事存在已经撤离的省份发生的安全事件数量减少(2011/12 年度: 大湾省: 5 起; 南部省: 22; 尼普斯省: 9 起; 西北省: 6 起; 2012/13 年度: 大湾省: 8 起; 南部省: 8 起; 尼普斯省: 8 起; 西北省: 4 起; 2013/14 年度: 大湾省: 0 起; 南部省: 6 起; 尼普斯省: 3 起; 西北省: 0 起; 东南省: 0 起)

1.1.6 海关管理局采用了入口港与武器有关事故数量基线

产出

- 联合国警察和建制警察部队与海地国家警察开展日常巡逻和计划中的联合行动, 以加强犯罪高发区的安全
- 为海地国家警察保护关键地点和设施的工作提供行动支持, 主要方式是联合国警察和建制警察部队以及太子港地区部队设立固定和流动检查站
- 军事部队和建制警察部队为防范海地各省安全威胁升级的快速反应力量达到日常战备状态
- 每周为军事、警察和特派团人员开展侦察飞行, 以监测安全、人道主义援助和救灾工作
- 特遣队人员和建制警察部队开展日常行动, 保障工程项目和其他活动安全, 应要求为人道主义组织提供护卫
- 部队和联合国警察在所有四个主要陆上过境点开展巡逻和行动; 在这些过境点保持定期存在, 以支持海地国家警察
- 应海地国家警察的要求, 为海地国家警察联合行动股在 10 个省, 特别是太子港及其周边地区开展搜查和联合特别行动提供行动支持, 以逮捕帮派头目和成员
- 联合国警察提供日常业务支助, 辅导海地国家警察保护太子港地区的陆上、海上和空中边界
- 联合国警察与海地国家警察在部队支持下开展日常联合巡逻, 保护 8 个省的陆上、海上和空中边界
- 联合国警察和建制警察部队为海地国家警察提供日常业务支助, 保护生活在太子港两个最大的境内流离失所者营地的弱势群体的安全
- 与各部委、地方当局、社区团体和领导以及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协作执行 43 个减少社区暴力项目, 以加强社区成员之间的凝聚力; 创造短期就业; 在与政府一起确定的 14 个暴力高发和脆弱地区, 为问题青年或与武装团体有联系的青年、囚犯和受暴力影响的儿童和妇女等大约 43 000 名受益人提供法律援助、社会经济机会和社会心理援助

- 在 14 个犯罪高发区及脆弱地区社区执行 3 个公共宣传和社区调解项目，以支助民间社会的积极参与和社区领导人、青年代表、妇女组织和地方当局的工作
- 针对犯罪高发区的脆弱群体开展 80 项宣传和社会动员活动，包括通过平面和广播媒体等渠道，促进和平文化，并提高对性暴力和性别暴力问题的认识
- 在太阳城、马蒂斯桑和贝莱尔与当地民间社会组织和社区代表举办 3 次会议，促进宣传和社会动员活动，以防止儿童卷入帮派
- 与儿基会和其他执行伙伴协调，针对受武装暴力影响社区的儿童开展服务摸底调查
- 每月报告并分析在入口港发生的伤亡事件数目
- 每周与海关监督主任举行会议，向海地海关总署提供技术咨询，以改善边界过境点、海港和机场的安全程序，以及就海关总署设立海关武装监督单位的法律提供技术咨询
- 通过以下方式提供有关该国安全局势的准确、及时和客观的资料，以避免暴力升级：法语和克里奥尔语每日新闻节目、在 25 个国家电视台播放克里奥尔语每月视频节目、每周新闻发布会、因特网、联海稳定团各区域办事处的讲习班和培训活动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1.2 海地国家警察的行动和机构力量得到加强	1.2.1 每 10 000 名居民中的海地国家警察人数增加(2011/12 年度：11.7 人；2012/13 年度：12 人；2013/14 年度：13.4 人) 1.2.2 海地国家警察采用处理性暴力和性别暴力问题标准作业程序 1.2.3 海地国家警察战略规划股便利执行 2012-2016 年发展计划的项目数量增加(2012/13 年度：0 个；2013/14 年度：5 个) 1.2.4 警察学院毕业的士官生数目增加，其中包括 10%的狱警(2011/12 年度：877 人；2012/13 年度：1 000 人；2013/14 年度：2 000 人) 1.2.5 海地国家警察预算执行率提高(2011/12 年度：87%；2012/13 年度：89%；2013/14 年度：92%) 1.2.6 未成年人保护队所在省份数目增加(2011/12 年度：4 个；2012/13 年度：4 个；2013/14 年度：10 个) 1.2.7 监狱管理局为更多监狱拟订任务单(2011/12 年度：1 所监狱；2012/13 年度：4 所监狱；2013/14 年度：17 所监狱) 1.2.8 就职的海地国家警察女警官比例增加(2011/12 年度：7.6%；2012/13 年度：8.6%；2013/14 年度：10.4%)

产出

- 在第 25 次和 26 次晋升中，为共计 2 000 名警察士官生(其中 10%将成为狱警)举办 2 次基本培训课程，包括 12 个月的实地训练方案和申请者背景调查
- 联合国警察根据海地国家警察需要，与其开展联合行动，根据情报先导调查和战略行动计划对犯罪目标实施战术行动
- 为共计 600 名海地国家警察举行 24 个专门培训班，内容涉及刑事调查、人群控制、性暴力和性别暴力问题、近身保护和平民保护
- 为全国 2 000 名海地国家警察警官每周举行补救性现场指导
- 每周支持警察学院为以下人员提供高级培训课程：45 名将晋升为警监的分区督查级高级警官，150 名将晋升为督查的四级警官
- 与监察长办公室合作，就 2 500 名海地国家警察的廉正审查联合方案向海地国家警察提供日常技术援助
- 为发展边境警务部门向海地国家警察提供日常技术援助，通过在太子港、海地角、莱凯及和平港的海地国家警察海岸警卫队尤其注重发展海上边境警务部门，以及在 2 个国际机场和 4 个陆地过境点发展警务部门
- 就规划、管理和协调执行海地国家警察 2012-2016 年发展计划向海地国家警察提供日常技术援助
- 为继续加强海地国家警察的预算和财务系统以及提高其采购管理系统能力每周向其提供技术援助
- 与海地国家警察当局和捐助方举行每周会议，拟订有关国际捐助者在发展海地国家警察行政和总务局方面提供技术和财政援助的建议，尤其是在人力资源管理、后勤、供应、车队管理和通信方面
- 就政策制定和实施向监狱管理局提供日常技术咨询，以提高业务和行政能力，达到国际规范
- 通过与管理局副局长同地办公及对其进行辅导，就拟订和落实规划、征聘和业绩评价领域的管理工具和标准作业程序向监狱管理局提供日常技术援助
- 出现工作人员不当行为或侵犯囚犯权利事件指控后，就开展正式调查向监狱管理局提供技术援助
- 每周与监狱管理局举行会议，制订并执行改善监狱系统基础设施的有效战略计划
- 与海地国家警察未成年人保护队开展 10 次联合评估访问和宣传会议，以应对侵犯儿童权利行为
- 与未成年人保护队以及社会和福利研究所在主要入口港进行 4 次联合访问，以评估贩运儿童活动
- 就儿童保护问题为 100 名未成年人保护队警官和海地国家警察协调人举办 2 次培训课程，就打击贩运儿童为部署在边境的未成年人保护队 25 名警官举办 2 次培训课程
- 每周向海地国家警察提供技术援助，以设立海地国家警察关于性暴力和性别暴力问题的 10 个省级协调办事处
- 就警察能力建设和专业行为守则开展联合媒体和基层宣传运动；通过 25 个地方广播电台和 13 个电视台的每月广播和电视节目、地方和国际印刷媒体、因特网和传播宣传材料，就加强海地国家警察及其专业培训向海地人民进行宣传

外部因素

粮食和能源价格将依然维持在政府的目标范围内。将按计划在海地国家警察发展计划方面取得进展

表 5
人力资源：构成部分 1，安全与稳定

类别	共计								
一. 军事特遣队									
2012/13 年度核定数	7 340								
2013/14 年度拟议数	6 270								
净变动	(1 070)								
二. 联合国警察									
2012/13 年度核定数	1 351								
2013/14 年度拟议数	951								
净变动	(400)								
三. 建制警察部队									
2012/13 年度核定数	1 790								
2013/14 年度拟议数	1 600								
净变动	(190)								
四. 政府提供的人员									
2012/13 年度核定数	100								
2013/14 年度拟议数	50								
净变动	(50)								
国际工作人员									
五. 文职人员	副秘书长- 助理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	外勤事务 人员	小计	本国工作 人员 ^a	联合国志 愿人员	共计
部队指挥官办公室									
2012/13 年度核定员额	—	1	—	—	—	1	4	—	5
2013/14 年度拟议员额	—	1	—	—	1	2	3	—	5
净变动	—	—	—	—	1	1	(1)	—	—
2012/13 年度核定临时职位 ^b	—	—	—	—	1	1	1	—	2
2013/14 年度拟议临时职位 ^b	—	—	—	—	—	—	—	—	—
净变动	—	—	—	—	(1)	(1)	(1)	—	(2)
小计									
2012/13 年度核定数	—	1	—	—	1	2	5	—	7
2013/14 年度拟议数	—	1	—	—	1	2	3	—	5
净变动	—	—	—	—	—	—	(2)	—	(2)

五. 文职人员	国际工作人员						小计	本国工作人员 ^a	联合国志愿人员	共计
	副秘书长- 助理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	外勤事务 人员					
警务专员办公室										
2012/13 年度核定员额	—	2	5	—	1	8	6	13	27	
2013/14 年度拟议员额	—	2	5	—	1	8	16	8	32	
净变动	—	—	—	—	—	—	10	(5)	5	
2012/13 年度核定临时职位 ^b	—	—	—	—	—	—	10	—	10	
2013/14 年度拟议临时职位 ^b	—	—	—	—	—	—	—	—	—	
净变动	—	—	—	—	—	—	(10)	—	(10)	
小计										
2012/13 年度核定数	—	2	5	—	1	8	16	13	37	
2013/14 年度拟议数	—	2	5	—	1	8	16	8	32	
净变动	—	—	—	—	—	—	—	(5)	(5)	
特派团联合分析中心										
2012/13 年度核定员额	—	—	2	1	1	4	—	2	6	
2013/14 年度拟议员额	—	—	1	2	1	4	—	2	6	
净变动	—	—	(1)	1	—	—	—	—	—	
2012/13 年度核定临时职位 ^b	—	—	—	1	—	1	—	—	1	
2013/14 年度拟议临时职位 ^b	—	—	—	—	—	—	—	—	—	
净变动	—	—	—	(1)	—	(1)	—	—	(1)	
小计										
2012/13 年度核定数	—	—	2	2	1	5	—	2	7	
2013/14 年度拟议数	—	—	1	2	1	4	—	2	6	
净变动	—	—	(1)	—	—	(1)	—	—	(1)	
联合行动中心										
2012/13 年度核定员额	—	—	2	3	—	5	—	1	6	
2013/14 年度拟议员额	—	—	2	3	1	6	—	1	7	
净变动	—	—	—	—	1	1	—	—	1	
2012/13 年度核定临时职位 ^b	—	—	—	—	1	1	—	—	1	
2013/14 年度拟议临时职位 ^b	—	—	—	—	—	—	—	—	—	
净变动	—	—	—	—	(1)	(1)	—	—	(1)	

五. 文职人员	国际工作人员					小计	本国工作 人员 ^a	联合国志 愿人员	共计
	副秘书长- 助理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	外勤事务 人员				
小计									
2012/13 年度核定数	—	—	2	3	1	6	—	1	7
2013/14 年度拟议数	—	—	2	3	1	6	—	1	7
净变动	—	—	—	—	—	—	—	—	—
文职人员, 小计									
2012/13 年度核定员额	—	3	9	4	2	18	10	16	44
2013/14 年度拟议员额	—	3	8	5	4	20	19	11	50
净变动	—	—	(1)	1	2	2	9	(5)	6
2012/13 年度核定临时职位 ^b	—	—	—	1	2	3	11	—	14
2013/14 年度拟议临时职位 ^b	—	—	—	—	—	—	—	—	—
净变动	—	—	—	(1)	(2)	(3)	(11)	—	(14)
小计									
2012/13 年度核定数	—	3	9	5	4	21	21	16	58
2013/14 年度拟议数	—	3	8	5	4	20	19	11	50
净变动	—	—	(1)	—	—	(1)	(2)	(5)	(8)
共计(一至五)									
2012/13 年度核定数	—	—	—	—	—	—	—	—	10 639
2013/14 年度拟议数	—	—	—	—	—	—	—	—	8 921
净变动	—	—	—	—	—	—	—	—	(1 718)

^a 包括本国专业干事和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b 在一般临时人员项下供资。

部队指挥官办公室

国际工作人员：增加 1 个员额，减少 1 个临时职位

本国工作人员：减少 1 个员额，减少 1 个临时职位

表 6

人力资源：^a 部队指挥官办公室

变动	职等	职称	员额行动	说明
员额				
-1	本国一般事务	秘书	调动	调至惩教股
+1	外勤事务	行政助理	调动	调自民政科

^a 由于特派团活动范围合理化，将裁撤 2 个临时职位(见下文第 40 段)。

40. 为了努力减少特派团的震后增援活动，拟议裁撤 2 个行政助理临时职位(1 个外勤事务和 1 个本国一般事务)。

41. 部队指挥官办公室处理的机密材料数量逐渐增加，这些材料因其敏感性(包括涉及军事构成部分的性剥削和虐待指控以及公民示威游行明显增加)而需要由国际行政人员处理。鉴于 2010/11 年度以来，上述职能是通过如上文所述拟议在 2013/14 年度予以裁撤的一个临时职位(外勤事务)的任职者来履行的，因此拟议从民政科调动 1 个行政助理(外勤事务)员额，由其任职者来履行该职能。

42. 2011/12 年度，一个空缺的本国一般事务员额被临时借给惩教股。由于该员额的职能已由办公室现有人员承担，因此拟议将秘书员额(本国一般事务)调至惩教股，职能改变为行政助理职能，将上述安排正规化。

警务专员办公室

本国工作人员：增加 10 个员额，减少 10 个临时职位

联合国志愿人员：减少 5 个职位

表 7

人力资源：^a 警务专员办公室

变动	职等	职称	员额行动	说明
员额				
+10	本国一般事务	审查数据输入员	改派	派自人事科
联合国志愿人员				
-1	联合国志愿人员	建筑师	裁撤	
-1	联合国志愿人员	人力资源干事	裁撤	
-2	联合国志愿人员	采购干事	裁撤	
-1	联合国志愿人员	法律干事	改派	派至选举援助科

^a 由于特派团活动范围合理化，将裁撤 10 个临时职位(见下文第 44 段)。

43. 警务专员办公室将侧重于支持海地政府 2012 年 8 月 31 日通过的海地国家警察 2012-2016 年发展计划的活动，主要是加强征聘和上岗方案、改善职业规划、充分执行审查和核证进程、加强海地国家警察的行政能力、强化中高级警官以及加强可快速部署的人群控制能力。

44. 为努力减少特派团的震后增援活动，拟议裁撤 10 个数据输入助理临时职位(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45. 此外，拟议裁撤 4 个职位(1 个建筑师、1 个人力资源干事和 2 个采购干事(联合国志愿人员))，将 1 个法律干事职位(联合国志愿人员)改派至选举援助科，职能改变为区域选举协调员职能，因为 2013/14 年度将不再需要上述职位。预计，现任者目前执行的任务将由联合国警察执行和(或)由派往海地国家警察发展支柱的其他联合国志愿人员来执行。

46. 最后，拟议从人事科改派 10 个语文助理员额(本国一般事务)，职能改变为审查数据输入员职能，负责将调查数据输入各审查档案，同时开展背景调查和审查进程中的其他调查。审查员进行的彻底审查将确保对所有的海地国家警察以及新士官生进行全面背景调查，保证其没有犯罪记录。

特派团联合分析中心

国际工作人员：员额没有净变动，减少 1 个临时职位

表 8

人力资源：^a 特派团联合分析中心

变动	职等	职称	员额行动
员额			
-1	P-4	政治事务干事	降低职等
+1	P-3	信息分析员	降低职等

^a 由于特派团活动范围的合理化，将裁撤一个临时职位(见下文第 48 段)。

47. 特派团联合分析中心是一个综合机构，为特派团负责人和特派团领导班子规划和决策提供支持，并为风险评估工作提供支持。具体而言，该中心负责收集、分析和合成信息，包括情报资料，以期及时编写准确、全面和实用的综合分析，为特派团任务的规划、决策和实施提供支持。

48. 为了努力减少特派团的震后增援活动，拟议裁撤信息分析员(P-3)临时职位。

49. 此外，由于工作量在中心的工作人员中重新分配，预计政治事务干事(P-4)员额的职责将减少。因此，拟议将该员额的职等降至 P-3，作为信息分析员员额。

联合行动中心

国际工作人员：增加 1 个员额，减少 1 个临时职位

表 9

人力资源：^a 联合行动中心

变动	职等	职称	员额行动	说明
员额				
+1	外勤事务	行政助理	调动	调自民政科

^a 由于特派团活动范围的合理化，将裁撤一个临时职位(见下文第 51 段)。

50. 联合行动中心是负责以下事项的统一信息中心：(a) 在整个特派团建立、保持和确保对情况的了解；(b) 根据维持和平行动部综合特派团报告政策，向特派团高级管理层、内部和外部利益攸关方以及联合国总部提供综合报告；(c) 充当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以及要求联海稳定团支助的国际和国家行为体的协调人；(d) 在日常和危机情况中，提供特派团所有活动方面的行动监督、提高认识活动和与相关科室和机构进行协调；(e) 协调与疏散、灾害/危机管理、大量人员伤亡事件和飞机紧急状况有关的全特派团计划；(f) 在多个特派团构成部分间协调常规任务执行工作。

51. 为了努力减少特派团的震后增援活动，拟议裁撤行政助理(外勤事务)临时职位。

52. 尽管与 2010/11 年期间和 2011/12 年期间相比，紧急人道主义援助请求数目有所减少，特派团收到的对计划救济、恢复和重建项目的援助请求增加。此外，联合行动中心需要保持 24 小时行动和危机支助人员配置，这在现有的文职人员配置结构下得到了满足。但是，由于拟议裁撤行政助理(外勤事务)临时职位，联合行动中心将不会有在 2013/14 年成功发挥其作用和履行其任务的足够人力。因此，拟议从民政科调动一个行政助理(外勤事务)员额。任职者将在为中心的高级管理层和干事提供支助以及代表特别代表办公室协助开展具有全特派团影响的活动方面具有重要作用。

构成部分 2：民主治理和国家的合法性

53. 构成部分 2 反映稳定团为海地政府加强民主治理、巩固国家权力和发展机构提供的援助。本构成部分涵盖政治事务科、民政科、传播和新闻科、选举援助科、减少社区暴力科、法律事务科和区域协调股的活动。

54. 在 2013/14 年度期间，本构成部分将侧重于以下优先事项：(a) 支持秘书长特别代表在促进海地政治稳定和巩固民主方面的工作，包括在政府的立法和行政部门之间建立共识；(b) 促进和协助重要法律的颁布；(c) 加强国家和地方机构履行关键的政府行政任务的能力；(d) 加强即将建立的常设选举委员会的能力，

为举行选举提供援助，并逐步评估该委员会履行举行选举的全部责任的能力；(e) 建设新当选的市政当局执行预算、提供紧急管理和税收的能力；(f) 建设省级代表办公室的规划和发展能力；(g) 建设民间社会代表其成员权利的能力；(h) 建设全国各地独立媒体的能力。

55. 在选举援助方面，安全理事会第 2012(2011) 号决议鼓励联海稳定团继续支持即将举行的部分立法机构选举和地方政府选举；与包括美洲国家组织和加勒比共同体在内的其他国际利益攸关方合作，协调国际社会为海地提供的选举援助。地方和部分立法选举原定于 2011 年底举行，随后被推迟到 2012 年底，现在暂定于 2013 年举行。在这些选举中，将使用约 1 420 种不同选票并有约 35 000 名候选人，需要进行的筹备工作将比以往全国选举所需的筹备工作复杂得多。此外，鉴于目前的政治难题和需要满足一些高度敏感和费时的先决条件，如编制新的选举法和审查选区划界，可能在 2013 年下半年举行第二轮选举。一旦举行选举，常设选举委员会的设立将使联海稳定团能够将其工作主要侧重于根据特派团的分阶段缩编计划，建立和加强新的海地选举当局的可持续地方能力，从而使当局能够从 2013/14 年部分立法选举开始，在举行选举方面承担更多的责任。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2.1 包容各方的政治对话和民族和解	2.1.1 行政部门和议会共同商定的立法议程获通过
	2.1.2 社会-政治问题引发的内乱事件数目减少 (2011/12 年度：66 起；2012/13 年度：350 起；2013/14 年度：160 起)
	2.1.3 有关政党和政治团体的法律得以颁布
	2.1.4 行政部门提交议会供其审查和辩论的法案数目增加(2011/12 年度：0 项；2012/13 年度：15 项；2013/14 年度：30 项)
产出	
• 每月与总统和总理召开 4 次会议，评估政府与各政党、民间社会团体和私营部门行为体开展对话的进展情况 • 每月与总统的主要顾问召开 2 次会议，提供有关包容各方的政治进程的咨询意见 • 与国内和国际私营部门行为体举行双月会议，以确定支持私营部门投资和发展的政策要求 • 与总统顾问和议员举行双月会议，以确定和执行支持私营部门发展的立法议程 • 提供技术支助和使用斡旋手段，推动立法议程和宪政改革取得进展，并促进各政党建立共识，包括每周与参众两院议长举行会议，并与政党代表举行每周会议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 每月与国家 and 地方两级民间社会组织举行会议，以确定与政府机构进行包容各方对话的能力建设需求和优先主题 - 为地方当局、社区领袖和民间社会(包括妇女组织)的代表、选举工作人员以及议会和地方选举候选人(如适用)举行 120 次全国各地的市民大会，倡导政治参与，重点是民间社会和妇女、政治对话和民族和解 - 为所有 10 个省的共 180 名民间社会和社区组织代表以及记者举办 3 个培训班，以使社区广播电台发展其进行议会辩论和播放旨在促进议会成员、民选当局和民众之间对话的广播节目的能力 - 在选举前和选举期间，通过电台和电视节目的播放、印刷媒体、互联网、社交媒体和宣传性的外联材料，每月开展多媒体沟通宣传活动，以支持地方当局、社区领导和包括妇女组织在内的民间社会的代表之间开展政治对话，并支持选举进程 - 通过在联海稳定团调频电台、25 个地方广播电台和 13 个地方电视台上的节目播放，为常设选举委员会开展外联宣传活动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2.2 国家一级的国家机构有所加强	2.2.1 有关腐败、公共服务、议会公务员系统、投资和海关的新法或修订法以及考虑到宪法规定的最低 30%妇女任职配额的公共机构组织法得以颁布 2.2.2 由常设选举委员会负责选举后勤的省份数目增加(2011/12 年度: 0 个(没有选举); 2012/13 年度: 4 个; 2013/14 年度: 7 个) 2.2.3 政府提供的选举预算百分比提高(2011/12 年度: 0%(没有选举); 2012/13 年度: 30%; 2013/14 年度: 50%) 2.2.4 选举委员会订立选举守则和相关规则 2.2.5 在各个入口港监管货物和乘客通过情况的海关监督员数目增加(2011/12 年度: 2 名; 2012/13 年度: 4 名; 2013/14 年度: 15 名) 2.2.6 司法和公安部编制有关该部组织和职能的新法初步草案，并提交部长理事会供审议
产出	通过每周会议向海关总署署长和移民局局长提供技术支助，以期拟定一个优化入口港检查程序、增加税收、加强海关总署和移民局的整体能力和向国际捐助方提出援助请求的最新战略

- 通过每周会议向经济和财政部提供技术支助，以确定需求并拟定获得国际捐助方的技术和财务援助的提案，开展与海关、税收和协调一致的边境管理政策有关的改革
- 对入口港的海关监督员进行辅导和现场培训
- 通过联刚稳定团向内政、国土和国防部派遣的人员，向该部提供技术支持，以促进地方政府公务员改革和执行财政权力下放
- 与常设选举委员会的总干事和法律总监举行双月会议，以审查和/或制定与执行经修订选举法有关的法规，并审查以往的选举费用和减少费用，以确保海地选举制度的可持续性和国家自主权
- 通过国家和省两级每周召开一次关于后勤事务的会议，并通过为 33 个常设选举委员会总部和省级高层人员举办两次为期一周的有关选举管理和选举后勤的培训研讨会，向常设选举委员会提供能力建设支助
- 为 12 名常设选举委员会技术人员提供有关选举后勤、选举的规划和管理、地理信息系统、传播和新闻的 4 次培训课程
- 与海地国家警察举行每月会议和/或技术研讨会，以建立选举安全方面的国家能力，包括为 13 名海地国家警察工作人员举办有关选举安全的常设选举委员会/海地国家警察联合培训研讨会
- 通过召开每月会议并随着选举日期的临近召开每天会议，向常设选举委员会提供技术咨询意见和后勤支助
- 组织关于预防和消除腐败的法律草案的讲习班，对该讲习班进行了充分宣传，参加者 60 人，包括议员、民间社会代表和反腐败局局长
- 与司法和公安部工作人员召开每周会议，以改善该部的结构并协助起草有关该部职能的法律
- 向紧急业务中心提供每月技术支持，以加强其在国家一级的效率
- 提供技术援助，协助常设选举委员会及其伙伴，包括美洲国家组织和国际选举制度基金会，构思和设计传播战略，并协助常设选举委员会领导开展选举宣传活动
- 利用广播、广告牌、社区团体、面对面交流和媒体，每周在全国范围开展外联、反暴力和选民宣传活动，帮助营造有利于举行自由和公平选举的环境
- 与公共卫生和人口部以及其他有关部委举行每月会议，就执行最新的艾滋病毒/艾滋病多部门国家战略计划提供咨询意见，以减少与艾滋病有关的死亡以及艾滋病毒的性传染和母婴传染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2.3 权力下放的国家机构管理预算以及执行战略和发展计划的能力增强	2.3.1 不符合内政、国土和国防部规定的行政和财务管理标准并被列为“困难城市”的市政府数量减少(2011/12 年度：50 个；2012/13 年度：40 个；2013/14 年度：30 个)

- 2.3.2 拟订和执行预算以改善基本服务交付的城市数量增加(2011/12 年度: 60 个; 2012/13 年度: 80 个, 2013/14 年度: 90 个)
- 2.3.3 能够通过地方税收收入产生其预算所需资金 50%的城市数目增加(2011/12 年度: 12 个; 2012/13 年度: 19 个; 2013/14 年度: 25 个)
- 2.3.4 每月与省长举行协调会议以便在地方一级执行政府指令的省级代表办公室增加(2011/12 年度: 3 个; 2012/13 年度: 6 个; 2013/14 年度: 8 个)
- 2.3.5 使用信息管理工具和保持社区应急计划的市一级紧急行动中心百分比增加(2012/13 年度: 10%; 2013/14 年度: 40%)

产出

- 通过派驻作为国家顾问的联海稳定团人员, 每月向所有 10 个省级代表办公室和 42 个副代表办公室提供技术协助, 以建设行政能力和改善地方一级的基本社会服务规划和提供
- 与计划和对外合作部的省级单位召开会议, 以制定和加强地方协调机制并促进地方发展规划
- 每月向 140 个市政府提供技术支助, 以提高其为社区提供公共服务的行政和财政能力, 包括就预算执行、公共税收和项目管理能力的提高、市政工作人员行政能力的提高以及加强提供基本服务制订计划
- 执行 120 个得到充分宣传的速效项目, 以协助所有 10 个省的国家机构和民间社会加强法治和人权、民主治理以及安全和稳定方面的地方能力
- 通过地方网络中的 13 个电视台和 25 个广播电台、平面媒体、互联网、社交媒体以及将在联海稳定团区域办事处分发的宣传材料传播信息, 在所有 10 个省加强速效项目的能见度
- 为所有 420 名新当选的市政官员举办有关基本地方行政的 1 个上岗培训班
- 为 10 个省级代表办公室的 50 个代表举办 1 个关于地方治理的能力建设培训讲习班, 该讲习班侧重于与市政当局的关系
- 为 140 个市起草社区行动报告的工作提供技术支助
- 为所有 140 个市提供有关档案机制的每月培训班(平均每班 10 个参与者), 以支持即将离任的市政当局向即将上任的市政当局移交市政文件和设备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2.4 非国家组织在社区和省一级参与政策制订进程和代表其社区、包括妇女的优先事项和权利的能力增强	2.4.1 与民间社会和非政府组织举行省协调会议、市政协调会议和部门会议的省份数目增加(2011/12 年度: 0 个; 2012/13 年度: 1 个; 2013/14 年度: 5 个) 2.4.2 妇女发展网络开始运作的省份数目增加(2011/12 年度: 1 个, 2012/13 年度: 2 个; 2013/14 年度: 5 个) 2.4.3 民间社会组织通过向地方当局提交优先事项评估报告倡导自身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的省份数目增加(2011/12 年度: 1 个; 2012/13 年度: 8 个; 2013/14 年度: 10 个)
产出	
• 举办 6 个关于使用地方协调机制的能力建设培训班, 每个培训班有平均 20 个非国家行为体和民间社会组织(包括妇女和青年社团)参加, 目的是提高其参与省协调会议、市政协调会议和部门会议的有效性 • 每周向地方当局提供技术咨询意见和支助, 以促进省协调会议、市政协调会议的落实 • 每月与平均 10 个非国家行为体和民间社会组织(包括妇女和青年社团)召开会议, 以提高参与协商和协调机制的组织或民间社会平台的数量和有效性 • 通过在联海稳定团调频电台、25 个地方电台和 13 个地方电视台的节目、社交媒体、分发宣传性的外联材料、针对妇女和青年社团的两次外联和宣传活动, 开展关于民间社会组织作用的宣传活动 • 为来自尼普斯省和西北省的基层民间社会组织(和来自每个省的至少五个组织)的 40 至 50 名代表举办有关将人权关切事项编入优先事项评估报告的方法的一个培训班, 通过 25 个地方电台的广播节目、13 个地方电视台的电视节目、社交媒体和一个宣传活动加以宣传 • 在尼普斯省和西北省举办 2 个公共政策论坛, 为地方民间社会提供向当局提交优先事项评估报告的机会 • 在区域办事处举办 2 次新闻发布会、播放 2 个广播节目和开展多次社交媒体外联活动, 以宣传公共政策论坛 • 每月向民间社会组织提供技术援助, 使其在监测国家和省级预算编制过程和编制过程中起草建议时使用基于人权的方法 • 为 25 个民间社会成员和议会 25 个委员会成员举办 3 个关于基于人权的预算编制和公共政策监测的培训班	
外部因素	
执政党和反对党都将致力于推进立法议程和实现重要国家优先事项。选举委员会将能够举行原定于 2011 年底举行的地方和参议院选举	

表 10
 人力资源：构成部分 2, 民主治理和国家的合法性

文职人员	国际工作人员						本国工作 人员 ^a	联合国 志愿人员	共计
	副秘书长- 助理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	外勤事务 人员	小计			
政治事务科									
2012/13 年度核定员额	—	1	6	3	1	11	7	—	18
2013/14 年度拟议员额	—	1	5	3	1	10	7	—	17
净变动	—	—	(1)	—	—	(1)	—	—	(1)
2012/13 年度核定临时职位 ^b									
2012/13 年度核定临时职位 ^b	—	—	—	—	—	—	1	—	1
2013/14 年度拟议临时职位 ^b	—	—	—	—	—	—	—	—	—
净变动	—	—	—	—	—	—	(1)	—	(1)
小计									
2012/13 年度核定数	—	1	6	3	1	11	8	—	19
2013/14 年度拟议数	—	1	5	3	1	10	7	—	17
净变动	—	—	(1)	—	—	(1)	(1)	—	(2)
传播和新闻科									
2012/13 年度核定员额	—	1	4	8	6	19	55	10	84
2013/14 年度拟议员额	—	1	2	7	6	16	60	8	84
净变动	—	—	(2)	(1)	—	(3)	5	(2)	—
法律事务科									
2012/13 年度核定员额	—	—	3	1	1	5	2	—	7
2013/14 年度拟议员额	—	—	3	1	1	5	2	—	7
净变动	—	—	—	—	—	—	—	—	—
区域协调股									
2012/13 年度核定员额	—	—	—	—	—	—	—	—	—
2013/14 年度拟议员额	—	—	10	—	—	10	—	—	10
净变动	—	—	10	—	—	10	—	—	10
选举援助科									
2012/13 年度核定员额	—	1	2	1	—	4	14	11	29
2013/14 年度拟议员额	—	—	3	1	—	4	14	12	30
净变动	—	(1)	1	—	—	—	—	1	1

文职人员	国际工作人员					小计	本国工作 人员 ^a	联合国 志愿人员	共计
	副秘书长- 助理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	外勤事务 人员				
减少社区暴力科									
2012/13 年度核定员额	—	—	2	3	1	6	20	6	32
2013/14 年度拟议员额	—	—	2	3	1	6	20	6	32
净变动	—	—	—	—	—	—	—	—	—
2012/13 年度核定临时职位 ^b	—	—	—	—	—	—	2	—	2
2013/14 年度拟议临时职位 ^b	—	—	—	—	—	—	—	—	—
净变动	—	—	—	—	—	—	(2)	—	(2)
小计									
2012/13 年度核定数	—	—	2	3	1	6	22	6	34
2013/14 年度拟议数	—	—	2	3	1	6	20	6	32
净变动	—	—	—	—	—	—	(2)	—	(2)
民政科									
2012/13 年度核定员额	—	1	20	15	5	41	51	17	109
2013/14 年度拟议员额	—	1	9	14	3	27	55	15	97
净变动	—	—	(11)	(1)	(2)	(14)	4	(2)	(12)
2012/13 年度核定临时职位 ^b	—	—	—	—	—	—	4	—	4
2013/14 年度拟议临时职位 ^b	—	—	—	—	—	—	—	—	—
净变动	—	—	—	—	—	—	(4)	—	(4)
小计									
2012/13 年度核定数	—	1	20	15	5	41	55	17	113
2013/14 年度拟议数	—	1	9	14	3	27	55	15	97
净变动	—	—	(11)	(1)	(2)	(14)	—	(2)	(16)
共计									
2012/13 年度核定员额	—	4	37	31	14	86	149	44	279
2013/14 年度拟议员额	—	3	34	29	12	78	158	41	277
净变动	—	(1)	(3)	(2)	(2)	(8)	9	(3)	(2)
2012/13 年度核定临时职位 ^b	—	—	—	—	—	—	7	—	7
2013/14 年度拟议临时职位 ^b	—	—	—	—	—	—	—	—	—
净变动	—	—	—	—	—	—	(7)	—	(7)

文职人员	国际工作人员						本国工作 人员 ^a	联合国 志愿人员	共计
	副秘书长- 助理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	外勤事务 人员	小计			
共计									
2012/13 年度核定数	—	4	37	31	14	86	156	44	286
2013/14 年度拟议数	—	3	34	29	12	78	158	41	277
净变动	—	(1)	(3)	(2)	(2)	(8)	2	(3)	(9)

^a 包括本国专业干事和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b 在一般临时人员项下供资。

政治事务科

国际工作人员：净减 1 个员额

本国工作人员：减少 1 个临时职位

表 11

人力资源：^a 政治事务科

变动	职等	职称	员额行动	说明
员额				
-1	P-5	特别助理	降低职等	
+1	P-4	特别助理	降低职等	
-1	P-5	特别顾问	改派	改派至边境管理股

^a 由于特派团活动范围的合理化，将裁撤一个临时职位(见下文第 57 段)。

56. 政治事务科协助秘书长特别代表提供斡旋和促使达成政治协定，以促进稳定和巩固。此外，该科确定与特派团整体任务有关的新出现问题，对其进行分析并就可能的战略和措施提出建议，还提出政治问题的当前和长期解决方案的行动计划。

57. 为了努力减少特派团的震后增援活动，拟议裁撤政治事务干事(本国专业干事)临时职位。

58. 此外，拟议将现有的特别助理员额职等从 P-5 降至 P-4。尽管预计现任者将继续提供政治分析和支持特派团的斡旋工作，这一员额的职能以及所需能力与 P-4 职等相符。

59. 最后，拟议将特别顾问(高级政治事务干事)员额(P-5)改派到边境管理股，作为高级边境监测员员额。该员额是在 2007/08 年期间按照安全理事会第 1743 (2007) 号决议第 6 段要求、回应行政部门提出的能力和机构建设援助请求而设立

的，其职能为海地总统办公室的资深专家。由于本届政府当局(自 2011 年 5 月上任)尚未请求部署这一职能，该科不再需要该员额。

传播和新闻科

国际工作人员：减少 3 个员额

本国工作人员：增加 5 个员额

联合国志愿人员：减少 2 个职位

表 12

人力资源：传播和新闻科

	变动	职等	职称	员额行动	说明
员额					
	-2	P-4	新闻干事	裁撤	
	-1	P-3	电台广播节目制作员	裁撤	
	+5	本国一般事务	新闻助理(记者)	改派	改派自人事科
联合国志愿人员					
	-1	联合国志愿人员	新闻助理	裁撤	
	-1	联合国志愿人员	网站技术主管	裁撤	

60. 传播和新闻科的主要目的是创造和保持有利于成功执行特派团任务的环境。该科执行一项战略，以确保民众充分和广泛地了解特派团的任务和责任；促进特派团各构成部分的各方面工作；建立和保持海地人民和执行伙伴对特派团任务的支持；向东道国民众提供有关特派团和该国当前形势的及时、准确和无偏见信息。

61. 在特派团重组和基于具体情况进行整合的背景下，同时考虑到特派团的优先事项和该科的工作，拟议裁撤 2 个新闻干事(P-4)员额、一个电台广播节目制作员(P-3)员额以及 2 个新闻助理和网站技术主管(联合国志愿人员)职位。根据 2013/14 年度成果预算编制框架中反映的预期成绩和可交付成果，该科的工作量将在现有工作人员中重新分配，以确保以往提供的服务的连续性。关于以往由联合国志愿人员履行的职责，为了国家能力建设，将把这些职责分配给本国工作人员。

62. 该科的广播电台股使用特派团最具深远影响且无障碍的通信模式，通过定时播放有关共同专题的电台节目，确保在全国提供着重介绍联合国各实体在海地的工作的公正和客观新闻报道、众多公民教育课程和公益告示。每日和每周节目在特派团的调频网络上直播，在广播电台和特派团的网站上流播并上载到广播电台网站。为配合特派团重点支持海地努力促进稳定和加强国家机构，向新闻播报室派任更多新闻助理/记者将是必要的，在即将到来的参议院和地方选举期间，他们的作用将是至关重要的。工作人员还将参与每日分析、议会会议和特别电台节

目，侧重于但不限于政治形势、加强法治方面的进展和挑战。为使广播电台股能继续报道议会活动，并为民政科对议会的支持提供外联，拟议改派人事科 5 个口译员员额(本国一般事务人员)，职能改变为新闻助理/记者职能。

区域协调股

国际工作人员：增加 10 个员额

表 13

人力资源：区域协调股

变动	职等	职称	员额行动	说明
员额				
+ 5	P-5	区域办事处主任	改派	派自民政科
+ 5	P-4	省办事处主任	改派	派自民政科

63. 拟议设立新的区域协调股，该股将参与以下方面的工作：跨团联络，地方一级的监测和促进；建立信心、解决冲突与和解；扩大国家权力。在特派团重组和整合的背景下，民政科的区域协调和管理职责将脱离其促进地方治理和加强机构能力的职能。因此，区域协调和管理的职能和职责将转移到特别代表办公室直接监督下的一个新部门，这将改善政治监测和分析，并协调特派团综合任务的执行。民政科将继续在五个区域办事处和五个次区域办事处履行所有民政相关职能。因此，拟议自民政科改派 5 个高级民政干事员额(P-5)，职能改变为区域办事处主任职能，并自民政科改派 5 个民政干事员额(P-4)，职能改变为省办事处主任职能。

选举援助科

国际工作人员：无净变动

联合国志愿人员：增加 1 个职位

表 14

人力资源：选举援助科

变动	职等	职称	员额行动	说明
员额				
- 1	D-1	选举事务主任	降低职等	
+ 1	P-5	选举事务主任	降低职等	
联合国志愿人员				
+ 1	联合国志愿人员	区域选举协调员	改派	派自警务专员办公室

64. 选举援助科的主要作用是通过提供咨询、技术援助、后勤和安全支持以及在选举过程协调国际利益攸关方，支持海地当局、特别是常设选举委员会筹备选举以及帮助发展规划、组织和举行选举所需的地方能力。2013/14 年期间必须维持选举援助科的人员编制水平，以便组织和监督培训活动，并规划特派团如何支持上文第 55 段所述的计划在预算期内举行的选举。

65. 先前已核定选举援助科主管为 D-1 职等，但是，由于特派团内部协调加强，并且特派团的支持形式从直接技术支持逐渐转向为建设选举当局的能力，此外，责任逐步移交海地当局，因此，由 D-1 担任选举援助科主管的必要性下降。此外，一名 P-5 职等代理主管一直在代理该员额的工作。因此，根据特派团分期缩编的计划，拟议将选举事务主任员额从 D-1 降至 P-5 职等。

66. 还拟议自警务专员办公室改派一个法律干事职位(联合国志愿人员)，职能改变为区域选举协调员职能，该协调员将负责审查《选举法》，努力制定选举守则，并监督选举诉讼过程，包括太子港选务参事以及各地区常设选举委员会代表的能力建设。如果没有区域选举协调员，特派团可能无法充分了解选举法，无法积极参与选举守则的起草工作，这最终将影响特派团在选举领域的工作。

减少社区暴力科

本国工作人员：减少 2 个临时职位

67. 为努力减少特派团的震后增援活动，拟议裁撤 2 个项目干事临时职位(本国专业干事)。

民政科

国际工作人员：减少 14 个员额

本国工作人员：增加 4 个员额，减少 4 个临时职位

联合国志愿人员：减少 2 个职位

表 15

人力资源：^a 民政科

变动	职等	职称	员额行动	说明
员额				
- 1	外勤事务	行政助理	调动	调至联合行动中心
- 5	P-5	高级民政干事	改派	派至区域协调股
- 5	P-4	民政干事	改派	派至区域协调股
- 1	外勤事务	行政助理	调动	调至部队指挥官办公室
- 1	P-4	民政干事	改划	

变动	职等	职称	员额行动	说明
+ 1	本国专业干事	民政干事	改划	
- 1	P-2	协理民政干事	改划	
+ 1	本国专业干事	民政干事	改划	
+ 2	本国专业干事	民政干事	改划	
联合国志愿人员				
- 2	联合国志愿人员	民政干事	改划	

^a 由于特派团活动范围的合理化，将裁撤 4 个临时职位(见下文第 69 段)。

68. 上文第 63 段指出，在特派团重组和整合的情况下，协调和管理区域办事处的责任将从民政科中剥离，民政科将把工作重点置于促进加强治理和国家权力，特别是重视议会和国家以下一级政府结构。还将努力开放和推广多种渠道，供民间社会更多地参与政治和经济决策。民政科将继续提供咨询和技术支持，帮助开展政治、立法和治理进程，包括议会议程的制定和监测以及地方预算的制定和实施。民政科将在帮助建设国家减少灾害风险系统方面发挥作用，与开发署合作，并将继续在协调关于自然灾害风险防范和应对的地方培训和支持方面发挥作用，民政科继与人道主义和发展协调股合并之后，2012/13 年期间就承担了这一职能。

69. 为努力减少特派团的震后增援活动，拟议裁撤 4 个民政干事临时职位(本国专业干事)。

70. 在预期特派团活动范围逐步缩小而进行重组和整合的情况下，作为减少活动的第一步，如上文第 6 段所示，联海特派团将把 10 个外地办事处重组成 5 个区域办事处(太子港、海地角、戈纳伊夫、莱凯和雅克梅勒)和 5 个较小的省办事处(安什、热雷米、米拉戈安、自由堡以及和平港)，并关闭在莱奥甘和圣马克的次级办事处如上文第 63 段指出，拟议自民政科改派 5 个高级民政干事员额(P-5)，职能改变为区域办事处主任职能，并自民政科改派 5 个民政干事员额(P-4)，职能改变为省办事处主任职能。第 63 段还指出，这些员额的职责扩大到不仅包括核心民政职能，还包括与海地政府合作的工作。

71. 此外，民政科管理层将重组和重新分配工作量。为此，拟议调动 2 个行政助理员额(外勤事务)，其中 1 个调至部队指挥官办公室，另 1 个调至联合行动中心。

72. 最后，为提高东道国的专业能力，拟议将 1 个民政干事员额从 P-4 职等改划为本国专业干事类别，1 个协理民政干事员额从 P-2 职等改划为本国专业干事类别(担任民政干事)，2 个民政干事职位从联合国志愿人员职类改划为本国专业干事员额。

构成部分 3：法治和人权

73. 构成部分 3 涵盖特派团为协助政府发展法律和司法机构以及监狱管理局、从而保护和促进人权而开展的各项活动。所涉部门包括法治协调办公室、司法科、惩教股、人权科、儿童保护股、性别平等股和边境管理股。

74. 特派团将重点帮助海地政府发展如下 3 个影响巨大、涉及面广泛的领域，以便为树立法治和保护人权的文化奠定基础：(a) 建立基本的问责机构和(或)加强其运作，这些机构包括最高司法委员会、最高审计与行政争议法院、公民保护办公室、海地国家警察总稽核局以及反腐败局；(b) 协助政府机构处理人权、监狱管理以及征收海关税收等关键问题；(c) 重要的立法改革，特别是刑事诉讼法。此外，特派团将继续协助海地当局保护人权，特别是妇女和儿童的权利，并通过司法和民间社会监督，加强国家机构和国家官员的问责制和透明度。为此，特派团将重视：(a) 打击警察等侵犯人权行为不受惩罚的现象，并降低非法拘禁率；(b) 促使海地政府遵守并参与联合国人权机制和机构以及安理会关于妇女、和平与安全的决议。

75. 2013/14 年期间，联海稳定团还将在本构成部分内试行更大程度的整合，以期在 2014/15 年合并人权科、儿童保护股和性别平等股的资源。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3.1 在依照国际人权标准建立和(或)运行关键问责机制方面取得进展	3.1.1 载于官方刊物并发给下级法院法官的最高法院裁决的比例增加(2011/12 年：0%；2012/13 年：0%；2013/14 年：50%) 3.1.2 区域反腐败办公室数目增加(2011/12 年：4 个；2012/13 年：4 个；2013/14 年：6 个) 3.1.3 刑事诉讼法提交议会供审查 3.1.4 治安法官学院的行政和教学委员会正式设立 3.1.5 公民保护办公室公布报告，其中载有该办公室 2013 年处理案件的数目和提出的建议 3.1.6 经海地国家警察总稽核局调查和证实并向海地国家警察总局局长提出制裁建议的警察不当行为案件数量增加(2011/12 年：8 个；2012/13 年：16 个；2013/14 年：20 个) 3.1.7 总局局长根据海地国家警察总稽核局建议而采取的制裁行动数量增加(2011/12 年：0 项；2012/13 年：10 项；2013/14 年：14 项) 3.1.8 建立有效运转、由相关捐助者和政府部委等主要的国家和国际利益攸关方组成的国家法治协调机制

产出

- 通过每周访问，监测并向监狱、警察和司法当局报告，调查侵犯人权指控，包括海地国家警察的侵犯人权行为，并要求主管机关对被证明犯罪者采取适当的行政和司法行动
- 与最高司法委员会的当然成员和当选成员以及 9 名长期工作人员举行 30 次会议和 4 期讲习班，以支持其运作
- 就人权总体状况和具体案例以及关切领域，每天、每周和每月向海地当局报告，并酌情向公众报告
- 2 份关于海地人权状况的半年期报告和至少 2 份关于具体案件和关切领域的专题报告
- 2 场新闻发布会，2 套广播节目和社交媒体平台，以宣传关于海地人权状况的半年期报告
- 通过与社区媒体共享的每月广播和视频节目、互联网特辑以及全国发行的出版物，开展宣传活动，让公众进一步认识到在司法救助、特别是关于和平中心以及司法和惩教系统方面的挑战和进展，并认识到海地的司法和安全机构能力得到增强
- 与最高法院举行双月会议，以帮助开展公布裁决的工作
- 为公民保护办公室 15 名工作人员举办 2 期关于人权调查工具、调查和报告撰写的培训课程
- 每月与公民保护办公室一道对警所、拘留设施和司法机构进行监测访问，以评估拘留条件和合法性
- 与司法监察局的工作人员以及最高司法委员会的成员和工作人员举行 20 次会议和 2 期讲习班，以制定司法监察局的内部条例
- 与最高审计与行政争议法院的工作人员和成员举行每月例会和 2 期讲习班，以评估该法院的需求
- 与反腐败局召开双周会议，以支持建立区域办事处，并协助倡导通过反腐败法案
- 与 2 个工作组、司法和公安部 10 名工作人员以及 20 名当选官员举行 50 次会议和 8 期讲习班，以推进刑事诉讼法和刑法的改革
- 与治安法官学院以及司法和公安部的工作人员举行 10 次会议和 3 期讲习班，以改善治安法官地位法律和治安法官学院法律的适用
- 与法官和检察官每周召开一次会议，以协助法庭缩短处理刑事案件所需的时间，并增加法律系统处理的民事和行政案件的数量
- 通过分享关于侵犯人权指控的调查报告，向海地国家警察总稽核局提供技术援助，并每月会晤调查人员，以跟踪涉嫌侵犯人权案件的情况
- 在联合国系统倡导的“消除性别暴力 16 日运动”的背景下，组织一场全国性的多媒体宣传运动，向各社区宣传性暴力和性别暴力、妇女人权和司法救助问题，为此将利用与社区直接相联的海地传统剧团、社区广播电台、妇女网络和社区领袖论坛以及覆盖主要城市的 3 次社区外联会议，分发宣传材料，并通过广播、视频和社会媒体平台传播讯息
- 联海稳定团惩教干事与公民保护办公室监狱事务股工作人员同地办公，对其进行每日指导，以提高该股工作人员在监狱环境内履行职责的能力
- 联海稳定团惩教干事与海地国家警察总稽核局监狱事务股工作人员同地办公，对其进行每日指导，以调查涉及狱警的事件
- 每日指导监狱管理局，帮助制定和实施员工培训战略计划及所需资源以支持实施新的监狱管理政策

- 每日指导监狱管理局的保健工作人员，帮助执行狱囚保健政策和制定心理保健政策
- 组织 2 次高级别磋商会议，以支持建立和运作由关键的国家和国际利益攸关方组成的国家法治协调机制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3.2 海地政府进一步遵守和参与联合国人权文书、机制和机构	3.2.1 向议会提交儿童保护法
	3.2.2 通过《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任择议定书》
	3.2.3 在联合国人权机制提出的建议、包括根据普遍定期审议提出的 122 项建议中，被海地接受并由其政府实施的建议数量增加 (2011/12 年：10 项，2012/13 年：10 项；2013/14 年：15 项)
	3.2.4 联合国人权特别程序和联合国人权官员的所有请求都落实为对海地的访问 (2011/12 年：3 次访问；2012/13 年：2 次访问；2013/14 年：2 次访问)

产出

- 每两月一次会晤妇女事务和妇女权利部和女议员，以倡导通过《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任择议定书》
- 每月会晤少年司法和家庭儿童佣工(家佣)问题圆桌会议的成员，以支持起草儿童保护法
- 每月访问拘留中心，跟踪少年犯状况及其拘留条件
- 2 次旨在庆祝儿童权利日的媒体宣传活动，1 次旨在提高人们对收养法的认识的媒体宣传活动
- 每两月一次会晤机构间委员会，以监测在实施联合国人权机制提出的建议、编写提交给有关人权条约机构(消除种族歧视委员会、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委员会、强迫失踪问题委员会)的报告以及提交给人权理事会的报告方面的进展
- 每月会晤人权与消除赤贫部部长以及机构间委员会，以确保适当协调国家人权行动计划实施，并确保海地政府参与普遍定期审议以及批准重要的人权文书和机制
- 每两月一次会晤民间社会组织，提供技术援助，帮助起草 2 份提交给人权条约机构的“影子报告”，并制定关于批准至少 2 份国际人权文书的宣传计划
- 协同至少 3 个青年和妇女组织，通过宣传倡导团体、电台节目及分发宣传材料，组织庆祝 3 个国际人权日的活动，旨在增强青年和妇女组织在 8 个区域的宣传能力
- 开展关于联合国人权机制的宣传活动，以提高国家媒体的监督能力
- 协同海地一个国内非政府组织，举办年度模拟联合国会议，汇集从该国各地选出的青年

外部因素

捐助者将提供资金，支持法治部门的机构能力建设活动。政府和议会合作实施法治改革议程，并信守关于改革司法和监狱管理的承诺。国家人权和法治机构将致力于调查侵犯人权行为，并将联合对涉嫌侵犯人权的警察和官员采取行动。政府和议会向公民保护办公室提供充分支持

表 16

人力资源：构成部分 3：法治和人权

文职人员	国际工作人员						本国工作 人员 ^a	联合国 志愿人员	共计
	副秘书长- 助理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	外勤事 务人员	小计			
法治协调办公室									
2012/13 年度核定员额	—	—	—	—	—	—	—	—	—
2013/14 年度拟议员额	—	1	1	—	—	2	1	—	3
净变动	—	1	1	—	—	2	1	—	3
司法科									
2012/13 年度核定员额	—	1	7	8	—	16	21	8	45
2013/14 年度拟议员额	—	1	6	8	—	15	21	8	44
净变动	—	—	(1)	—	—	(1)	—	—	(1)
2012/13 年度核定临时职位 ^b	—	—	—	—	—	—	1	—	1
2013/14 年度拟议临时职位 ^b	—	—	—	—	—	—	—	—	—
净变动	—	—	—	—	—	—	(1)	—	(1)
小计									
2012/13 年度核定数	—	1	7	8	—	16	22	8	46
2013/14 年度拟议数	—	1	6	8	—	15	21	8	44
净变动	—	—	(1)	—	—	(1)	(1)	—	(2)
惩戒股									
2012/13 年度核定员额	—	—	1	2	—	3	3	2	8
2013/14 年度拟议员额	—	—	1	1	—	2	6	2	10
净变动	—	—	—	(1)	—	(1)	3	—	2
2012/13 年度核定临时职位 ^b	—	—	—	—	1	1	—	—	1
2013/14 年度拟议临时职位 ^b	—	—	—	—	—	—	—	—	—
净变动	—	—	—	—	(1)	(1)	—	—	(1)

文职人员	国际工作人员						本国工作 人员 ^a	联合国 志愿人员	共计
	副秘书长- 助理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	外勤事 务人员	小计			
小计									
2012/13 年度核定数	—	—	1	2	1	4	3	2	9
2013/14 年度拟议数	—	—	1	1	—	2	6	2	10
净变动	—	—	—	(1)	(1)	(2)	3	—	1
人权科									
2012/13 年度核定员额	—	1	6	12	—	19	24	6	49
2013/14 年度拟议员额	—	1	4	11	—	16	27	5	48
净变动	—	—	(2)	(1)	—	(3)	3	(1)	(1)
2012/13 年度核定临时职位 ^b	—	—	—	—	—	—	1	—	1
2013/14 年度拟议临时职位 ^b	—	—	—	—	—	—	—	—	—
净变动	—	—	—	—	—	—	(1)	—	(1)
小计									
2012/13 年度核定数	—	1	6	12	—	19	25	6	50
2013/14 年度拟议数	—	1	4	11	—	16	27	5	48
净变动	—	—	(2)	(1)	—	(3)	2	(1)	(2)
边境管理股									
2012/13 年度核定员额	—	—	2	—	—	2	3	—	5
2013/14 年度拟议员额	—	—	3	—	—	3	2	—	5
净变动	—	—	1	—	—	1	(1)	—	—
2012/13 年度核定临时职位 ^b	—	—	1	—	—	1	—	—	1
2013/14 年度拟议临时职位 ^b	—	—	—	—	—	—	—	—	—
净变动	—	—	(1)	—	—	(1)	—	—	(1)
小计									
2012/13 年度核定数	—	—	3	—	—	3	3	—	6
2013/14 年度拟议数	—	—	3	—	—	3	2	—	5
净变动	—	—	—	—	—	—	(1)	—	(1)
儿童保护股									
2012/13 年度核定员额	—	—	1	—	1	2	3	1	6
2013/14 年度拟议员额	—	—	1	—	1	2	3	—	5

文职人员	国际工作人员						本国工作 人员 ^a	联合国 志愿人员	共计
	副秘书长- 助理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	外勤事 务人员	小计			
净变动	—	—	—	—	—	—	—	(1)	(1)
性别平等股									
2012/13 年度核定员额	—	—	2	—	—	2	5	1	8
2013/14 年度拟议员额	—	—	1	—	—	1	5	1	7
净变动	—	—	(1)	—	—	(1)	—	—	(1)
共计									
2012/13 年度核定员额	—	2	19	23	—	44	59	18	121
2013/14 年度拟议员额	—	3	17	21	—	41	65	16	122
净变动	—	1	(2)	(2)	—	(3)	6	(2)	1
2012/13 年度核定临时职位 ^b	—	—	1	—	1	2	2	—	4
2013/14 年度拟议临时职位 ^b	—	—	—	—	—	—	—	—	—
净变动	—	—	(1)	—	(1)	(2)	(2)	—	(4)
共计									
2012/13 年度核定数	—	2	20	23	1	46	61	18	125
2013/14 年度拟议数	—	3	17	21	—	41	65	16	122
净变动	—	1	(3)	(2)	(1)	(5)	4	(2)	(3)

^a 包括本国专业干事和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b 在一般临时人员项下供资。

法治协调办公室

国际工作人员：增加 2 个员额

本国工作人员：增加 1 个员额

表 17

人力资源：法治协调办公室

变动	职等	职称	员额行动	说明
员额				
+1	P-5	法治(协调)高等干事	改派	改派自司法科
+1	D-2	法治协调员	调动	调自秘书长副特别代表(政治和法治)办公室

变动	职等	职称	员额行动	说明
+1	本国一般事务	行政助理	调动	调自秘书长副特别代表(政治和法治)办公室

76. 特派团的核心职责之一是为海地法治机构提供支持。根据秘书长 2010 年 2 月 22 日的报告(S/2010/200 和 Corr. 1)，这一职责经由副特别代表授权下放给法治协调员。鉴于这一职能的战略重要性，拟议单独设立一个法治协调办公室，归属副特别代表领导。法治协调员为该办公室主管，负责确保特派团各个构成部分采取一致办法处理法治问题，并负责与联合国总部之间的联络。因此，拟议从秘书长副特别代表(政治和法治)办公室调动法治协调员(D-2)员额和一个行政助理(本国一般事务人员)员额。

77. 在海地政府确定的法治优先事项的执行工作中，法治协调员是一个关键角色，因为协调员将与海地对口单位和其他联合国行为体保持直接联络，以确保在海地建立一个适当的法治框架。更具体而言，协调员将就法治问题向政府提供战略指导，建立一个法治援助协调机制，并与其他援助提供者协调。

78. 行政助理将协助拟定报告和其他文件，维持法治数据库，并在行政上支持法治协调机制。

79. 还拟议将司法科的司法事务高等干事(P-5)员额改派为法治高等干事员额。该员额自 2011/12 年度开始临时借调给秘书长副特别代表(政治和法治)办公室内的法治协调办公室。鉴于这些职能的持续性质，拟议通过改派将此安排正规化。高等干事将充当副协调员，监管该办公室的日常运作，包括其秘书处为协调机制提供的支持及法治数据库和资料中心的管理；与各构成部分的主管协调工作，包括为此而领导综合战略框架的体制支柱；确保性别平等视角纳入该办公室的工作。

司法科

国际工作人员：减少 1 个员额

本国工作人员：减少 1 个临时职位

表 18

人力资源：^a 司法科

变动	职等	职称	员额行动	说明
-1	P-5	司法事务高等干事	改派	改派至法治协调办公室

^a 由于特派团活动范围合理化，将裁撤一个临时职位(见下文第 80 段)。

80. 为了努力减少特派团的震后增援活动，拟议裁撤司法事务干事(本国专业干事)这一临时职位。

81. 如上文第 79 段所述，自 2011/12 年度开始，这一司法事务高等干事(P-5)员额临时借调给秘书长副特别代表(政治和法治)办公室内的法治协调办公室，因此，该员额的职能在司法科现有人员编制内消化。为了使这一临时安排正规化并考虑到这一所需员额的持续性质，拟议将司法事务高等干事(P-5)员额改派至新设立的法治协调办公室，职能改变为法治(协调)高等干事的职能。

惩教股

国际工作人员：减少 1 个员额，减少 1 个临时职位

本国工作人员：增加 3 个员额

表 19

人力资源：^a 惩教股

变动	职等	职称	员额行动	说明
员额				
-1	P-3	惩教干事	改划	
+1	本国专业干事	惩教干事	改划	
+1	本国一般事务	行政助理	调动	调自部队指挥官办公室
+1	本国一般事务	行政助理	改派	改派自人事科

^a 由于特派团活动范围合理化，将裁撤一个临时职位(见下文第 83 段)。

82. 惩教股的任务是协助维持可持续的和平与安全，向监狱管理局提供必要支持，通过知识和技能传授，帮助发展和管理一个切实可行、安全、保险、人道、没有侵犯人权行为的监狱系统。

83. 为了努力减少特派团的震后增援活动，拟议裁撤行政助理(外勤事务)这一临时职位。

84. 还拟议将 1 个惩教干事员额由 P-3 改划为本国专业干事职类。鉴于该员额的职能主要涉及人员配置、预算、规划和报告等领域的行政协调，对监狱/惩教管理和联合国做法等方面的知识要求很低，预期该员额将为一个具备监狱环境一般知识的本国工作人员提供一个发展机会，配合特派团的整合及业务的减少而发展地方能力。

85. 在 2011/12 年度期间，2 个本国一般事务员额(部队指挥官办公室一个秘书和人事科一个口译员)被临时借调给惩教股以应对该股的工作量。鉴于预期仍将需要行政支持，拟议将此临时安排正规化，从部队指挥官办公室调动该秘书员额(本

国一般事务)，职能改变为行政助理职能，并从人事科调动口译员员额(本国一般事务)，职能改变为行政助理职能。

人权科

国际工作人员：减少 3 个员额

本国工作人员：净增 3 个员额，减少 1 个临时职位

联合国志愿人员：减少 1 个职位

表 20

人力资源：^a 人权科

变动	职等	职称	员额行动	说明
员额				
+2	本国专业干事	人权干事	改派	改派自边境管理股
-1	P-2	人权干事	改划	
+1	本国专业干事	人权干事	改划	
+1	本国专业干事	人权干事	改划	
-2	P-4	人权协调员	裁撤	
-1	本国一般事务	行政助理	调动	调至边境管理股
联合国志愿人员				
-1	联合国志愿人员	人权干事	改划	

^a 由于特派团活动范围合理化，将裁撤一个临时职位(见下文第 87 段)。

86. 人权科的任务包括：在 8 个省监测、调查和报告包括海地国家警察在内的国家主管当局的侵犯人权行为；向警察和司法机构等国家主管当局及海地国家人权机构提供促进和保护人权及确保追究侵权者责任、受害者得到补救等方面的支持；就联合国警察构成部分和海地国家警察中与人权相关问题向联合国警察提供支持；在国家和地区各级支持国家主管当局制定和实施能够反映海地人权义务的责任到位和参与型的公共政策；支持国家主管当局与普遍定期审议、特别程序和条约机构等联合国人权机制合作；协调参与人权保护工作的各组织的活动，就保护问题和解决办法向联海稳定团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提供咨询意见，管理海地 6 个省的地区保护问题群组；在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和所有其他相关的联合国机构论坛中代表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人权高专办)；就人权关切问题及与特派团任务相关的优先事项向秘书长特别代表提供咨询意见。

87. 为了努力减少特派团的震后增援活动，拟议裁撤人权干事(本国专业干事)这一临时职位。

88. 公共政策和能力股的核心责任是开展能力建设活动；为海地政府履行人权理事会及设在日内瓦的其他人权机制规定的报告义务提供技术支持；支持国家主管当局与联合国人权机制合作；协助社会事务和劳工部努力把保护工作纳入其事关

脆弱人口群体的政策的主流。此外，公共政策方案确保民间社会成员得到加强和培训，能够参与决策进程，以确保从人权视角出发，把广大民众的需要体现于公共政策和预算中。为此，拟议改派边境管理股两个边境监测(本国专业干事)员额，职能改变为人权干事职能。任职者的任务将包括：(a) 开展能力建设和技术支持活动，以支持人权与消除赤贫事务部长、公民保护办公室和人权问题部际委员会，并监督外地单位开展的项目实施活动；(b) 监测东北省的人权局势，尤其重视瓦纳明特边境地区；(c) 开展能力建设活动以加强地方当局和民间社会成员，尤其重视从经济和社会权利及打击贩运儿童/人口活动等方面监测公共政策。

89. 为了逐渐使员额本国化以增强地方能力，还拟议将 1 个人权干事员额从 P-2 职等改划为本国专业干事职类，1 个人权干事职位从联合国志愿人员改划为本国专业干事员额。前一个员额的任职者的任务将包括继续在保护问题群组下履行余留的协调职责，以确保保护原则纳入人道主义国家工作队的规划和方案拟定进程的主流，并深深扎根于社会事务和劳工部，该任职者将在那里就如何把保护工作纳入影响海地社会脆弱群体的所有国家政策的主流提供技术和专家意见。后一个员额的任职者将履行人权干事职能并作为团队协调员副手履行管理职责。

90. 鉴于特派团业务缩减，还拟议裁撤 2 个人权协调员(P-4)员额。而且，拟议把临时借给边境管理股的 1 个行政助理(本国一般事务)员额调至该股，因为人权科已调整行政支助工作，工作量因此而在现有人员编制中消化了。

边境管理股

国际工作人员：增加 1 个员额，减少 1 个临时职位

本国工作人员：净减 1 个员额

表 21

人力资源：^a 边境管理股

变动	职等	职称	员额行动	说明
员额				
-2	本国专业干事	边境监测员	改派	改派至人权科
+1	P-5	资深边境监测员	改派	改派自政治事务科
+1	本国一般事务	行政助理	调动	调自人权科

^a 由于特派团活动范围合理化，将裁撤一个临时职位(见下文第 92 段)。

91. 边境管理股为海地政府当局实施边境管理综合战略提供技术支持，包括辅导和监督海关和移民事务高级官员；与政府协作设立一个技术性边境委员会，以期更好地保障过境点安全，遏止经由这些过境点非法走私物资和贩运妇女和儿童；

为经济和财政部长及海关总署署长提供技术援助，以增强海关当局在陆、海、空过境点开展工作的能力。

92. 为了努力减少特派团的震后增援活动，拟议裁撤边境管理特别顾问(P-5)这一临时职位。

93. 边境管理方面仍有挑战，仍需支持国家对口单位，也就仍需 1 个 P-5 职等资深边境监测员。因此，拟议改派政治事务科的特别顾问(政治事务高等干事)员额，职能改变为资深边境监测员职能。任职者将成为边境管理股主管，管理该股的工作并在技术性边境委员会内代表联海稳定团。他/她将支持制定和执行一项国家边境管理综合战略，旨在提高政府提供安保、收税和刺激贸易的能力。

94. 鉴于边境管理股工作人员被安排在相关的海地机构内，因而仍需行政支助以及及时管理日常问题。因此，拟议从人权科调动 1 个行政助理(本国一般事务)员额。

95. 最后，为了使临时借给人权科 2 个本国专业干事员额的安排正规化，拟议把 2 个边境监测员(本国专业干事)员额改派至人权科，职能为人权干事职能。

儿童保护股

联合国志愿人员：减少 1 个职位

表 22

人力资源：儿童保护股

变动	职等	职称	员额行动	说明
联合国志愿人员				
-1		联合国志愿人员 监测和报告干事	裁撤	

96. 儿童保护股的任务是把儿童保护问题纳入特派团各个方面的主流，并努力与政府协调宣传。为执行这些任务，儿童保护股：(a) 向特派团提供咨询意见，确保相关儿童保护问题得到处理，特派团内所有主要行为体和机制在执行各自任务时都采取重视儿童的办法；(b) 为军事、警务和文职人员规划和实施关于儿童保护、儿童权利和儿童福祉主流化的所有上岗培训和专门培训方案；(c) 监测和报告严重侵犯儿童权利/虐待儿童行为；(d) 就法治相关问题，包括贩运、受武装暴力和性暴力影响的儿童和少年司法等问题的处理，为特派团内对口单位、海地政府、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和民间社会组织提供政策和战略制定方面的技术专家知识。

97. 根据特派团的重组和整合进程，并考虑到特派团各构成部分的逐渐整合及军事和警务人员的分阶段缩编，拟议因儿童保护股重组而裁撤 1 个监测和报告干事(联合国志愿人员)职位。至于儿童权利监测工作，该股将依赖人权科儿童保护协

调人在各地区收集数据。海地不再有义务向安全理事会工作组提供用于两月一次的全球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横向说明的资料。鉴于人权科的报告和信息收集能力，因此将不再需要监测和报告干事这一职位。

性别平等股

国际工作人员：减少 1 个员额

表 23

人力资源：性别平等股

变动	职等	职称	员额行动	说明
员额				
-1	P-4	性别平等事务干事	裁撤	

98. 性别平等股的任务是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1325(2000)号、第 1820(2008)号、第 1888(2009)号和第 1960(2010)号决议以及其他国际和国内文书，确保将性别平等视角纳入特派团所有部门的工作主流，并为政府机构和民间社会组织，包括妇女组织，提供技术支持。根据此项任务，性别平等股负责为联海稳定团所有构成部分提供关于性别平等融入工作的指导。该股还为文职、军事和警务人员规划和组织培训及其他能力建设活动。此外，该股负责监测和报告特派团的性别平等主流化工作和暴力侵害妇女行为。

99. 根据特派团不断整合各个构成部分的重组和整合计划，性别平等股将在今后几个财政期逐渐向人权科和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移交为妇女团体及妇女事务和妇女权利部提供技术支持的职责，并逐渐减少人员编制。就 2013/14 年度而言，拟议裁撤 1 个性别平等事务干事(P-4)员额。此外，在 2013/14 年度期间，该股将为职能移交做准备，为军事和联合国警察性别平等协调中心和综合特派团培训中心的培训员组织培训员培训。因此，到 2014 年 7 月，所有能力建设职能将移交给性别平等协调中心和综合特派团培训中心。

构成部分 4：支助

100. 支助构成部分反映了特派团支助司、行为和纪律小组、安保科和艾滋病病毒/艾滋病股的工作，即通过提供相关产出和实行服务改进以及实现增效，提供有成效和有效率的后勤、行政和安保服务，支持特派团执行任务。将为核定的 6 270 名军事特遣队人员、1 600 名建制警察和 1 001 名联合国警察(包括 50 名借调的惩教干事)以及 437 名国际工作人员(包括 1 个临时职位)、1 302 名本国工作人员和 195 名联合国志愿人员提供支助。支助范围涵盖所有支助服务，其中包括实施行为和纪律方案、人事管理、合同管理、财务、采购、办公和住宿设施的维修和

建造、空运和水陆运输业务、信息和通信技术、保健以及为整个特派团提供安保服务。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4.1 向特派团提供高效率、高效能的后勤、行政和安保支助	4.1.1 通过实施本国工作人员能力建设职业培训方案，使所有参加培训者中本国工作人员的比例增加，优先考虑妇女参加培训（2011/12 年度：59%；2012/13 年度：60%；2013/14 年度：65% 4.1.2 核心供应链管理队伍中已通过生产和库存管理方案认证的工作人员比例增加（2011/12 年度：0%；2012/13 年度：50%；2013/14 年度：100% 4.1.3 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和“团结”企业系统项目的实施取得进展

产出

服务改进

- 在加利和祖格迪迪地区达到 10 220 个联合国军事观察员机动巡逻人/日（每次巡逻 4 名军事人员每天巡逻 7 次 365 天）
- 区分资产管理职能与仓库管理职能，前者包括预测、规划、补充和监测库存量，以期更精确地规划需求量并适时适地交付正确数量和类型的设备
- 加强各类轻重型车辆的安全驾驶培训和考试方案，在整个特派团提高技能，从而加强工作人员和资产的安全保障
- 为实施公共部门会计准则提供支助，包括为遵守准则而重新设计业务流程，更新特派团的标准作业程序以反映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的要求，并培训特派团所有财务、预算和财产管理工作人员
- 为实施“团结”企业系统项目提供支助，包括对特派团现有系统进行数据质量分析和数据清理

军事、警务和文职人员

- 核定的 6 270 名军事特遣队人员、1 600 名建制警察和 1 001 名联合国警察（包括 50 名借调的狱警）的进驻、轮调和任满回国
- 核查、监测和检查特遣队所属装备及 6 151 名军事人员和 1 600 名警务人员的自我维持
- 为 35 个地点的核定人员——6 151 名军事特遣队人员和 1 600 名建制警察——储存和提供 6 284 吨新鲜口粮、163 吨作战口粮和 489 吨瓶装饮用水
- 为支持 15 个地点的 2 263 名军事特遣队人员和 552 名建制警察储存和提供 212 964 公升柴油和炊用煤油

- 行政管理 1 932 名文职人员，其中包括 437 名国际工作人员(包括 1 个临时职位)、1 302 名本国工作人员和 195 名联合国志愿人员
- 针对所有军事、警务和文职人员实施行为和纪律方案，包括培训、预防、监督和针对已经发生的不当行为提出纠正建议

设施和基础设施

- 运行和维持分布在 150 个地点的 44 个军事单位和 10 个建制警察单位的驻地、2 个联合国警察房地、55 个联合国警察——海地国家警察共用房地、36 个文职人员驻地和 3 个转发站
- 所有房地的卫生服务，包括污水和垃圾的收集和处置
- 运行和维持 19 个地点的 25 个联合国所属净水厂、21 个地点的 32 个废水处理厂、3 个地点的 2 个低成本和低维修废水处理厂和 1 个水处理厂
- 在 69 个地点操作和维修 264 台联合国所属发电机、98 个灯塔和 19 个焊接发电机
- 为联合国所属和特遣队所属发电机储存和提供 2 280 万升燃料
- 养护和翻修 30 公里砾石路、10 公里沥青路和 2 座桥梁
- 在 14 个地点维持和修理 1 个简易机场和 14 个直升机着陆点
- 维持和修理 4 个陆地边检站和 3 个海上边检站

陆运

- 通过 9 个地点的 9 个车间，操作和维修 1 203 部联合国所属车辆，其中包括 17 辆装甲车，4 辆拖车和 127 辆挂斗车
- 为陆运供应 440 万升燃料
- 每周 7 天为每周平均 4 196 个联合国人员运行每日班车，包括每周两趟前往已停止空运地区(圣马克、戈纳伊夫、安什、雅克梅勒、米拉戈安)的班车
- 每个季度举办道路安全课程，提高联合国人员的任务区驾车风险意识

空运

- 操作和维修 8 架旋转翼飞机，包括 6 架军用类飞机
- 为空运供应 150 万升燃料
- 提供 24 小时航空作业支助，包括搜索和救援、伤员和医疗后送、夜航和军事侦察飞行

水运

- 操作和维修 12 艘特遣队所属巡逻快艇和 8 艘黄道带强击艇
- 为水运供应 20 万升燃料

通信

- 支持和维护一个卫星通信网，其中包括 2 个地面通信中心站，以提供语音、传真、视频和数据通信

- 支持和维护 26 个甚小口径终端系统、26 个电话交换台和 105 个微波中继器
- 支持和维护一个高频网络，包括 66 个高频基站和 803 个带全球卫星定位功能的流动无线电台
- 支持和维护一个特高频网络，包括 39 个基站、2 474 个手提式无线电台、1 361 个流动无线电台、50 个中继基站、3 521 个中继手提式无线电台和 573 个中继流动无线电台
- 支持和维护 92 个特高频中继器和发报机
- 支持和维护 25 个通信站点，以维持和加强海地全境的微波、高频和特高频网络覆盖

信息技术

- 支持和维护 12 个地点的 20 台服务器、2 000 台台式计算机、1 500 台膝上型计算机、285 台打印机和 100 台数码发报机
- 为 12 个地点的 4 000 个用户支持和维护 12 个局域网和 12 个广域网
- 为 12 个地点的 4 000 个用户支持和维护 12 个无线域网

医务

- 在总共 31 个地点为所有特派团人员及在紧急情况下为其他联合国实体的工作人员运行和维持太子港 1 个二级医院、27 个一级诊所和 3 个药房
- 每周 7 天、每天 24 小时为在太子港的特派团所有人员及在工作时间和非工作时间待召为各地区的特派团人员提供医疗服务
- 维持对特派团所有工作人员全团范围的陆上和空中后送安排，包括从一级诊所后送至二级医院、从二级医院后送至三级或四级医疗设施的战略空中后送服务
- 运行和维护供特派团所有人员使用的艾滋病毒自愿保密咨询和检测设施
- 为特派团所有人员实施艾滋病毒/艾滋病防治宣传方案，包括同侪教育

安保

- 为整个任务区提供每周 7 天、每天 24 小时的安保服务
- 为特派团高级工作人员和来访的高级官员提供 24 小时贴身保护
- 进行全特派团的驻地安保评估，包括 200 个住所的住宿地调查
- 为特派团所有人员举行 100 次安全意识和应急计划通气会
- 为特派团所有新人员提供上岗安保培训和初级防火培训/演习，以及为特派团所有安保人员和消防协管员提供基本的防火进修课程

外部因素

用品、设备和外包事务得以按合同交付

表 24
人力资源：构成部分 4，支助

文职工作人员	国际工作人员						本国工作 人员 ^a	联合国 志愿人员	共计
	副秘书长- 助理秘书长	D-1/D-2	P-5/P-4	P-3/P-2	外勤事务 人员	小计			
行为和纪律小组									
2012/13 年度核定员额	—	—	2	1	—	3	1	—	4
2013/14 年度拟议员额	—	—	3	1	1	5	2	—	7
净变动	—	—	1	—	1	2	1	—	3
2012/13 年度核定临时职位 ^b	—	—	1	—	1	2	1	—	3
2013/14 年度拟议临时职位 ^b	—	—	—	—	—	—	—	—	—
净变动	—	—	(1)	—	(1)	(2)	(1)	—	(3)
小计									
2012/13 年度核定数	—	—	3	1	1	5	2	—	7
2013/14 年度拟议数	—	—	3	1	1	5	2	—	7
净变动	—	—	—	—	—	—	—	—	—
安保科									
2012/13 年度核定员额	—	—	2	12	45	59	221	—	280
2013/14 年度拟议员额	—	—	2	12	45	59	238	2	299
净变动	—	—	—	—	—	—	17	2	19
2012/13 年度核定临时职位 ^b	—	—	—	—	3	3	17	—	20
2013/14 年度拟议临时职位 ^b	—	—	—	—	—	—	—	—	—
净变动	—	—	—	—	(3)	(3)	(17)	—	(20)
小计									
2012/13 年度核定数	—	—	2	12	48	62	238	—	300
2013/14 年度拟议数	—	—	2	12	45	59	238	2	299
净变动	—	—	—	—	(3)	(3)	—	2	(1)
艾滋病毒/艾滋病股									
2012/13 年度核定员额	—	—	1	—	—	1	3	2	6
2013/14 年度拟议员额	—	—	1	—	—	1	3	2	6
净变动	—	—	—	—	—	—	—	—	—
2012/13 年度核定临时职位 ^b	—	—	—	—	—	—	1	—	1

文职工作人员	国际工作人员						本国工作人员 ^a	联合国 志愿人员	共计
	副秘书长- 助理秘书长	D-1/D-2	P-5/P-4	P-3/P-2	外勤事务 人员	小计			
2013/14 年度拟议临时职位 ^b	—	—	—	—	—	—	—	—	—
净变动	—	—	—	—	—	—	(1)	—	(1)
小计									
2012/13 年度核定数	—	—	1	—	—	1	4	2	7
2013/14 年度拟议数	—	—	1	—	—	1	3	2	6
净变动	—	—	—	—	—	—	(1)	—	(1)
特派团支助司									
主任办公室									
2012/13 年度核定员额	—	1	5	9	16	31	19	2	52
2013/14 年度拟议员额	—	1	6	11	22	40	40	3	83
净变动	—	—	1	2	6	9	21	1	31
2012/13 年度核定临时职位 ^b	—	1	—	—	2	3	—	—	3
2013/14 年度拟议临时职位 ^b	—	1	—	—	—	1	—	—	1
净变动	—	—	—	—	(2)	(2)	—	—	(2)
小计									
2012/13 年度核定数	—	2	5	9	18	34	19	2	55
2013/14 年度拟议数	—	2	6	11	22	41	40	3	84
净变动	—	—	1	2	4	7	21	1	29
行政事务处									
2012/13 年度核定员额	—	—	7	10	35	52	419	23	494
2013/14 年度拟议员额	—	—	6	7	20	33	313	22	368
净变动	—	—	(1)	(3)	(15)	(19)	(106)	(1)	(126)
2012/13 年度核定临时职位 ^b	—	—	—	—	5	5	3	1	9
2013/14 年度拟议临时职位 ^b	—	—	—	—	—	—	—	—	—
净变动	—	—	—	—	(5)	(5)	(3)	(1)	(9)
小计									
2012/13 年度核定数	—	—	7	10	40	57	422	24	503
2013/14 年度拟议数	—	—	6	7	20	33	313	22	368
净变动	—	—	(1)	(3)	(20)	(24)	(109)	(2)	(135)

文职工作人员	国际工作人员						本国工作 人员 ^a	联合国 志愿人员	共计
	副秘书长 助理秘书长	D-1/D-2	P-5/P-4	P-3/P-2	外勤事务 人员	小计			
综合支助事务处									
2012/13 年度核定员额	—	—	10	29	121	160	388	107	655
2013/14 年度拟议员额	—	—	10	24	104	138	447	96	681
净变动	—	—	—	(5)	(17)	(22)	59	(11)	26
2012/13 年度核定临时职位 ^b	—	—	—	—	13	13	65	10	88
2013/14 年度拟议临时职位 ^b	—	—	—	—	—	—	—	—	—
净变动	—	—	—	—	(13)	(13)	(65)	(10)	(88)
小计									
2012/13 年度核定数	—	—	10	29	134	173	453	117	743
2013/14 年度拟议数	—	—	10	24	104	138	447	96	681
净变动	—	—	—	(5)	(30)	(35)	(6)	(21)	(62)
共计									
2012/13 年度核定员额	—	1	27	61	217	306	1 051	134	1 491
2013/14 年度拟议员额	—	1	28	55	192	276	1 043	125	1 444
净变动	—	—	1	(6)	(25)	(30)	(8)	(9)	(47)
2012/13 年度核定临时职位 ^b	—	1	1	—	24	26	87	11	124
2013/14 年度拟议临时职位 ^b	—	1	—	—	—	1	—	—	1
净变动	—	—	(1)	—	(24)	(25)	(87)	(11)	(123)
共计									
2012/13 年度核定数	—	2	28	61	241	332	1 138	145	1 615
2013/14 年度拟议数	—	2	28	55	192	277	1 043	125	1 445
净变动	—	—	—	(6)	(49)	(55)	(95)	(20)	(170)

^a 包括本国专业干事和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b 在一般临时人员项下供资。

行为和纪律小组

国际工作人员：增加 2 个员额，减少 2 个临时职位

本国工作人员：增加 1 个员额，减少 1 个临时职位

表 25
 人力资源：^a 行为和纪律小组

	变动	职等	职称	员额行动	说明
员额	+1	本国一般事务	行政助理	改派	改派自人事科
	+1	P-4	行为和纪律干事	改划	
	+1	外勤事务	行政助理	改划	
临时职位	-1	P-4	行为和纪律干事	改划	
	-1	外勤事务	行政助理	改划	

^a 由于特派团活动范围的合理化，将裁撤 1 个临时职位(见下文第 102 段)。

101. 维持和平特派团行为和纪律小组的作用是在三个核心要素，即预防活动、执法活动和补救行动的基础上，落实消除性剥削和性虐待等不当行为的战略。这些职能已成为维持和平行动的固有部分，现在可认为这些职能是持续的。因此，拟将行为和纪律干事(P-4)和行政助理(外勤事务)2 个临时职位改划为员额。

102. 还拟在全面裁撤临时职位背景下载撤行政助理(本国一般事务)临时职位，并把人事科 1 个语文助理(本国一般事务)员额的职能改变为行政助理，履行先前由临时职位任职者履行的职能。

安保科

国际工作人员：减少 3 个临时职位

本国工作人员：增加 17 个员额，减少 17 个临时职位

联合国志愿人员：增加 2 个职位

表 26
 人力资源：^a 安保科

	变动	职等	职称	员额行动	说明
员额	+17	本国一般事务	警卫	改派	改派自人事科
联合国志愿人员	+2	联合国志愿人员	消防安全助理	调动	调自工程科

^a 由于特派团活动范围的合理化，将裁撤 20 个临时职位(见下文第 104 段)。

103. 安保科的任务是按照安全和安保部的各项政策，对特派团及联合国各机构、基金和方案的人员、房地和资产进行风险管理。其任务包括：向指定官员提

供安保咨询意见；为指定官员和安保管理小组收集、分析并散发安全信息；为特派团高级领导人提供近身保护服务；保护特派团的房地和资产；紧急状况应急规划和准备；航空安保；首都以外各办事处的区域安全管理；通行证和身份鉴识服务；消防安全和消防应急反应，包括遏制有害材料和污染物的泄漏；为包括第 1 类案件在内的行政调查提供特别调查服务。

104. 为了努力减少特派团的震后增援活动，拟裁撤 20 个临时职位(1 个行政干事(外勤事务)、2 个安保干事(外勤事务)和 17 个警卫(本国一般事务))。

105. 在全面裁撤临时职位方面，拟将人事科 17 个语文助理(本国一般事务)员额的职能改变为警卫职能，为目前由临时职位支助的各地点提供安保，因为预计相关职能在 2013/14 年期间不会减少。

106. 2013/14 年期间，所有消防安全和消防职责将集中到安保科。因此，拟从工程科调动 2 个消防安全助理(联合国志愿人员)职位。任职者将负责检查特派团所有设施，以确定是否符合所有的最低运作安保标准以及外勤支助部的消防与安全准则。

艾滋病毒/艾滋病股

本国工作人员：减少 1 个临时职位

107. 为了努力减少特派团的震后增援活动，拟裁撤 1 个艾滋病毒/艾滋病干事(本国专业干事)临时职位。

特派团支助司

108. 作为外勤支助部更广泛举措的一部分，拟把财务和预算职能并入一个科，以改进特派团向领导层提供综合财务管理咨询服务的能力，并为实施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和“团结”项目提供一个单一联络点。合并还将便于更好地调整以下二者的关系，一方面是预算的编制和执行，另一方面是按核定预算报告支出。新成立的财务和预算科将由特派团支助事务主任办公室监管，从而在机构举措的第一年，优先关注合并后的科在业务/会计事项方面的战略重点。

109. 还拟把环境合规股、合同管理股和索偿股从特派团支助事务主任办公室调动到特派团支助事务副主任办公室，以便在 2013/14 年把这三个股的统属关系调整归于副主任之下，因为它们处理往来业务的。

主任办公室

国际工作人员：净增 9 个员额，减少 2 个临时职位

本国工作人员：增加 21 个员额

联合国志愿人员：增加 1 个职位

110. 主任办公室将下设特派团支助事务主任直属办公室、特派团支助事务副主任办公室、财务和预算科以及区域支助股。

特派团支助事务主任直属办公室

表 27

人力资源：特派团支助事务主任直属办公室

变动	职等	职称	员额行动	说明
员额				
+1	P-3	行政干事	调动	调自综合支助事务处处长办公室
-1	P-3	财务干事	裁撤	
-2	外勤事务	预算助理	裁撤	
-1	P-5	预算科科长	调动	调至财务和预算科
-2	P-4	财务和预算干事	调动	调至财务和预算科
-1	P-3	财务和预算干事	调动	调至财务和预算科
-1	P-3	财务干事	调动	调至财务和预算科
-1	外勤事务	财务和预算干事	调动	调至财务和预算科
-1	外勤事务	财务和预算助理	调动	调至财务和预算科
-2	本国一般事务	预算助理	调动	调至财务和预算科
-1	本国一般事务	行政助理	调动	调至财务和预算科
-1	本国一般事务	财务助理	调动	调至财务和预算科
-1	P-3	环境事务干事	调动	调至特派团支助事务副主任办公室，环境合规股
-1	P-3	合同管理干事	调动	调至特派团支助事务副主任办公室，合同管理股
-2	外勤事务	合同管理助理	调动	调至特派团支助事务副主任办公室，合同管理股
-1	本国一般事务	合同管理助理	调动	调至特派团支助事务副主任办公室，合同管理股
-1	外勤事务	航空安全助理	改派	派至特派团支助事务副主任办公室，合同管理股
-1	P-3	索偿事务干事	调动	调至特派团支助事务副主任办公室，索偿股
-1	外勤事务	行政助理	调动	调至特派团支助事务副主任办公室，索偿股
-1	本国一般事务	行政助理	调动	调至特派团支助事务副主任办公室，索偿股

变动	职等	职称	员额行动	说明
联合国志愿人员				
-1	联合国志愿人员	环境事务干事	调动	调至特派团支助事务副主任办公室，环境合规股
-1	联合国志愿人员	行政助理	调动	调至特派团支助事务副主任办公室，索偿股

111. 特派团支助事务主任办公室的任务是，通过交付相关产出，改善服务和实现增效，为支持特派团执行任务提供有成效和高效率的后勤、行政和安保服务。
112. 为应对地震救灾中出现的大量挑战和复杂问题，2010/11 年期间设立了特派团支助事务主任 (D-2) 职位。鉴于特派团业务的复杂性和规模，并为能提供所需的专门知识，有必要在支助部门安排适当的特派团高级领导。现在，联海稳定团正规划通过整合阶段实现过渡。如本报告第一节 B 部分所述，将在整个 2013/14 年期间全面审查联海稳定团的后勤、财务和人力资源过程，以采取供应链管理战略，改进采购、运输、仓储和分配流程，同时满足业务和后勤要求。目标是建立灵活、可扩缩的特派团支助结构，其业务流程能够适应特派团任务的变化以及在该国各地进行的整合。这项工作需要特派团支助事务主任的持续支持。在特派团支助事务主任指导下提供的专门知识将帮助成功实现过渡，并为特派团在今后时期开展可扩缩的业务奠定基础。因此，拟将特派团支助事务主任 (D-2) 临时职位再延长至 2014 年 6 月，以确保这一过渡所需的规划进程得到应有关注。
113. 特派团支助事务主任将牵头与实务部门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协调特派团支助工作，编制界定特派团结束状态的重组与整合计划。任职者将发挥关键作用，为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海地政府和其他联合国实体建立强有力的联合伙伴关系营造环境，以便按照重组与整合计划，开始特派团的脱离接触进程。秘书长副特别代表(驻地协调员/人道主义协调员)将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合作确定将移交给其他联合国实体的特派团授权活动的范围，支助事务主任将重点关注随后的特派团资源分配以确保逐步过渡，并在区域一级重组和实际整合特派团的存在，包括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人员同地办公。
114. 为充分协助特派团支助事务主任管理特派团的整合过渡，还拟从综合支助事务处处长办公室调入 1 个行政干事 (P-3) 员额。任职者将协助特派团支助事务主任优化使用赋予特派团的资源，同时改进特派团支助部门交付服务的质量。为实现这些目标，任职者将协助特派团支助事务主任制定一系列资源使用效率参数和标准化惯例，以采用包括开发计量特派团总体业绩的工具的供应链管理流程。任职者还将帮助特派团支助事务主任进一步拓宽特派团的重点，以期改善废物处理、环境卫生和执行健全环境政策等方面的服务。

115. 如上文第 108 段所述，预算与财务职能将合并归入新的财务和预算科。因此，拟向财务和预算科调入共 11 个员额(1 个预算科科长(P-5)、4 个财务和预算干事(2 个 P-4、1 个 P-3 和 1 个外勤事务)、1 个财务干事(P-3)、1 个财务和预算助理(外勤事务)、2 个预算助理(本国一般事务)、1 个财务助理(本国一般事务)和 1 个行政助理(本国一般事务))。

116. 还拟裁撤 1 个财务干事(P-3)和 2 个预算助理(外勤事务)员额，原因一是特派团业务活动缩小规模，二是先前分散在太子港和圣多明各的预算职能合并到一个地点后，业务活动的效率提高。

117. 如上文第 109 段所述，环境合规股、合同管理股和索偿股将被调入特派团支助事务副主任办公室。因此，拟将 1 个环境事务干事(P-3)、1 个合同管理干事(P-3)、3 个合同管理助理(2 个外勤事务和 1 个本国一般事务)、1 个索偿干事(P-3)和 2 个行政助理(1 个外勤事务和 1 个本国一般事务)员额以及 1 个环境事务干事(联合国志愿人员)和 1 个行政助理(联合国志愿人员)职位调入特派团支助事务副主任办公室。

118. 此外，拟向特派团支助事务副主任办公室合同管理股改派 1 个航空安全助理(外勤事务)员额，职能改变为合同管理助理职能。在合同管理股增加一个员额对加强该股在顺利管理供应链方面的作用是有必要的。

特派团支助事务副主任办公室

表 28

人力资源：特派团支助事务副主任办公室

变动	职等	职称	员额行动	说明
员额				
+1	P-3	环境事务干事	调动	调自特派团支助事务主任办公室，环境合规股
+1	P-3	合同管理干事	调动	调自特派团支助事务主任办公室，合同管理股
+2	外勤事务	合同管理助理	调动	调自特派团支助事务主任办公室，合同管理股
+1	本国一般事务	合同管理助理	调动	调自特派团支助事务主任办公室，合同管理股
+1	外勤事务	合同管理助理	改派	改派自特派团支助事务主任办公室，航空安全股
+1	P-3	索偿事务干事	调动	调自特派团支助事务主任办公室，索偿股
+1	外勤事务	行政助理	调动	调自特派团支助事务主任办公室，索偿股

	变动	职等	职称	员额行动	说明
联合国志愿人员	+1	本国一般事务	行政助理	调动	调自特派团支助事务主任办公室，索偿股
	+1	联合国志愿人员	环境事务干事	调动	调自特派团支助事务主任办公室，环境合规股
	+1	联合国志愿人员	行政助理	调动	调自特派团支助事务主任办公室，索偿股

119. 如上文第 109 段所述，环境合规股、合同管理股和索偿股将从特派团支助事务主任办公室调出。因此，拟将 1 个环境事务干事(P-3)、1 个合同管理干事(P-3)、3 个合同管理助理(2 个外勤事务和 1 个本国一般事务)、1 个索偿干事(P-3)和 2 个行政助理(1 个外勤事务和 1 个本国一般事务)员额以及 1 个环境事务干事(联合国志愿人员)和 1 个行政助理(联合国志愿人员)职位调出特派团支助事务主任办公室。

120. 此外，如上文第 118 段所述，拟把特派团支助事务主任办公室 1 个航空安全助理(外勤事务)员额改派至特派团支助事务副主任办公室合同管理股，职能改变为合同管理助理职能。

财务和预算科

表 29

人力资源：财务和预算科

	变动	职等	职称	员额行动	说明
员额	+1	P-4	财务主任	调动	调自财务科
	+2	P-3	财务干事	调动	调自财务科
	+2	外勤事务	财务干事	调动	调自财务科
	+9	外勤事务	财务助理	调动	调自财务科
	+1	本国一般事务	财务助理	调动	调自财务科
	+16	本国一般事务	财务助理	调动	调自财务科
	+1	P-5	预算科科长	调动	调自特派团支助事务主任办公室
	+2	P-4	财务和预算干事	调动	调自特派团支助事务主任办公室
	+1	P-3	预算干事	调动	调自特派团支助事务主任办公室
	+1	P-3	财务干事	调动	调自特派团支助事务主任办公室

变动	职等	职称	员额行动	说明
+1	外勤事务	财务和预算干事	调动	调自特派团支助事务主任办公室
+1	外勤事务	财务和预算助理	调动	调自特派团支助事务主任办公室
+2	本国一般事务	预算助理	调动	调自特派团支助事务主任办公室
+1	本国一般事务	行政助理	调动	调自特派团支助事务主任办公室
+1	本国一般事务	财务助理	调动	调自特派团支助事务主任办公室
联合国志愿人员				
+1	联合国志愿人员	财务助理	调动	调自财务科

121. 如上文第 108 段所述，特派团的财务与预算职能将并入新的财务和预算科。因此，拟从特派团支助事务主任办公室预算股调出 1 个预算科科长(P-5)、4 个财务和预算干事(2 个 P-4、1 个 P-3 和 1 个外勤事务)、1 个财务干事(P-3)、1 个财务和预算助理(外勤事务)、2 个预算助理(本国一般事务)、1 个财务助理(本国一般事务)和 1 个行政助理(本国一般事务)员额。同时，拟从财务科调出 1 个财务主任(P-4)、4 个财务干事(2 个 P-3 和 2 个外勤事务)和 26 个财务助理(9 个外勤事务和 17 个本国一般事务)员额以及 1 个财务助理(联合国志愿人员)职位。

122. 在对财务职能进行审查以及对圣多明各支助办事处进行战略审查后，财务和预算科将在太子港保留一个财务单元作为前沿办公室，包括一个全面作业的出纳处和一个人数有限的小组以提供直接的应急行动支助，如向工作人员和联合国警察提供预付款以及为速效项目和减少社区暴力项目提供支付款。其他所有财务职能将由圣多明各支助办事处的财务和预算科履行。

区域支助股(原为区域协调科)

表 30

人力资源：^a 区域支助股

变动	职等	职称	员额行动	说明
员额				
-3	外勤事务	行政助理	改划	
+3	本国专业干事	行政干事	改划	
+1	本国一般事务	行政助理	改派	改派自人事科

^a 由于特派团活动范围的合理化，将裁撤 2 个临时职位(见下文第 124 段)。

123. 区域支助股(原为区域协调科)向 10 个省的外地办事处提供协调一致的直接支助。日常支助需求主要为后勤和行政性质,此类支助的规划由区域支助股同联合后勤业务科在特派团总部一级展开,执行由外地办事处的区域支助小组负责。向特派团的军事、警察、文职人员等所有构成部分提供支助,支助服务包括提供生活和工作房舍、口粮和水以及医疗、运输、通信和信息技术等领域的服务。

124. 为了努力减少特派团的震后增援活动,拟裁撤 2 个行政干事(外勤事务)临时职位。

125. 此外,拟把 3 个行政助理(外勤事务)员额改划为行政干事(本国专业干事)员额。按照特派团的重组与整合计划,支助工作将集中到太子港(西部省)、海地角(北部省)、戈纳伊夫(阿蒂博尼特省)和莱凯(南部省)的 4 个主要办事处,因此,上述员额的任职者将担任办事分处的管理人员,在 6 个办事分处履行各种复杂和例行的行政与后勤职能。员额本国化也符合特派团的总体战略,即让本国工作人员承担目前由国际工作人员和联合国志愿人员履行的职责。

126. 最后,还拟从人事科改派 1 个语文助理(本国一般事务)员额,职能改变为行政助理职能,执行目前由拟裁撤的临时职位履行的职能。

行政事务处

国际工作人员: 减少 19 个员额和 5 个临时职位

本国工作人员: 减少 106 个员额和 3 个临时职位

联合国志愿人员: 减少 1 个职位和 1 个临时职位

127. 行政事务处下设行政事务主任办公室、工作人员咨询和福利股、人事科、采购科和医务科。

行政事务主任办公室

表 31

人力资源: 行政事务主任办公室

变动	职等	职称	员额行动	说明
员额				
-1	外勤事务	行政助理	调动	调至秘书长特别代表办公室

128. 基于对圣多明各支助办事处进行的战略评估和高级别职能审查分析,确定行政事务主任作为特派团支助事务主任管理团队中的高级成员应在太子港工作,以处理战略和管理问题。任职者将监督设在圣多明各和太子港的各行政单位。

129. 为使目前临时借调 1 个行政助理(外勤事务)员额的安排正规化,拟把该员额调至秘书长特别代表办公室,因为空缺员额的职责已由办公室现有人员承担。

工作人员咨询和福利股

表 32

人力资源:^a 工作人员咨询和福利股

变动	职等	职称	员额行动	说明
员额				
+ 1	本国一般事务	行政助理	调动	调自人事科

^a 由于特派团活动范围的合理化,将裁撤 2 个临时职位(见下文第 131 段)。

130. 工作人员咨询和福利股的任务是确保特派团人员有一个健康的工作、生活和娱乐环境。

131. 为了努力减少特派团的震后增援活动,拟裁撤 2 个工作人员顾问(本国专业干事)临时职位。

132. 为使目前从人事科临时借调 1 个行政助理(本国一般事务)员额的安排正规化,拟将该员额调至工作人员咨询和福利股。任职者将支助该股履行行政任务,遵守报告的最后期限,改进效率并协调与其他组织单位之间的会议。

人事科

表 33

人力资源:^a 人事科

变动	职等	职称	员额行动	说明
员额				
-5	本国一般事务	口译员	改派	派至传播和新闻科
-1	本国一般事务	口译员	改派	派至惩戒股
-10	本国一般事务	语文助理	改派	派至警务专员办公室
-1	本国一般事务	语文助理	改派	派至行为和纪律小组
-17	本国一般事务	语文助理	改派	派至安保科
-1	本国一般事务	语文助理	改派	派至区域支助股
-9	本国一般事务	语文助理	改派	派至财产管理科
-30	本国一般事务	语文助理	改派	派至工程科
-15	本国一般事务	语文助理	改派	派至运输科
-1	本国一般事务	行政助理	调动	调至工作人员咨询和福利股
-2	外勤事务	人力资源助理	裁撤	

^a 由于特派团活动范围的合理化,将裁撤 2 个临时职位(见下文第 135 段)。

133. 人事科的职能是支持管理特派团的所有人力资源活动。这些活动包括管理 1 739 名文职人员的待遇；征聘文职人员；安排并管理公务差旅及相关的预算；就人力资源问题向高级管理层和全体工作人员提供政策咨询；管理所有文职人员的工时和出勤，包括回籍假、休养、探亲旅行、病假以及产假和陪产假；管理咨询人和个体订约人。
134. 根据对圣多明各支助办事处进行的战略审查，特派团将重组人事科，其中，国际工作人员股、人员配置表和员额管理股以及旅行股将设在支助办事处，本国工作人员股、征聘和员工队伍规划股以及文职人事主任办公室将设在太子港。各股将由一名干事职等的国际工作人员负责，以确保提供专业指导，发展地方能力并为特派团提供 24 小时业务支持。
135. 为了努力减少特派团的震后增援活动，拟裁撤人力资源助理(外勤事务)和差旅事务干事(本国专业干事)这 2 个临时职位。
136. 人事科支持的文职人员人数将总体减少，因此，拟裁撤 2 个人力资源助理(外勤事务)员额，相关职能将由现有本国工作人员承担。
137. 还拟向工作人员咨询和福利股调动 1 个行政助理(本国一般事务)员额，以便使目前临时借调该员额的安排正规化。
138. 最后，鉴于军警人员缩编以及相应对语文支助的需求减少，拟将 6 个口译员(本国一般事务)员额和 83 个语文助理(本国一般事务)员额改派到其他机构实体(30 个员额派至工程科，17 个员额派至安保科，15 个员额派至运输科，10 个员额派至警务专员办公室，9 个员额派至财产管理科，5 个员额派至传播和新闻科，1 个员额派至惩教股，1 个员额派至行为和纪律小组，1 个员额派至区域支助股)。

财务科

表 34
人力资源：^a 财务科

	变动	职等	职称	员额行动	说明
员额					
	-1	外勤事务	财务助理	裁撤	
	-1	P-4	财务主任	调动	调至财务和预算科
	-2	P-3	财务干事	调动	调至财务和预算科
	-2	外勤事务	财务干事	调动	调至财务和预算科
	-9	外勤事务	财务助理	调动	调至财务和预算科
	-1	本国一般事务	行政助理	调动	调至财务和预算科
	-16	本国一般事务	财务助理	调动	调至财务和预算科
联合国志愿人员					
	-1	联合国志愿人员	财务助理	调动	调至财务和预算科

^a 由于特派团活动范围合理化，将裁撤 1 个临时职位(见下文第 140 段)。

139. 如上文第 108 段所述，特派团的财务与预算职能将并入新设的财务和预算科。因此，拟向新设立的财务和预算科调动共 32 个员额/职位(1 个财务主任(P-4)、4 个财务干事(2 个 P-3 和 2 个外勤事务)、25 个财务助理(9 个外勤事务和 16 个本国一般事务)和 1 个行政助理(本国一般事务)员额以及 1 个财务助理(联合国志愿人员)职位)。

140. 为了努力减少特派团的震后增援活动，拟裁撤财务助理(联合国志愿人员)临时职位。

141. 此外，根据对圣多明各支助办事处的审查结果重组财务科工作量和职责的基础上，拟裁撤 1 个财务助理(外勤事务)员额。

采购科

表 35

人力资源：^a 采购科

变动	职等	职称	员额行动	说明
员额				
-1	P-3	采购干事	裁撤	

^a 由于特派团活动范围的合理化，将裁撤 2 个临时职位(见下文第 143 段)。

142. 根据任务规定，采购科负责根据授权为特派团购置货物和服务，并通过购买或租赁，执行购置包括产品和不动产在内的财产以及服务所需的一切活动，包括确定需求、挑选采购来源、招标以及拟订和授予合同。

143. 为了努力减少特派团的震后增援活动，拟裁撤 2 个采购助理(外勤事务)临时职位。

144. 此外，由于特派团业务缩小规模造成采购需求减少，以及根据计划在 2013/14 年推出的更广泛的全机构供应链战略要求为提高一体化对采购流程作出改动，拟裁撤 1 个采购干事(P-3)员额。

医务科

145. 为了努力减少特派团的震后增援活动，拟裁撤护士(外勤事务)和化验室技术员(外勤事务)这 2 个临时职位。

综合支助事务

国际工作人员：减少 22 个员额和 13 个临时职位

本国工作人员：增加 59 个员额，减少 65 个临时职位

联合国志愿人员：减少 11 个职位和 10 个临时职位

146. 综合支助事务处下设综合支助事务处处长办公室、联合后勤业务科、财产管理科、调度科、工程科、通信和信息技术科、航空科、运输科和供应科。

综合支助事务处处长办公室

表 36
人力资源：综合支助事务处处长办公室

变动	职等	职称	员额行动	说明
员额				
-1	P-3	行政干事	调动	调至特派团支助事务主任办公室

147. 如上文第 114 段所述，由于特派团支助部分的重组，拟将 1 个行政干事员额 (P-3) 调至特派团支助事务主任办公室。

联合后勤业务科

148. 为了努力减少特派团的震后增援活动，拟裁撤 3 个临时职位 (1 个后勤干事 (外勤事务) 和 2 个后勤助理 (1 个外勤事务和 1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

财产管理科

表 37
人力资源：^a 财产管理科

变动	职等	职称	员额行动	说明
员额				
-1	外勤事务	验收助理	裁撤	
-1	外勤事务	财产管制和盘存助理	裁撤	
+1	本国一般事务	验收助理	改派	派自人事科
+2	本国一般事务	财产处置助理	改派	派自人事科
+3	本国一般事务	财产管制和盘存助理	改派	派自人事科
+3	本国一般事务	财产管理助理	改派	派自人事科
联合国志愿人员				
-1	联合国志愿人员	验收助理	裁撤	

^a 由于特派团活动范围的合理化，将裁撤 17 个临时职位 (见下文第 150 段)。

149. 财产管理科的任务是监督特派团军事特遣队和建制警察部队拥有和使用的各项资产，并向所有独立会计单位，即向工程科、运输科、供应科、医务科以及通信和信息技术科提供库存核查管理和支助。财产管理科负责集中、管理和接

收财产，开展检查工作，并监督核销和处置活动。该科由特遣队所属装备股、验收股、财产管制和盘存股、财产调查股和财产处置股组成。

150. 为了努力减少特派团的震后增援活动，拟裁撤 17 个临时职位(1 个验收助理(外勤事务)、1 个行政助理(外勤事务)、5 个特遣队所属装备助理(2 个外勤事务和 3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1 个财产管制和盘存干事(本国专业干事)、4 个财产管理助理(本国一般事务)、3 个财产管制和盘存助理(本国一般事务)和 2 个财产处置助理(本国一般事务))。

151. 此外，由于特派团缩编使货物和设备购置减少，拟裁撤 2 个验收助理员额(1 个外勤事务和 1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和 1 个财产管制和盘存助理员额(外勤事务)。

152. 预计验收工作将逐步减少，但财产处置活动将越来越多。为了履行由将裁撤的临时职位人员承担的职责，拟将人事科 9 个语文助理员额(本国一般事务)改派为财产管理助理(3 个员额)、财产管制和盘存助理(3 个员额)、财产处置助理(2 个员额)和验收助理(1 个员额)。财产管理科计划在余留的现有资源中重新分配任务，以此管理各项职能，这也将包括将国际工作人员的职责转交本国工作人员。

调度科

表 38

人力资源：^a 调度科

变动	职等	职称	员额行动	说明
员额				
-8	本国一般事务	卡车司机	调动	调至运输科

^a 由于特派团活动范围的合理化，将裁撤 4 个临时职位(见下文第 154 段)。

153. 调度科负责把军事特遣队人员和建制警务人员及其装备部署到特派团、调出特派团、在特派团内部进行调动、轮调和调回本国。该科据此规划、协调和开展军事和建制警务人员的轮调工作以及特遣队和建制警察所属装备的部署和从其在任务区内的部署地点调回本国。该科负责协调使用长期包机以及采用联合国所属车辆与订约车辆和海轮相结合的方式安全、高效率和高成效地在任务区内调动近 36 000 名乘客和 2 000 吨货物。该科通过其交通和航运股负责协助任务区所有装备的进出口结关工作(约 2 500 批)，并负责管理大约 2 000 批与联合国警察、军事参谋和文职人员部署和任满回国有关的个人用品的进/出口。

154. 为了努力减少特派团的震后增援活动，拟裁撤 4 个临时职位(3 个调度助理(1 个外勤事务和 2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和 1 个货物搬运工(本国一般事务))。

155. 由于综合支助事务处下各部门的重组，包括将重型调度股调整到运输科下，还拟将 8 个货车司机员额(本国一般事务)调至运输科。

工程科

表 39

人力资源：^a 工程科

变动	职等	职称	员额行动	说明
员额				
-2	P-3	工程师	改划	
+1	本国专业干事	工程师	改划	
+1	本国专业干事	设施管理干事	改划	
-1	P-2	协理信息分析员	裁撤	
-1	P-2	结账和请购干事	裁撤	
-1	外勤事务	工程技师	裁撤	
-1	外勤事务	地理信息系统系统干事	裁撤	
+25	本国一般事务	设施管理助理	改派	派自人事科
+3	本国一般事务	工程助理	改派	派自人事科
+2	本国一般事务	电气技术员	改派	派自人事科
联合国志愿人员				
-2	联合国志愿人员	消防安全助理	调动	调至安保科

^a 由于特派团活动范围的合理化，将裁撤 42 个临时职位(见下文第 157 段)。

156. 工程科负责向任务区内部署的特派团所有部门提供工程和设施管理支助，包括特派团设施的修建、改建、翻新和维护业务。尽管特派团的业务规模缩小，但仍需工程科继续为以下部门提供一切必要的工程支助：太子港、海地角、莱凯、戈纳伊夫和雅克梅勒的主要区域办事处；在安什、米拉戈安、自由堡、和平港和热雷米各省的办事处；瓦纳明特和莱奥甘的安保枢纽；圣多明各支助办事处；因此每个地点将需要有最低人数的工作人员来相应维护和运作设施。该科将协助特派团领导层遵守环境合规要求，并将进一步改善特派团所有设施的废水管理，以确保从任何设施排出的废水都符合维持和平行动部和外勤支助部的准则。该科还将继续运行和维护任务区内的 32 个废水处理厂、2 个低成本和低维护的废水处理厂和 1 个水处理厂。另外，预计在人员缩编后的营地关闭或军事和警察营地重新组合期间将需要进行大量改建和翻新工作。最后，除了例行制作地图和更新数据以满足特派团的业务需要之外，该科的地理信息系统股还支持其他联合国实体和执行伙伴为海地政府项目和特派团核准的人道主义和基础设施项目提供支助。

157. 为了努力减少特派团的震后增援活动，拟裁撤 42 个临时职位(7 个工程师(1 个外勤事务和 6 个本国专业干事)、4 个工程助理(1 个外勤事务和 3 个本国一般事务)、1 个设施管理干事(本国专业干事)、25 个设施管理助理(本国一般事务)、4 个电气技术员(2 个本国一般事务和 2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和 1 个重型车辆操作员(联合国志愿人员))。

158. 另外，还拟裁撤下列员额：1 个工程技师员额(外勤事务)，原因是拟关闭莱奥甘办事分处；1 个地理信息系统系统管理员员额(外勤事务)，原因是制作地图的需求减少；1 个结账和请购干事员额(P-2)，因为 2013/14 年度没有购置主要资产计划；1 个协理信息分析员员额(P-2)，原因是办事分处关闭后行政工作减少。

159. 此外，如上文第 106 段所述，拟将 2 个消防安全助理职位(联合国志愿人员)调至安保科，以便把所有消防安全和消防责任集中到安保科。

160. 拟将 2 个工程师员额从 P-3 职等改划为本国专业干事职类(1 个员额改划为工程师，1 个改划为设施管理干事)。由于规划和设计股及戈纳伊夫外地办事处的需求减少，这两个地点的 P-3 职等工程师职能可分别由均为本国专业干事职等的 1 名工程师和 1 名设施管理干事接管。员额本国化将使当地工程师有机会获得建筑、用水和废水管理及项目管理方面的相关经验，从而协助国家能力建设。

161. 最后，为了执行目前由将裁撤的临时职位人员承担的任务，拟将人事科 30 个语文助理员额(本国一般事务)改派为：工程助理(3 个员额)和电气技师(2 个员额)，负责运行和维护废水处理厂及其供电发电机；设施管理助理(25 个员额)，负责开展部队新建过渡营、联合国警察区域总部以及王子港和各区域办事处的日常维护工作。

通信和信息技术科

表 40

人力资源：^a 通信和信息技术科

	变动	职等	职称	员额行动
员额				
	-1	外勤事务	电信技术助理	裁撤
联合国志愿人员				
	-1	联合国志愿人员	电信技术助理	裁撤
	-1	联合国志愿人员	信息技术助理	裁撤

^a 由于特派团活动范围的合理化，将裁撤 2 个临时职位(见下文第 163 段)。

162. 通信和信息技术科负责向特派团提供信息和通信技术方面的可靠、高效率和高效率服务，包括设计、管理、安装、维护和支持卫星、微波、电话、电台和

局域网/广域网、系统和应用程序，以提供语音和数据通信、灾后恢复以及信息处理、分配和安全服务。

163. 为了努力减少特派团的震后增援活动，拟裁撤 2 个信息系统干事临时职位(本国专业干事)。

164. 此外，由于特派团人员减少导致该科的工作量减少，拟裁撤 1 个电信技术助理员额(外勤事务)、1 个电信技术助理职位(联合国志愿人员)和 1 个信息技术助理职位(联合国志愿人员)。

航空科

表 41
人力资源：航空科

变动	职等	职称	员额行动
员额			
-1	外勤事务	空中业务干事	裁撤
-2	外勤事务	空中业务助理	裁撤
联合国志愿人员			
-2	联合国志愿人员	空中业务助理	裁撤

165. 航空科的任务是为安全、高效率和高实效地利用长期合同和(或)协助通知书安排下的所有航空资产提供支持。该科提供如何经济合算地利用特派团航空资产的业务咨询意见；每周 7 天、每天 24 小时的医疗后送；为部队内地调动提供业务支持；空中侦察。该科确保所有航空业务都根据联合国细则和条例以及致力于安全运行的国际航空建议开展，并与地方当局保持联络，以确保为执行特派团的任务提供必要的空中支援。

166. 在机队重组的基础上，航空科的工作量将减少。因此拟裁撤 1 个空中业务干事员额(外勤事务)、2 个空中业务助理员额(外勤事务)和 2 个空中业务助理职位(联合国志愿人员)。

运输科

表 42
人力资源：^a 运输科

变动	职等	职称	员额行动	说明
员额				
+8	本国一般事务	卡车司机	调动	调自调度科
-1	外勤事务	区域运输助理	改划	

变动	职等	职称	员额行动	说明
+1	本国专业干事	运输干事	改划	
-2	外勤事务	运输助理	改划	
+2	本国专业干事	运输干事	改划	
+14	本国一般事务	司机	改派	派自人事科
+1	本国一般事务	车辆技术员	改派	派自人事科
联合国志愿人员				
-3	联合国志愿人员	运输助理	裁撤	

^a 由于特派团活动范围的合理化，将裁撤 15 个临时职位(见下文第 168 段)。

167. 运输科的任务是高效率和经济合算地运行和管理陆运资产。该科负责为任务区内货物和特派团人员的调动制定陆运计划，并根据特派团车辆编制委员会的决定以及外勤支助部的现行政策和指示管理车队车辆的购置、接收、分配、保养、利用和处置。该科还负责道路安全，制定和维持道路事故预防方案，并确保根据联合国细则和条例使用联合国所属车辆，确保正确记录车辆使用资料。

168. 为了努力减少特派团的震后增援活动，拟裁撤 15 个临时职位(14 个司机(本国一般事务)和 1 个车辆技术员(本国一般事务))。

169. 为了执行目前由将裁撤的临时职位人员承担的任务，拟将人事科 15 个语文助理员额(本国一般事务)改派为司机(14 个员额)和车辆技术员(1 个员额)。如果没有司机操作卡车和物资搬运设备，把货物送至各地区，特派团将无法履行其为区域办事处提供补给的义务。

170. 此外，拟将调度科 8 个卡车司机员额(本国一般事务)调至运输科运输调度股。预计作为运输科日常业务一部分的重型卡车和卡车司机管理方面的调整将有助于特派团提高在任务区运送重型货物的效率。

171. 另外还拟将区域运输助理员额(外勤事务)改划为运输干事员额(本国专业干事)，将 2 个运输助理员额(外勤事务)改划为运输干事员额(本国专业干事)。员额的本国化将使当地工作人员有机会获得陆运业务方面的相关经验，从而协助海地国内的能力建设。

172. 最后，由于特派团人员和车辆数目减少，拟裁撤 3 个运输助理职位(联合国志愿人员)。

供应科

表 43

人力资源：^a 供应科

变动	职等	职称	员额行动	说明
员额				
-6	外勤事务	供应助理	裁撤	
联合国志愿人员				
-1	联合国志愿人员	供应助理	裁撤	

^a 由于特派团活动范围的合理化，将裁撤 5 个临时职位(见下文第 174 段)。

173. 供应科负责为军事和建制警务人员提供口粮；为发电机、车辆和飞机购置用品；为特派团各部门分配和供应燃料和燃料产品、供应品和服务。

174. 为了努力减少特派团的震后增援活动，拟裁撤 5 个供应助理临时职位(4 个外勤事务和 1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

175. 另外，根据军事和建制警务人员的分阶段缩编以及特派团在各地区的重组与整合，拟裁撤 6 个供应助理员额(外勤事务)和 1 个供应助理职位(联合国志愿人员)。

二. 财政资源

A. 总表

(单位：千美元。预算年度为 7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类别	支出 (2011/12 年度)	分配数 (2012/13 年度)	费用估计数 (2013/14 年度)	差异	
	(1)	(2)	(3)	数额 (4) = (3) - (2)	百分比 (5) = (4) ÷ (2)
军事和警务人员					
军事观察员	—	—	—	—	—
军事特遣队	226 377.7	188 244.1	163 878.4	(24 365.7)	(12.9)
联合国警察	75 583.0	79 790.2	54 159.2	(25 631.0)	(32.1)
建制警察部队	60 913.8	45 651.2	39 685.8	(5 965.4)	(13.1)
小计	362 874.5	313 685.5	257 723.4	(55 962.1)	(17.8)
文职人员					
国际工作人员	84 606.0	90 390.6	88 294.9	(2 095.7)	(2.3)
本国工作人员	37 666.4	30 019.1	37 075.6	7 056.5	23.5
联合国志愿人员	10 938.5	10 589.9	9 967.6	(622.3)	(5.9)
一般临时人员	27 653.8	6 942.1	356.4	(6 585.7)	(94.9)
小计	160 864.7	137 941.7	135 694.5	(2 247.2)	(1.6)

类别	支出 (2011/12 年度)	分配数 (2012/13 年度)	费用估计数 (2013/14 年度)	差异	
	(1)	(2)	(3)	数额 (4) = (3) - (2)	百分比 (5) = (4) ÷ (2)
业务费用					
政府提供的人员	4 310.3	4 526.1	2 676.3	(1 849.8)	(40.9)
文职选举观察员	—	—	—	—	—
咨询人	1 376.4	238.1	1 847.0	1 608.9	675.7
公务差旅	3 621.0	4 210.4	3 407.4	(803.0)	(19.1)
设施和基础设施	101 294.0	94 004.8	89 063.2	(4 941.6)	(5.3)
陆运	15 196.1	12 552.4	10 657.7	(1 894.7)	(15.1)
空运	25 961.2	21 692.7	14 236.6	(7 456.1)	(34.4)
海运	628.0	613.3	597.1	(16.2)	(2.6)
通信	25 319.8	24 677.3	22 595.6	(2 081.7)	(8.4)
信息技术	6 679.0	6 400.7	7 240.1	839.4	13.1
医务	8 511.9	7 738.5	6 891.1	(847.4)	(11.0)
特种装备	3 823.3	3 496.4	3 103.5	(392.9)	(11.2)
其他用品、服务和设备	11 845.0	11 616.1	11 537.3	(78.8)	(0.7)
速效项目	7 463.4	5 000.0	5 000.0	—	—
小计	216 029.4	196 766.8	178 852.9	(17 913.9)	(9.1)
所需资源毛额	739 768.6	648 394.0	572 270.8	(76 123.2)	(11.7)
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	17 245.5	12 624.0	13 316.8	692.8	5.5
所需资源净额	722 523.1	635 770.0	558 954.0	(76 816.0)	(12.1)
(编入预算的) 自愿实物捐助	—	—	—	—	—
所需资源共计	739 768.6	648 394.0	572 270.8	(76 123.2)	(11.7)

B. 未编入预算的捐助

176. 2013 年 7 月 1 日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期间未编入预算的捐助估计值如下：

(单位：千美元)

类别	估计值
部队地位协定 ^a	5 066.8
(未编入预算的) 自愿实物捐助	—
共计	5 066.8

^a 政府提供的土地和房舍的租金估计值及着陆费。

C. 增效

177. 2013年7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期间费用估计数考虑到下列增效举措：

(单位：千美元)

类别	数额	举措
军事和警务人员	3 438.9	口粮所需资源减少，原因是采用了订正联合国口粮表
	3 751.5	由于改善了规划和运输安排，军警人员平均轮调费用减少
与培训有关的公务差旅	377.2	将外部培训员请到特派团，而不是将人员派到任务区以外参加培训，从而使内部培训活动得到更多利用
设施和基础设施	666.2	由于提高了资产利用效率，发电机燃料消耗量减少
陆运	913.5	由于提高了资产利用效率，车辆燃料消耗量减少
空运	7 712.4	为了优化利用规划飞行时数，将机队改组为8架旋转翼飞机，导致租用和运营飞机所需资源减少
	370.0	根据特派团定期航班时刻表的订正，航空燃料所需资源减少
共计	17 229.7	

D. 空缺率

178. 2013年7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期间的费用估计数考虑了下列空缺率：

(百分比)

类别	2011/12 年度 实际数	2012/13 年度 预算数	2013/14 年度 预测数
军事和警务人员			
军事特遣队	9.8	4.0	1.0
联合国警察	8.5	6.0	6.0
建制警察部队	26.3	6.0	3.0
文职人员			
国际工作人员	12.2	10.0	5.0
本国工作人员			
本国干事	13.7	8.0	2.0
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10.0	6.0	3.0
联合国志愿人员	18.4	8.0	3.0
临时职位 ^a			
国际工作人员	23.8	30.0	—
本国工作人员			

类别	2011/12 年度 实际数	2012/13 年度 预算数	2013/14 年度 预测数
本国干事	42.0	10.0	—
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8.5	10.0	—
政府提供的人员	24.0	25.0	8.0

^a 在一般临时人员项下供资。

179. 依照安全理事会第 2070(2011)号决议,在 2012/13 年期间完成军事特遣队人员减员 1 070 人、联合国警察减员 400 人、建制警务人员减员 190 人和政府提供的人员减员 50 人之后,2013/2014 年度费用估计数以军事和警务人员全员部署为前提。拟议空缺率考虑到最近的部署模式以及 2013/14 年度核定人数少于 2012/13 年度预算所依据人数的情况。

180. 文职人员拟议空缺率还考虑到最近的在职模式以及 2013/14 年度工作人员人数和构成与 2012/13 年度预算依据的假设相比出现的变化。2013/14 年度将不仅减少人员配置(例如,国际员额和联合国志愿人员职位将分别减少 39 个和 30 个),而且还预计 135 个拟裁撤的国际和本国临时职位的任职者大部分将转正,导致国际和本国员额的空缺数进一步减少。

E. 特遣队所属装备: 主要装备和自我维持

181. 2013 年 7 月 1 日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期间所需资源根据主要装备(湿租赁)和自我维持费用的标准偿还率计算,共计 73 539 300 美元,见下表:

(单位:千美元)

类别	估计数
主要装备	
军事特遣队	33 316.3
建制警察部队	7 359.3
小计	40 675.6
自我维持	
设施和基础设施	18 008.1
通信	6 753.0
医务	5 023.3
特种装备	3 079.3
小计	32 863.7
共计	73 539.3

特派团因数	百分比	有效日期	上次审查日期
A. 与任务区有关			
极端环境条件因数	1.1	2004年6月1日	—
超常作业条件因数	1.3	2004年6月1日	—
敌对行动/被迫放弃因数	1.0	2004年6月1日	—
B. 与本国有关			
运费递增因数	0.25-6.25		

F. 培训

182. 2013年7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期间培训所需资源估计数如下：

(单位：千美元)

类别	估计数
咨询人	
培训咨询人	347.0
公务差旅	
公务差旅，培训	377.2
其他用品、服务和设备	
培训费、用品和服务	498.0
共计	1 222.2

183. 2013年7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期间计划参加人数与以往期间相比情况如下：

(参加人数)

	国际工作人员			本国工作人员			军事和警务人员		
	2011/12 年度 实际数	2012/13 年度 计划数	2013/14 年度 拟议数	2011/12 年度 实际数	2012/13 年度 计划数	2013/14 年度 拟议数	2011/12 年度 实际数	2012/13 年度 计划数	2013/14 年度 拟议数
内部	1 689	1 631	2 732	1 600	2 258	3 653	2 396	2 669	4 066
外部 ^a	86	59	36	16	24	9	2	—	1
共计	1 775	1 690	2 768	1 616	2 282	3 662	2 398	2 669	4 067

^a 包括意大利布林迪西联合国后勤基地和任务区以外。

184. 2013/14 年期间，特派团将注重把咨询人请到任务区进行内部培训，而不是派人员到任务区以外参加培训，从而最佳利用资源，以便尽量扩大培训给特派

团人员带来的惠益。因此，虽然培训咨询人经费与 2012/13 年期间相比将有所增加，但特派团人员培训差旅所需资源的减少足以抵消上述增加额。此外，特派团将继续利用 UN SkillPort 和维持和平互动式远程学习课程等在线培训活动，从而增加国际和本国工作人员的培训机会。特派团的艾滋病毒/艾滋病股也将加强和扩大针对本国工作人员以及军事和警务人员的提高认识和预防方案。

G. 减少社区暴力方案

185. 2013 年 7 月 1 日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期间减少社区暴力方案所需资源估计数如下：

(单位：千美元)

类别	估计数
其他用品、服务和设备	
其他服务	8 000.0
共计	8 000.0

186. 特派团的减少社区暴力方案在维持和平特派团中是独一无二的，是 2006 年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1702 (2006) 号决议启动的，安理会在该决议中认识到在不具备开展正常的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工作的条件下，需要有其他方案来处理当地的情况。显然，武装团体，特别是城市帮派，是海地不安全的主要根源。为了在正式和平协定尚未达成、国家机构长期薄弱、基础设施有限和高度腐败的环境下应对这一问题，特派团制定了自下而上的方法，主要是与民间社会行为体，即国际和国家非政府组织以及很多国家机构建立伙伴关系。

187. 海地总统米歇尔·约瑟夫·马尔泰利多次视察各减少社区暴力项目场地，这说明这一战略已不仅在地方一级而且也在国家一级证明有效并且得到赞赏。2012 年 6 月，马尔泰利总统视察了减少社区暴力方案的一个环境可持续和劳力密集型临时就业项目，他在视察期间表示欢迎联海稳定团努力稳固土壤和创造社区就业机会；2012 年 8 月，他在王子港贝莱尔区举行的一次减少社区暴力宣传活动中再次对该方案表示赞赏。

188. 海地非政府组织以及监狱管理局、内政部、司法部、青年和体育部、教育部和环境部等政府实体已经在参与联海稳定团供资的减少社区暴力项目，并将继续积极参与酝酿和执行今后的项目。2012/13 年期间，为了进一步建设国家组织和国家实体的能力，联海稳定团开始与选定的国家机构，主要为相关部委，其中包括青年和体育部、公共工程部及计划和对外合作部以及监狱管理局，直接执行一系列试点项目。

189. 特派团应对很多导致海地大多数市区和居住区出现暴力和不稳定局面的可变因素。通过力求减少失业率、改善生活条件、提高专业技能和赋予民间社会促进社区驱动的发展所需的手段和知识，减少社区暴力方案致力于在海地各城市最脆弱的地区创造有利于持久稳定、和平与社会和谐的条件。

190. 减少社区暴力方案也致力于减轻助长诉诸暴力和犯罪的风险因素(文盲、失业、排斥和政治操纵)，同时增加保护因素(就业机会、社会凝聚力以及获得保健服务的机会)以降低加入帮派和实施暴力的可能性。虽然衡量劳动密集型运河重建项目或专业人员培训项目的产出是一个简单问题，但量化任何具体干预措施对暴力问题的影响却更具挑战性。犯罪的变化多端使人们难以对问题做简单归类，减少社区暴力方案的干预区往往存在各种各样可能引发犯罪和暴力的复杂因素。不过，2012 年开展的一项独立研究重点指出，减少社区暴力方案的干预措施已成功地提供一层保护，例如，防止专业培训受益者被武装帮派征募，或在定点社区成功建立一定程度的社会凝聚力。通过针对风险最大的社区和个人，减少社区暴力方案减轻了促使以犯罪和暴力为谋生手段的风险因素。减少社区暴力方案的培训、职位安排和宣传项目减轻了文盲、社会排斥或失业等风险因素，而法律援助局、心理社会和医疗支援以及环境保护项目则加强了防范暴力的保护因素。特派团通过创新、多方面的自下而上方法举办了广泛的活动，以应对助长海地不安全和暴力局面的各种动态。

191. 2013/14 年期间，特派团将继续把重点放在传统的干预领域上，由于高度城市化的地区是社区暴力和不安全因素的滋生地，这些干预活动将仍然针对海地人口最密集的 3 个省(西部省、阿蒂博尼特省和北部省)。特派团将继续支持各部委、地方当局以及社区群体和领袖制订和实施 43 个减少社区暴力项目，在与政府协调确定的 14 个受犯罪影响的脆弱地区为大约 43 000 名受益者创造就业，并为其提供法律援助、社会经济机会和心理社会援助，受益者包括问题青年或与武装团伙有牵连的青年、在押犯以及受暴力影响的儿童和妇女。此外，特派团将在上述受犯罪影响的脆弱地区执行各种公共外联和社区调解项目，以支持社区领袖、青年代表、妇女组织和地方当局开展工作。作为对这些举措的补充，将通过采用平面媒体和广播媒体等渠道，为受犯罪影响地区的弱势群体开展宣传和社会动员活动，以促进和平文化和提高对性暴力和性别暴力问题的认识。

192. 拟为 2013/14 年期间编列 800 万美元的经费，用途如下：(a) 针对霍乱流行病问题改善特派团的形象，使公众着重关注特派团改善普通海地人生活的建设性办法，同时实现减少社区暴力方案的核心目标；(b) 在总统对与重建工作有关的减少社区暴力项目表现出极大兴趣之后，进一步加强与新建政府的关系，特别是鉴于总统高度重视青年就业机会，通过接触问题青年加强社会经济活动；(c) 尽量减轻境内流离失所者搬迁对其原社区造成的影响，在失业率高、稀有资源竞争激烈以及暴力频发的贫民窟地区尤其如此；(d) 鉴于计划在 2013/14 年度举行

的社区和市政一级选举以及国家议会参议员选举，通过就业机会和社会活动为问题青年提供其他渠道，因为问题青年以前曾在选举期间卷入政客利用对政党有利的暴力和群众运动的事件。

193. 具体而言，特派团将制定和执行以下项目：(a) 在政府确定的 14 个受犯罪影响地区为 26 500 名问题青年、男子和妇女开展 19 个高度劳动密集型创收项目；(b) 在上述受犯罪影响地区为社区代表确定的 840 名问题青年和在押犯开展 7 个专业技能培训项目；(c) 在上述受犯罪影响地区为 2 250 名儿童和 4 500 名受害于暴力、吸毒和酗酒行为的妇女开展 4 个性别暴力预防和儿童保护项目；(d) 在王子港大都会受犯罪影响的地区为 800 名青年和妇女开展 4 个小型企业开办和学徒职位安排项目；(e) 3 个法律援助项目，以支持国家法律援助系统应对长期监狱羁押、性别暴力、儿童保护和公民身份问题，有 6 000 名受益者；(f) 在政府确定并排定优先次序的受暴力影响地区开展 2 个公共外联和社区调解项目，以支持社区论坛的工作，并促进地方当局、社区、其他国家和国际行为体和特派团减少社区暴力方案之间的协调，以确定需求、规划干预行动并评估项目在减少暴力和登记武器方面产生的影响，预计可惠及 500 名受益者；(g) 开展 3 个项目，包括总共 120 次致力于减少暴力和登记武器的公共外联和社会动员活动，在政府确定并排定优先次序的受暴力影响地区支持社区论坛，受益者总数至少有 2 000 人；(h) 在特派团减少社区暴力方案下开展 1 个监测和评价项目，其重点是建立方案监测制度。

194. 特派团将继续开展创新的自下而上举措，进一步支持制定通过各种非政府组织促进社区变革和公民教育的方法。目前正在实施一个致力于加强海地全社会的社会凝聚力和重建努力的三重方案，具体方式是社区行动促进公民教育、确定和支持社区领导的成功发展举措以及加强基于社区的战略领导。联海稳定团正在通过这些举措加强社会基层运动的可持续性，并使当地民间社会行为体能够为自身权利和社区提出主张。

195. 此外，联海稳定团将进一步支持近期启动的法律援助方案，该方案旨在为最脆弱的个人提供更多诉诸司法的机会，从而加强法治。2012/13 年期间启动的一个警察和解项目将有助于通过便利社区警务和改善民间社会与国家行为体之间的关系进一步促进目标社区的共存和安全。

196. 为了继续巩固已作出的投资，至关重要的是维持与 2012/13 年度相同的供资水平，以避免出现危险的真空，这一真空可能导致自减少社区暴力方案启动以来在安全和发展方面取得的重要进展发生倒退。

H. 速效项目

197. 与以前各期间相比，2013 年 7 月 1 日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期间速效项目所需资源估计数如下：

(单位：千美元)

期间	数额	项目数
2011 年 7 月 1 日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实际数)	7 463.4	177
2012 年 7 月 1 日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核定数)	5 000.0	165
2013 年 7 月 1 日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拟议数)	5 000.0	120

198. 海地机构长期缺乏提供水电以及教育和保健服务等基本公共服务的能力，这是当地民众抗议的最常见原因。抗议有时变为暴力示威，可能为稳定进程的破坏者所利用。特派团速效项目方案的作用是弥补服务提供方面的差距和防止发生可能危及稳定进程的事件。由于霍乱流行病仍然是特派团、海地政府和广大国际社会关切的问题，速效项目将继续被用作特派团在全国进行干预以及协助地方机构和民间社会防治这一疾病的最灵活、迅速和有效的可用手段。此外，鉴于海地容易发生自然灾害，并缺乏预防和应对灾害的足够能力，速效项目方案将继续包括减轻风险活动(比如清理运河、保护河岸和重新造林)，并加强政府机构的应对能力。

199. 特派团将支持大约 120 个速效项目的执行，这些项目包括：(a) 大约 85 个修建和改造公共基础设施以及加强国家机构提供基本公共服务的能力的项目；(b) 大约 20 个能力建设、提高认识和培训项目，以加强善治和参与式民主；(c) 大约 15 个创造就业和生计项目，以帮助最弱势群体和其他脆弱民众。

200. 近期对速效项目方案进行的一次内部评价显示，当地民众很重视这些项目，并认为这些项目给社区带来了积极影响。民众尤其重视与公共基础设施和服务有关的项目，包括修建公立学校和提供有关用品、修复道路以及提供更多卫生设施和饮用水。这次评价还反映出能力建设项目(比如加强地方机构的项目)使民众对地方治理机制产生了信任。在基于社区的小型生计项目(比如灌溉、耕作和育种)方面，反馈信息说明，特派团的公共形象有了重大改善，主要原因是为地方社区和最弱势群体提供了就业和创收机会。自 2010 年地震发生以来，速效项目的执行使其有可能惠及更多受益者，提高项目成果的质量，并普遍在社区产生更广泛影响。

三. 差异分析¹

201. 本节资源差异分析所用的标准术语载于本报告附件一.B 部分。所用术语与前几份报告相同。

¹ 资源差异数以千美元计。仅对上下至少 5%或 100 000 美元的差异作了分析。

	差异	
军事特遣队	(24 365.7)	(12.9%)

- 任务规定：军警人员核定人数减少

202. 所需资源减少，主要是由于：(a) 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2070(2012)号决议，军事特遣队人员的核定人数减少 1 070 人(从 2012/13 年度 7 340 人减少为 2013/14 年度 6 270 人)；(b) 未编列 2012/13 年度核定的补充款。

	差异	
联合国警察	(25 631.0)	(32.1%)

- 任务规定：军警人员核定人数减少

203. 所需资源减少，主要是由于：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2070(2012)号决议，联合国警察人员的核定人数减少 400 人(从 2012/13 年度 1 351 人减少为 2013/14 年度 951 人)。

	差异	
建制警察部队	(5 965.4)	(13.1%)

- 任务规定：军警人员核定人数减少

204. 所需资源减少，主要是由于：(a) 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2070(2012)号决议，建制警察人员的核定人数减少 190 人(从 2012/13 年度 1 790 人减少为 2013/14 年度 1 600 人)；(b) 未编列 2012/13 年度核定的补充款。

	差异	
国际工作人员	(2 095.7)	(2.3%)

- 费用参数：一般工作人员费用的经费减少

205. 所需资源减少，是由于：(a) 根据近期的支出模式，一般工作人员费用的经费估计数从 2012/13 年度期间占薪金净额 94.0%减少为 2013/14 年度期间占薪金净额 84.7%；(b) 由于特派团震后增援活动减少以及实施发展地方能力并逐步减少特派团在海地的存在的本国化战略，拟议裁撤 29 个国际员额，12 个国际员额拟改划为本国专业干事员额。这一差异由于下列因素而部分抵销：(a) 由于近期的在职模式以及将在拟议裁撤的临时职位上任职的工作人员转正为员额任职者，适用 5%的空缺率，而 2012/13 年度的空缺率为 10%；(b) 根据近期对外勤事务员额任职者的实际职等和职档的审查，适用较高的平均职等和职档计算外勤事务人员的薪金和相关费用(2013/14 年度 FS-5，而 2012/13 年度为 FS-4)。

	差异	
本国工作人员	7 056.5	23.5%

- 管理：投入增加，产出不变

206. 所需资源增加，主要是由于：(a) 由于近期的在职模式以及将在拟议裁撤的临时职位上任职的工作人员转正为员额任职者，132 个本国专业干事员额和 1 170 个本国一般事务员额分别适用 2%和 3%的空缺率，而 2012/13 年度的空缺率分别为 8%和 6%；(b) 根据近期对本国员额任职者的实际职等和职档的审查，适用较高的平均职等和职档计算薪金和相关费用(2013/14 年度本国专业干事和本国一般事务人员分别为 N0-B/IV 和 G-4/VI，而 2012/13 年度分别为 N0-B/II 和 G-4/IV)；(c) 由于特派团实施发展地方能力并逐步减少特派团在海地存在的本国化战略，拟议将 12 个国际员额和 3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职位改划为本国专业干事员额。

	差异	
联合国志愿人员	(622.3)	(5.9%)

- 任务规定：任务规模和范围变化

207. 所需资源减少，主要是由于特派团震后增援活动减少以及实施发展地方能力并逐步减少特派团在海地存在的本国化战略，拟议裁撤 27 个职位(包括 11 个临时职位)，3 个职位拟改划为本国专业干事员额。这一差异由于下列因素而部分抵销：(a) 鉴于近期的在职模式以及将在拟议裁撤的临时职位上任职的工作人员转正为员额任职者，估计数适用 3%的空缺率，而 2012/13 年度的空缺率为 8%；(b) 用于联合国志愿人员医疗和人寿保险的所需资源增加。

	差异	
一般临时人员	(6 585.7)	(94.9%)

- 任务规定：任务规模和范围变化

208. 所需资源减少，主要是由于特派团震后增援活动减少以及特派团相应的重组和整合，拟议裁撤 135 个临时职位，其中包括 28 个国际职位和 107 个本国职位，并拟议将行为和纪律小组 2 个临时国际工作人员职位改划为员额。

	差异	
政府提供的人员	(1 849.8)	(40.9%)

- 任务规定：军警人员核定人数减少

209. 所需资源减少，是由于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2070(2012)号决议，核定人数中减少了 50 名履行惩教干事职能的政府提供的人员(从 2012/13 年度 100 名减少为 2013/14 年度 50 名)。这一差异被部分抵销的原因是，根据近期的在职模式以及由于核定人数减少了 50 人，适用 8%的空缺率，而 2012/13 年度的空缺率为 25%。

	差异	
咨询人	1 608.9	675.7%

- **管理：投入和产出增加**

210. 所需资源增加，主要是由于编列了经费支持海地政府的体制建设，包括已计划的聘用咨询人担任项目管理员，协助各部实施在司法、警务规划、民间社会参与、援助协调和应急准备方面符合特派团已获授权优先事项的各项政府方案。

	差异	
公务差旅	(803.0)	(19.1%)

- **管理：投入减少，产出不变**

211. 所需资源减少，主要是由于：(a) 到任务区以外的非培训差旅预计将减少(从 2012/13 年度 232 次减少为 2013/14 年度 189 次)，原因是执行精减差旅需求和增加使用视频和电话会议服务的内部程序；在可行条件下尽量选择从圣多明各而不是从太子港出发航线的机票；通过改善规划更多地利用折扣机票；(b) 请外部培训员到特派团进行培训，减少派遣人员到任务区以外接受培训，从而能够更多地依靠内部培训活动。

	差异	
设施和基础设施	(4 941.6)	(5.3%)

- **管理：投入减少，产出不变**

212. 所需资源减少，主要是由于：(a) 通过新的发电合同供电，使编列的公用事业经费减少；(b) 特派团人员人数减少，使编列的维修服务和用品、战地防御用品和安全服务经费减少；(c) 核定人数中减少了 1 070 名军事特遣队人员和 190 名建制警察人员，使得为支付部队和建制警察派遣国自我维持标准偿付款而编列的经费减少。这一差异由于下列因素导致汽油、机油和润滑油所需资源增加而部分抵销：(a) 根据新的发电合同条款，特派团需要供应估计 1 130 万升柴油；(b) 估计柴油燃料单价提高至每公升 1.10 美元，而 2012/13 年度预算适用每公升 0.93 美元；(c) 与统包合同相关的业务和维修费用增加(500 万美元，而 2012/13 年度为 350 万美元)，原因是根据统包合同，需要管理的燃料量增加(2 280 万公升，而 2012/13 年度为 1 140 万公升)。

	差异	
陆运	(1 894.7)	(15.1%)

- **管理：投入和产出减少**

213. 所需资源减少，主要是由于：(a) 轻型客车数量从 2012/13 年度预计 1 195 辆减少为 2013/14 年度预计 837 辆，使编列的维修和保养及备件经费减少；(b) 若干工作人员从圣多明各支助办事处迁至太子港，使编列的车辆租金经费减少。这一差异由于汽油、机油和润滑油所需经费增加而部分抵销，原因是估计柴油燃料单价提高至每公升 1.10 美元，而 2012/13 年度预算适用每公升 0.93 美元。

	差异	
空运	(7 456.1)	(34.4%)

- 管理：投入减少，产出不变

214. 所需资源减少，主要是由于采取优化利用计划飞行时数的管理举措，机队减少了1架固定翼飞机(从2012/13年度1架减少为2013/14年度0架)和1架旋翼飞机(从2012/13年度9架直升机减少为2013/14年度8架直升机)。

	差异	
通信	(2 081.7)	(8.4%)

- 任务规定：军警人员核定人数减少

215. 所需资源减少，主要是由于：(a) 核定人数中减少了1 070名军事特遣队人员和190名建制警察人员，使得为支付部队和建制警察派遣国自我维持标准偿付款而编列的经费减少；(b) 与联合国项目事务厅(项目厅)关于管理多媒体中心的协议没有延期，多媒体中心将由内部资源管理，使得为新闻处编列的经费减少；(c) 通过重新谈判的合同条款减少了提供因特网、语音和数据移动服务的费用估计数，使编列的商营通信经费减少；(d) 通信设备的库存减少，使得编列的备件经费减少。这一差异由于通信支助服务所需经费增加而被部分抵销，原因是为符合最低运作安保标准的强制性要求拟议与世界粮食计划署(粮食署)订立的特派团电台室业务外包协议成本结构较高。

	差异	
信息技术	839.4	13.1%

- 管理：投入增加，产出不变

216. 所需资源增加，主要是由于编列了下列经费：软件系统和应用程序包括外地支助成套方案(由18个模块组成的“团结”项目推进手段)的一级、二级和三级支持以及更新和升级每个计算装置320美元/年，信息和通信技术厅集中供应的支持服务每个计算装置75美元/年，使得编列的信息技术服务经费增加。这一差异由于软件许可证、收费和租金所需经费减少而部分抵销，原因是需要集中管理式企业许可证的台式计算机和膝上型计算机数量减少。

	差异	
医务	(847.4)	(11.0%)

- 任务规定：军警人员核定人数减少

217. 所需资源减少，主要是由于：(a) 核定人数中减少了1 070名军事特遣队人员，使得为支付部队派遣国自我维持标准偿付款而编列的经费减少；(b) 特派团人数减少，使得为用品编列的经费减少。

	差异	
特种装备	(392.9)	(11.2%)

- 任务规定：军警人员核定人数减少

218. 所需资源减少，主要是由于核定人数中减少了 1 070 名军事特遣队人员和 190 名建制警察人员，使得为支付部队和建制警察派遣国自我维持标准偿付款而编列的经费减少。

四. 有待大会采取的行动

219. 就特派团的经费筹措而言，有待大会采取的行动是：

(a) 批款 572 270 800 美元，作为特派团 2013 年 7 月 1 日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 12 个月期间的维持费；

(b) 为 2013 年 7 月 1 日至 10 月 15 日期间摊款 166 143 134 美元；

(c) 如果安全理事会决定继续延长特派团的任务期限，则按每月 47 689 233 美元的标准为 2013 年 10 月 16 日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期间分摊 406 127 666 美元。

五. 为执行大会第 66/264 和 66/273 号决议的决定和要求、大会认可的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要求和建议以及联合国审计委员会和内部监督事务厅的要求和建议而采取的后继行动摘要

A. 大会

(第 66/264 号决议)

决定/要求	为执行决定/要求而采取的行动
注意到最近在文职工作人员空缺率和更替率方面有所改善，但认识到仍有改进空间，因此请秘书长确保尽快填补空缺员额(第 21 段)	联海稳定团未雨绸缪，努力降低所有人员配置的空缺率。然而，应该指出的是，2010 年 1 月地震后该特派团在征聘文职工作人员方面经历了重大困难，这一困难在过去几个财政期间有时对平均空缺率造成负面影响。具体来说，在地震后最初几个月，联海稳定团和外勤支助部主要侧重于快速部署其他特派团临时派任的工作人员立即提供业务支助，而不是正常的工作人员征聘，那一时期的空缺率没有反映这些工作人员的在职情况
着重指出秘书长必须全面审查每个维和特派团的所需文职人员编制，尤其在任务授权或核	联海稳定团注意到大会的意见，并尽一切努力确保建立一个适当的工作人员配置结构，以有效执行其任务。

定兵力出现重大变化时，应特别注意将外勤事务员额本国化和改善实务人员与支助人员之比的可行性，以确保建立适当的文职工作人员配置结构，从而有效执行当前的特派团任务，并体现出各特派团在人员配置方面的最佳做法(第 23 段)

欢迎除其他外，在非消耗性财产的实物核实方面有所改进，强调加强维和行动内部全周期供应链管理的重要性，在这方面，再次请秘书长加强此类资产管理的内部控制，确保有足够的保障措施，防止给本组织造成浪费和经济损失(第 30 段)

请秘书长确保对所有特派团车辆实行因私使用准则，并在下一次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经费筹措概览报告中报告有关情况(第 31 段)

(第 66/273 号决议)

决定/要求

遗憾地注意到给予当地供应商的采购活动份额在本财政年度大幅减少，再次请秘书长确保该特派团增加当地供应商的采购机会(第 10 段)

请秘书长加强该特派团、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和其他联合国实体之间依照各自任务规定开展的协调，包括在处理诸如霍乱爆发造成的状况等突发紧急事件的根源方面加强协调(第 12 段)

鉴于军警人员分阶段撤出和预计其活动范围逐步合理化，联海稳定团将调整其文职部分，减少 191 个员额、联合国志愿人员职位和临时职位，其中 170 个员额/职位是支助部分减少的。此外，作为支持国家能力建设本国化战略的组成部分，联海稳定团将对 15 个员额和职位包括 6 个外勤事务员额实行本国化

联海稳定团已根据联合国财产管理的准则，对其非消耗性和消耗性库存实施了管理机制，包括实物核实程序。在联海稳定团存在期间进行了多次审查，内部监督事务厅和审计委员会对该特派团的库存管理和做法每年至少进行两次审计。审计报告显示，现行的库存管理做法符合国际标准。审计建议已得到遵守，而且一般在规定期限内得到结案处理。因此，联海稳定团认为适当的措施、管理、程序和保障措施已经建立、正在得到遵守并且得到内部和外部监督机构持续的审查和检查

联海稳定团实施并颁布了一项因私使用联合国车辆向本组织偿付费用的政策。这项政策于 2012 年 8 月 1 日生效

为执行决定/要求而采取的行动

联海稳定团已将向当地供应商采购的活动所涉数额从 2010/11 年度 3 600 万美元增加到 2011/12 年度 6 000 万美元。此外，2012 年 9 月 1 日，联海稳定团采购科从圣多明各搬迁到太子港，与当地供应商将有更多的直接接触。将扩大有关“如何与联合国做生意”的研讨会和培训，包括该特派团与一个非政府组织联合举办的若干会议。希望这些活动将提高当地供应商的兴趣和了解，以便他们能充分参加特派团发出的招标，并按照《联合国财务条例和细则》尽可能赢得更多的份额

基于对联合国在海地作用的共同看法，联海稳定团和其他联合国实体将继续合作，帮助海地在中央和地方各级加强其政府和民间社会机构。2013-2016 年综合战略框架阐述了这个统一的做法，该战略框架是在该特派团在海地的存在逐步缩小规模的背景下与该国政府密切协商起草的。具体说来，联海稳定团将加强与开发署、美洲国家组织和加勒比共同体就海地选举问题开展的合作，并将继续与世界卫

再次请秘书长加大努力，实行措施，以减轻该特派团对海地的环境影响(第 13 段)

注意到秘书长未将该特派团新总部建设所需资源列入 2012/13 年度拟议预算，并重申愿意酌情考虑该特派团的资源需求(第 15 段)

请秘书长与海地政府密切磋商，继续审查新总部建设计划，并尽快向大会报告有关情况(第 16 段)

生组织(世卫组织)、儿基会以及社区医疗和海地经验教训特别顾问办公室合作，以支助该国政府实施全伊斯帕尼奥拉岛消灭霍乱行动计划的海地部分

联海稳定团通过开展一项全团的环境意识和教育活动，以及制定和执行一个环境合规监测和报告的有力框架，加强其环境管理程序，并开展了以下几个领域的绿色举措：水与废水管理；固体废物管理、收集和处置；有害废物鉴别；水过滤系统；减少温室气体排放

特派团采取的具体举措包括：(a) 实施废水管理行动计划；(b) 安装和试运行 25 个废水处理厂和 2 个生物废水处理系统；(c) 改善特派团 85 处房地的废水系统；(d) 安装 300 个太阳能灯；(e) 购置机动车辆；(f) 通信和信息技术科 10 个设施更多地使用风能和太阳能发电机为动力；(g) 启动一项固体废物隔离和回收方案，即(1) 塑料、纸张和铝罐这类可回收材料在源头进行分类，并交给当地一家公司进行回收利用，(2) 所有危险材料，包括废金属、电子废料、受石油产品污染的材料、废电池和废轮胎在源头系统地鉴别和分类，并通过回用或回收处理或以其他对环境负责任的方式进行处理；(h) 2011 年 6 月起停止购置使用臭氧消耗物质和相关制冷剂的冷藏设备；(i) 过去两个期间举办了 125 个提高认识的培训班，特派团人员采纳环境友好型行为；(j) 在过去两个财政期间对联海稳定团所有房地进行了 144 次现场视察，以评估在这些场所开展的行动在多大程度上符合认可的既定环境标准和政策要求；(k) 2006/07 年度期间设立了专职的环境合规股，以协调执行环境管理程序；(l) 制定相关的环境政策和准则文件，包括环境行动计划、特派团环境管理标准作业程序和有害废物管理标准作业程序

在最近与联海稳定团举行的几次会议上，海地机场当局和公共工程、运输和通信部确认，任何拟议扩建机场的计划都不会影响该特派团目前的地点。作为这一点的保证，海地当局批准联海稳定团扩大其在机场房地的存在，在该房地建造一个新的战略燃料储备设施。鉴于其重组和根据具体情况整合的拟议框架，联海稳定团已确定，建设新总部在经济上并非审慎之举

B.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

(A/66/718)

要求/建议	为执行要求/建议而采取的行动
行预咨委会欢迎努力确定跨领域削减资源目标,并严格审查外地特派团提出的资本支出提议;行预咨委会注意到了在预算编制期间考虑到每个维持和平行动的具体情况的承诺。但行预咨委会认为,拟议预算应提供更多资料,说明每个特派团将如何实施这些措施,包括酌情说明为确保任务执行工作不受影响而计划采取的任何减缓措施(第 33 段)	在跨领域削减资源目标方面,2013/14 年度拟议预算已考虑到联海稳定团的具体情况
行预咨委会告诫不要把资本支出递延等同于执行可持续增效措施,因为增效措施依据的是业务流程的变化,而这些变化使得以更具成本效益的方式完成任务成为可能。行预咨委会还期望将进行认真规划,以确保 2012/13 年期间递延资本支出的任何恢复不会在之后的财政期间给会员国造成大量额外财政负担(第 34 段)	联海稳定团注意到行预咨委会的意见,并确认 2012/13 年度期间没有本拟议预算所反映造成额外财政负担的重大资本支出递延
行预咨委会认为,将要采用的延迟部署因数和空缺率应该依据完全合理的预算假定,并考虑到以往数据和可预测因素。在这方面,在预算文件中应对所使用的比率明确说明理由,特别是在编制预算时这些比率不同于实际比率的情况下(第 36 段)	2013/14 年度拟议预算使用的延迟部署因数和空缺率考虑到所有相关因素,包括近期结束的 2011/12 年度执行期联海稳定团每一类人员的实际平均空缺率、目前 2012/13 年度预算期该特派团每一类人员的实际平均空缺率以及与该特派团相关的部署军警人员及征聘文职人员方面可能影响空缺率的其它信息。在本报告有关章节中说明了使用这些比率的理由
行预咨委会认为,由于近几年大会核准的人力资源管理改革,并已实行已获批准候选人名册的做法,因此各维持和平特派团文职工作人员的实际空缺率应明显持续下降。有鉴于此,行预咨委会认为,应在今后提交的预算文件范围内继续审查这一问题(第 38 段)	联海稳定团完全遵照行预咨委会的建议,并按照维持和平行动征聘工作订正标准作业程序办理,国际工作人员空缺率在过去几个期间持续下降,从 15.9%(2010/11 年度)下降至 12.2%(2011/12 年度),再下降至 8.8%(2012/13 年度截至 2012 年 12 月)
行预咨委会认为,为了明确说明提出的所需资源的依据,特别是在特派团部署或扩大期间,在拟议预算中向大会提交的资料应包括部队和警察分阶段部署时间表的详细情况及其对所需资源的影响(第 39 段)	联海稳定团 2013/14 年度期间拟议预算不涉及在预算期间分阶段部署或任满回国的情况
行预咨委会重申,应当持续审查长期空缺员额是否需要,特别是在向大会提出拟设新员额之前(见 A/65/743,第 43 段,A/66/7,第 92 段)。	如本报告所示,联海稳定团对所需人力资源进行了全面审查,因此拟议净减少 191 个员额、联合国志愿人员职位和临时职位。唯一已空缺两年或更久并

行预咨委会目前尚不清楚各维持和平行动是否系统进行了这类审查。在这方面,据回顾,就拟议方案预算而言,大会在其第 66/246 号决议中赞同行预咨委会的建议,即对于已空缺两年或更久的员额,应重新说明仍然需要这些员额的理由,并解释空缺的原因(见 A/66/7,第 92 和 93 段)。行预咨委会建议,维持和平行动的员额也应适用类似要求,特派团拟议预算中应列入关于已空缺两年或更久的员额的信息,并对任何提议保留的员额提供具体理由(第 54 段)

行预咨委会仍然关切维和培训资源中与培训有关的差旅费所占比例。行预咨委会重申其立场,认为应密切审查培训差旅费,尽可能将它减到最少(见 A/65/743,第 135 段)(第 74 段)

行预咨委会建议,未来关于效益和成本节约的报告,应进一步努力收集和提供可靠的证明资料,以便清楚地表明所采取的行动与所报告的效益或节余之间的因果关系。行预咨委会注意到,目前仍然没有充分报告关于增效措施对任务规定和提供服务的影响评估结果(第 86 段)

行预咨委会建议,请秘书长审查维持和平行动中车辆和信息技术设备持有数量,并与外勤支助部确定和《标准费用和比率手册》颁布的标准比率进行比对。行预咨委会要求在下一份概览报告中汇总提供这方面资料。行预咨委会认识到,有些特派团存在具体情况,可以作为持有数量超过这些标准比率的理由。如有这种情况,行预咨委会要求在相关特派团 2013/14 年期间拟议预算中明确概述这样的理由(第 91 段)

行预咨委会认为,维和行动信息技术设备持有数量也应根据相关期间规划部署的人员人数,或根据特派团实际部署的更多人数,而非根据核定人员总数确定(第 92 段)

提议保留的员额是法治协调员(D-2),该员额的征聘已处于最后完成阶段。在本报告有关章节中详细说明了保留这一员额的理由

2011/12 年度期间,联海稳定团密切审查培训有关差旅费,只批准必不可少的差旅,一些原来计划在任务区以外进行的培训改在任务区内进行。因此,培训有关差旅费实际支出比核定经费减少 436 900 美元,即 39.0%。同样,联海稳定团将继续通过下列途径坚持这一做法:(a) 举办更多的培训员培训讲习班;(b) 利用电子学习代替课堂培训;(c) 探讨利用视频会议作为一种促进培训的工具。因此,本拟议预算将比 2012/13 年度用于培训有关差旅的核定经费减少 438 000 美元,即 53.7%

联海稳定团注意到行预咨委会的意见。在本报告有关章节中尽可能对预算期拟议增效措施的原因和预期成本节约的结果加以说明

由于联海稳定团的震后增援活动缩减以及人数相应减少,2012/13 年度预算期的车辆和信息技术设备持有数量超过标准比率。联海稳定团随后立即采取步骤,优化其车辆持有数量,包括在各个科严格按照标准比率提供车辆,多余的车辆则收回入库。因此,联海稳定团大多数类别人员的车辆持有数量符合标准比率。同样,在信息技术设备持有数量方面,联海稳定团立即采取步骤优化持有数量,注销技术上过时的设备,同时尽量减少购置更换设备

联海稳定团注意到行预咨委会的意见,确认正在尽一切努力使团内各项比率符合《标准费用和比率手册》颁布的标准比率。这方面已经实现了重大改进,预计 2013/14 年度期间联海稳定团各项比率大多

	符合标准比率
	虽然本国工作人员拟议持有数量超过标准比率,但应当指出,随着 15 个员额和联合国志愿人员职位本国化以及为促进国家能力建设正在开展的努力,行政管理、支助和实务领域本国工作人员数量有所增加,他们的职能需要与国际文职人员一样配备个人计算机设备
	同样,联海稳定团联合国警察人员的设备持有比率略高于标准比率。联海稳定团努力遵守标准比率,但应该指出,联合国警察人员处理机密和敏感信息,需要使用个人计算机设备
行预咨委会认为,轮调协调员为部队和警察派遣国提供了宝贵的服务,期待秘书长设法为确保他们的使用落实必要的资源(第 102 段)	联海稳定团积极支持轮调协调员方案,并为所有通过联合国包机航班进行的轮调派遣调度人员。在可能的情况下,从位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附近地区的维持和平特派团派遣轮调协调员,以减少部署轮调协调员的相关差旅费
行预咨委会要求,未来的维持和平行动拟议预算中应列入所涉财政期间寻求资源在 100 万美元以上的所有建筑项目的具体信息(第 106 段)	本拟议预算没有列入所需资源额超过 100 万美元的建设项目
行预咨委会注意到为满足新需求在特派团之间转移车辆的行动,不过还是认为需要进一步审查维持和平特派团持有的车辆(第 110 段)	联海稳定团致力于遵守使车辆比率符合外勤支助部确定和《标准费用和比率手册》颁布的标准比率的原则。2012 年 8 月 5 日,联海稳定团车辆编制委员会对车辆持有数量进行了审查,随着团内人员进一步减少,将开展进一步的审查
行预咨委会承认,有时业务发展可能会导致差旅所需经费增加,但对报告显示 2010/11 年度差旅费超支数额较大感到关切。行预咨委会强调,必须妥善编制所需差旅费预算,并尽一切努力确保将差旅支出控制在核定经费范围内(第 137 段)	联海稳定团注意到行预咨委会的意见,并尽一切努力确保将差旅支出控制在核定经费范围内。2011/12 年度期间非培训公务差旅支出比核定预算低 55.7%(且如上文所述,与培训有关的公务差旅支出比预算低 39.0%)。非培训公务差旅费实现支出结余是由于联海稳定团内制定了管理和尽量减少差旅的措施,在可行的情况下利用视频会议资源,只有在例外情况下才允许特派团内部差旅。不过,产出和服务交付没有由于采取这些措施而受影响。由于这些正在执行的内部措施以及团内人数的减少,联海稳定团 2013/14 年度拟议预算中非培训公务差旅费比 2012/13 年度核定预算低 10.8%(与培训有关的公务差旅费比 2012/13 年度预算低 53.7%)
行预咨委会注意到编列的公务差旅经费有所减少,但认为仍需密切审查这方面的所需经费	联海稳定团注意到行预咨委会关于公务差旅的意见。如上文所述,2011/12 年度期间,培训公务差

费。行预咨委会同意，要有效执行任务，差旅是必要的，但担心工作人员长时间不在办公地点会扰乱他们的日常工作，且可能对方案交付产生影响(另见 A/66/739，第 3 和 26 段)。因此，行预咨委会认为，应最大限度地利用先进的信息和通信技术及其他沟通方式，以减少差旅需要。行预咨委会还特别对与培训有关的差旅较多提出关切(第 138 段)

行预咨委会欣见速效项目据报产生了积极影响，重申需要在各个维和行动之间交流这方面的经验教训和最佳做法。行预咨委会重申，应与人道主义和发展伙伴充分协调，根据当地民众的需要，及时执行速效项目(第 139 段)

旅费比核定经费低 39.0%，主要原因是培训在特派团任务区内(而不在任务区外)举行。虽然联海稳定团 2013/14 年度拟议预算用于培训的公务差旅费比 2012/13 年度核定经费低 53.7%的部分原因是团内人数减少，但也是由于更加重视在任务区内举行培训而减少了差旅需求和人员长期不在团内的现象

通过各种方式与其他特派团交流最佳做法和经验教训，例如特派团速效项目工作人员参加速效项目管理人员年度培训以与参加者交流经验，通过民政事务网络和速效项目特设电子组工作人员分发各种文件和工具，参加者交流意见和经验、向同事提出问题并得到答复和指导。联海稳定团关于其速效项目方案评价研究的定稿一旦得到该团高级管理层核准，将加以分发

应当指出的是，项目执行拖延的原因主要在于该国政治不稳定和社会经济状况方面的具体情况。事实上，该国局势固有而联海稳定团无法控制的重要外部因素拖延了项目的执行和资金的支付。例如，海地当局决策过程进展缓慢、文盲率很高以及在全国范围内尤其是在太子港以外缺乏有经验的伙伴，这些都是短期内不能通过程序变动加以解决的不足之处。不过，速效项目协调人每年接受项目管理培训，使他们能够更好地监测项目周期、指导地方当局和执行伙伴，从而加强他们的能力。在可能的情况下联海稳定团还提供技术和后勤支助。联海稳定团尽可能密切地监测所有项目的执行周期，以确保尽量减少拖延

在协调人道主义和发展伙伴方面，联海稳定团速效项目方案管理由民政科负责，该科属于秘书长副特别代表(驻地协调员和人道主义协调员)负责的支柱部门。通过这一结构可以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人道主义和发展行为体和其他国际捐助者总体上进行有效的协调。在业务层面上，如果筹资申请涉及教育、水和卫生设施方面人道主义群组的工作领域，则请他们参加对速效项目提案的评价。所有公共基础设施和服务的筹资申请提交联海稳定团之前还必须得到有关政府当局的认可。当地民众的需要处于整个项目周期的核心，在项目确定和评估阶段，对当地民众需要的影响是选择的主要标准之一，在项目实施阶段，尽可能地让当地社区参与项目的活动，到最后的评价阶段，则征求最终受益者的意见

行预咨委会赞赏联海稳定团的减少社区暴力方案产生了积极影响,相信将会与其他维和行动交流适用的经验教训(第 140 段)

行预咨委会关切的是,同几个维持和平行动一直在收到的性剥削和性虐待指控中占大多数。行预咨委会认为,必须更加严格地执行行为标准,这些特派团也必须更加重视预防措施,并请秘书长在下一份报告中说明已采取的补充步骤(第 159 段)

根据联合国总部的要求,联海稳定团减少社区暴力科科长于 2011 年 5 月访问苏丹,与联合国苏丹特派团(联苏特派团)和非洲联盟-联合国达尔富尔混合行动(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的同行开会,交流联海稳定团的经验教训。此外,该科定期在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工作者年度会议上交流经验教训。讨论的议题包括联海稳定团自下而上让地方社区伙伴参与执行减少暴力解决方案的办法、关于确定国际和地方伙伴网络的方法以及由减少社区暴力方案供资的项目的管理,包括利用数据库监测正在进行的项目

2012 年 6 月,联海稳定团启动一项关于防止不当行为特别是性剥削和性虐待的综合战略,加强旨在防止不当行为的现有措施,并采取更积极主动的措施。该战略一个重要方面是对文职管理人员和军事指挥官实行问责,落实采取预防措施,确保其监督或指挥的人员认识到自己根据联合国行为标准和联海稳定团行为守则应有的责任和义务。文职管理人员和军事指挥官的考绩则包括对这方面努力的评价。该战略中概述的各项措施,加上联海稳定团高级领导人对改善监督和问责的承诺,使得对指控的反应更加迅速有力,并确保联海稳定团采取更有力和更明确的立场,完全支持联合国对不当行为的零容忍政策

(A/66/718/Add. 11)

要求/建议

为执行要求/建议而采取的行动

行预咨委会希望所有尚未处理的索偿尽早得到处理,8 项谅解备忘录草案尽快予以敲定(第 11 段)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联海稳定团有 31 项签署的谅解备忘录和 1 项谅解备忘录草案。2012/13 年度期间 1 个建制警察部队任满回国后,联海稳定团将有 30 项签署的谅解备忘录和 1 项谅解备忘录草案

截至 2013 年 1 月 4 日,联海稳定团没有有关死亡和伤残的索偿

行预咨委会认为,绩效指标的表述方式可作改进,以便更好地反映哪些绩效指标联海稳定团确实依靠自己就可以完成,针对哪些活动可对联海稳定团进行问责。此外,行预咨委会强调要注意确保成果预算编制框架准确地反映所涉财政期间已列入计划的相关活动(第 16 段)

联海稳定团注意到行预咨委会的意见。本拟议预算中的成果预算编制框架反映了 2013/14 年度期间的计划产出

要求/建议	为执行要求/建议而采取的行动
行预咨委会敦促秘书长利用一切可行的机制，填补余下的空缺职位(第 21 段)	联海稳定团按照维持和平行动征聘工作订正标准作业程序，采取一切必要的努力遵守行预咨委会的建议
行预咨委会不反对保留特派团支助司司长这个 D-2 职位，但有一项理解是，若 2012/13 年期间结束后仍需保留，要说明适当理由(第 28 段)	如上文第 112 和 113 段所述，2013/14 年度拟议预算列入保留特派团支助司司长临时职位(D-2)至 2014 年 6 月，以监督和指导联海稳定团的过渡并为该团在以后各个期间可扩缩的行动提供基础
行预咨委会鼓励联海稳定团更多地使用外地中央审查理事会名册填补空缺员额(第 29 段)	联海稳定团确认行预咨委会的建议
行预咨委会鼓励联海稳定团最大限度地利用自己的培训资源，并重申其关于仔细审查培训差旅、尽可能将它减到最少的立场(第 34 段)	如本报告所述，在 2011/12 年度报告所述期间，培训公务差旅费支出比编列经费低 39.0%，主要原因是培训在联海稳定团任务区内(而不在任务区外)举行。虽然联海稳定团 2013/14 年度拟议预算用于培训的公务差旅费比 2012/13 年度核定经费低 53.7%的部分原因是团内人数减少，但也是由于更加重视在任务区内举行培训而减少了外部培训差旅的需求和人员长期不在团内的现象
行预咨委会期望，在审查设备持有情况后，并考虑到震后增援活动部分缩减，相关部门采取行动使联海稳定团的比率符合标准。行预咨委会要求在 2013/14 年拟议预算中提供这方面的资料，包括说明提议持有比率超出标准的理由(第 37 段)	如本报告所述，由于联海稳定团的震后增援活动缩减以及人数相应减少，该特派团 2012/13 年度预算期车辆和信息技术设备持有比率超过标准比率。联海稳定团随后立即采取步骤，优化其车辆持有比率，包括在各个科严格按照标准比率提供车辆，多余的车辆则酌情收回入库。因此，联海稳定团大多数类别人员的车辆持有比率符合标准比率。同样，在信息技术设备持有数量方面，联海稳定团立即采取步骤，优化其持有比率，注销技术上过时的设备，同时尽量减少购置更换设备
行预咨委会赞扬减少社区暴力方案通过为青年人提供就业机会，对降低高危社区重新爆发暴力的风险作出贡献，并鼓励秘书处与其他特派团交流经验教训(第 45 段)	如本报告所示，根据联合国总部的要求，联海稳定团减少社区暴力科科长于 2011 年 5 月访问苏丹，与联苏特派团和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的对应人员开会，交流联海稳定团的经验教训。此外，该科定期在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工作者年度会议上交流经验教训。讨论的议题包括联海稳定团自下而上让地方社区伙伴参与执行减少暴力解决方案的办法、关于确定国际和地方伙伴网络的方法以及由减少社区暴力方案供资的项目的管理，包括利用数据库监测正在进行的项目

要求/建议	为执行要求/建议而采取的行动
行预咨委会回顾其先前表示的意见和审计委员会的建议,即秘书长应考虑是否有必要长期维持圣多明各支助办事处并在2012/13年度拟议预算报告中向大会报告(A/65/743/Add. 15, 第47段)。在这方面,行预咨委会注意到,有关该办事处的战略评估和高级别职能审查分析正在进行中。行预咨委会期待秘书长在联海稳定团2013/14年度拟议预算报告中介绍这项工作的结果(第47段)	2011/12年度期间对圣多明各支助办事处进行了一次战略审查,以确定一个具有成本效益和业务效率的支助服务交付系统。如本报告所示,审查确定财务和人力资源领域一些职能仍应留在圣多明各,而采购等其他职能应迁移到太子港。此外,成本效益分析还确定该办事处将从其现有靠近机场的房舍搬迁至圣多明各市中心的地点。审查结果载于上文第22、116、122、134和141段 对圣多明各支助办事处的战略审查还确认,从长远看,行政和财务后台办公室作为一个带家属工作地点,在一个具有发达基础设施和当地劳动力资源的国家中业务上是可行的。特派团将进一步审查该办事处,以期制定为一个特派团提供支助的行政后台办公室的模式
行预咨委会提醒要警惕联海稳定团太子港总部与圣多明各支助办事处之间在支助职能方面出现重复。行预咨委会认为,应结合联海稳定团继战略评估和高级别职能审查分析后进行成本效益分析的结果,对支助办事处的人员配置结构和预算资源进行审查(第51段)	参阅前一项答复 此外,如上文第22、122和134段所示,联海稳定团太子港总部与圣多明各支助办事处之间将不会有职能重复。2013/14年度拟议工作人员配置结构和所需资源反映了战略评估和高级别职能审查分析的结果

C. 审计委员会

(A/66/5 (Vol. II))

要求/建议	为执行要求/建议而采取的行动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部门要求外地特派团严格遵守主计长的要求,在发生支出之前,事先征得有关资源调配的批准(第48段)	联海稳定团严格遵守主计长的要求,在发生支出之前,事先征得有关资源调配的批准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部门加强对预算调配的现有监测和审查,以确保在提出调配和发生支出之前,充分说明其理由(第49段)	联海稳定团严格遵守主计长的要求,确保在提出调配和发生支出之前,充分说明其理由
审计委员会建议外勤支助部确保联海稳定团对地震后救援工作中设立圣多明各联络和支持中心及其各项职能进行战略审查,并向理事机构提出一项战略计划,请求核准,以确保为特派团各项目标提供最优化的支持(第228段)	如上文第22段所示,2011/12年度期间对圣多明各支助办事处进行了一次战略审查,以确定一个具有成本效益和业务效率的系统,通过为一个特派团提供支助的后台办公室交付服务。因此,2013/14年度拟议预算已考虑到评估的结果

D. 内部监督事务厅

(A/66/286 (Part II))

要求/建议	为执行要求/建议而采取的行动
联海稳定团应全面执行航空业务风险管理政策，即应正式建立有关该政策的执行工作队 (第 20 段)	联海稳定团已全面执行航空业务风险管理政策，并已正式建立了有关该政策的执行工作队

(A/66/740 和 Corr. 1)

要求/建议	为执行要求/建议而采取的行动
联海稳定团应从速与海地对口部门协商，同时听取维持和平行动部的意见，争取早日通过拟议的 2012-2016 年海地国家警察发展计划，并确定关键优先事项，以更好地突出支持重点 (第 81 段)	2012 年 8 月 31 日，海地总理呼吁召开一次国家警察高级理事会特别会议，会议唯一的议程项目是通过 2012-2016 年海地国家警察发展计划。高级理事会所有成员、经济和财政部部长、国防部长、公共安全国务秘书和总检察长都出席了会议。来自国际社会的联海稳定团和一些捐助者 (加拿大、法国、日本和美利坚合众国) 的代表出席了会议。对若干专题进行讨论之后，海地总理在会议结束时指出，高级理事会通过了 2012-2016 年发展计划的全部内容，他呼吁各捐助者和利益攸关方，特别是海地国家警察总监开始执行该计划。由于计划中阐述的几项任务 (如海地国家警察人力资源专业化、加强海地国家警察的业务能力、发展其机构能力以及加强捐助者协调机制) 属于特派团的授权任务，正在做出努力，以确保制定有效的执行机制，并使计划范围内的支助举措得到适当的资源
联海稳定团应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一道，继续努力加强联合国支持各项法治举措的共同办法，同时立即采取行动，协调该特派团的各个部门。为此，联海稳定团应说明和加强法治协调员的作用 (第 81 段)	法治协调员职位目前正在征聘中，预计未来几个月内能得到填补，届时明确、具体规定的协调员作用和相关组织结构将付诸实施。指导联合国对该国政府援助行动的主要战略规划文件 2013-2016 年综合战略框架于 2012 年 8 月得到国家当局的批准，该框架概述了从多学科角度出发建立和加强法治方面机构的优先共同目标
联海稳定团应同国际社会一道，与海地政府制订一项契约，以改革法治和其他重要的治理机构。这种契约应正式规定实现双方商定基准的责任，并作为加强合作伙伴之间相互问责的一种手段 (第 81 段)	2011/12 年度联海稳定团和国家当局都在各个论坛上阐明了法治领域的优先事项 (如两位总理的声明、总统的讲话和联海稳定团巩固工作队的讲话)；然而，国家当局没有接受改革法治的契约，因此在过去两年中该契约仍然无法实现
联海稳定团应审查其人权科身兼二职的情况，	联海稳定团在本报告提议的联海稳定团结构调整中

要求/建议	为执行要求/建议而采取的行动
并提出办法，以期：(a) 协助人权科加强执行人权任务；(b) 简化和协调相关的方案报告(第 81 段)	一直关注人权科的作用；然而，还未做出可能将儿童保护和性别平等股选定员额合并到人权科的最终决定。如果这一决定付诸实施，就可以加强人权科交付授权任务的能力。但是，由于报告周期不同，人权方案报告的简化和协调仍然是一项挑战
联海稳定团应重新考虑其关于人权的公开报告有限的现行做法，并定期公布更全面的人权监测报告(第 81 段)	根据 2008 年联合国和平行动人权部分公开报告的政策指示，人权科已公布了一份关于性暴力和性别暴力的公开报告，并已开始发布海地人权状况半年度报告。第一份此类报告于 2012 年 9 月发布，第二份预计在 2013 年 3 月发布

附件一

定义

A. 与人力资源拟议变动有关的术语

涉及人力资源拟议变动时使用了下列术语(见本报告第一节)：

- **员额的设立：**在需要额外资源而又不可能从其他单位调配资源或以其他方式用现有资源满足具体活动需要的情况下，则拟议设立新员额。
- **员额的改派：**拟议将原定履行某项职能的核定员额改为从事与原职能无关的其他已获授权优先活动。员额的改派可涉及办公地点或单位的变动，但不改变员额的职类或职等。
- **员额的调动：**拟议将核定员额调到另一单位，履行类似或相关的职能。
- **员额的改叙：**核定员额的职责和责任发生重大变化时，拟议改变核定员额的职等(提高职等或降低职等)。
- **员额的裁撤：**如果不再需要核定员额开展作为员额核定之理由的活动或特派团内其他经授权的优先活动，则拟议裁撤该员额。
- **员额的改划。**三种可能的员额改划方式如下：
 - 将一般临时人员职位改划为员额：如果一般临时人员项下供资的核定职位所履行的职能具有持续性，拟议将其改划为员额。
 - 将个体订约人或根据采购合同提供服务的个人改划为本国工作人员员额：考虑到某些职能的持续性，依照大会第 59/296 号决议第八节第 11 段，拟议将个体订约人或根据采购合同提供服务的个人改划为本国工作人员员额。
 - 将国际工作人员员额改划为本国工作人员员额：拟议将核定国际工作人员员额改划为本国工作人员员额。

B. 与差异分析有关的术语

本报告第三节按下列四个标准类别所包含的具体标准选项，说明造成每项资源差异的一个最主要因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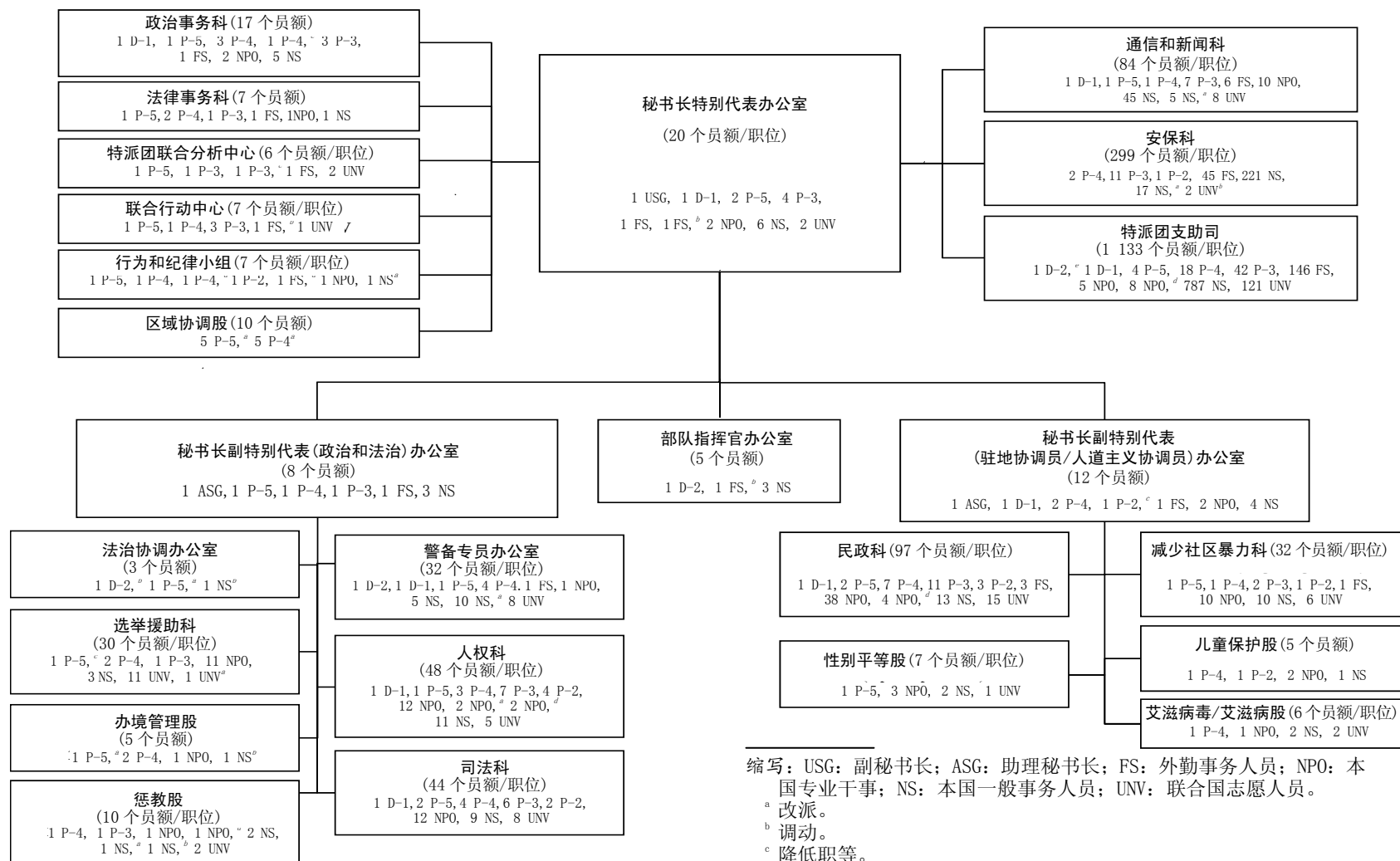
- **任务：**任务规模或范围发生变动或任务使预期成绩发生变动所致的差异
- **外部因素：**联合国以外各方或各种情况所致的差异
- **费用参数：**联合国条例、细则和政策所致的差异

- 管理：为了更有成效地(例如，调整某些产出的优先次序或增加某些产出)或效率更高地(例如，采取措施减少人员或业务投入，而产出水平维持不变)实现计划成果而采取的管理行动所致的差异，以及(或)业绩相关问题(例如，低估了为实现一定水平的产出所需投入的成本或数量，或人员征聘发生拖延)所致的差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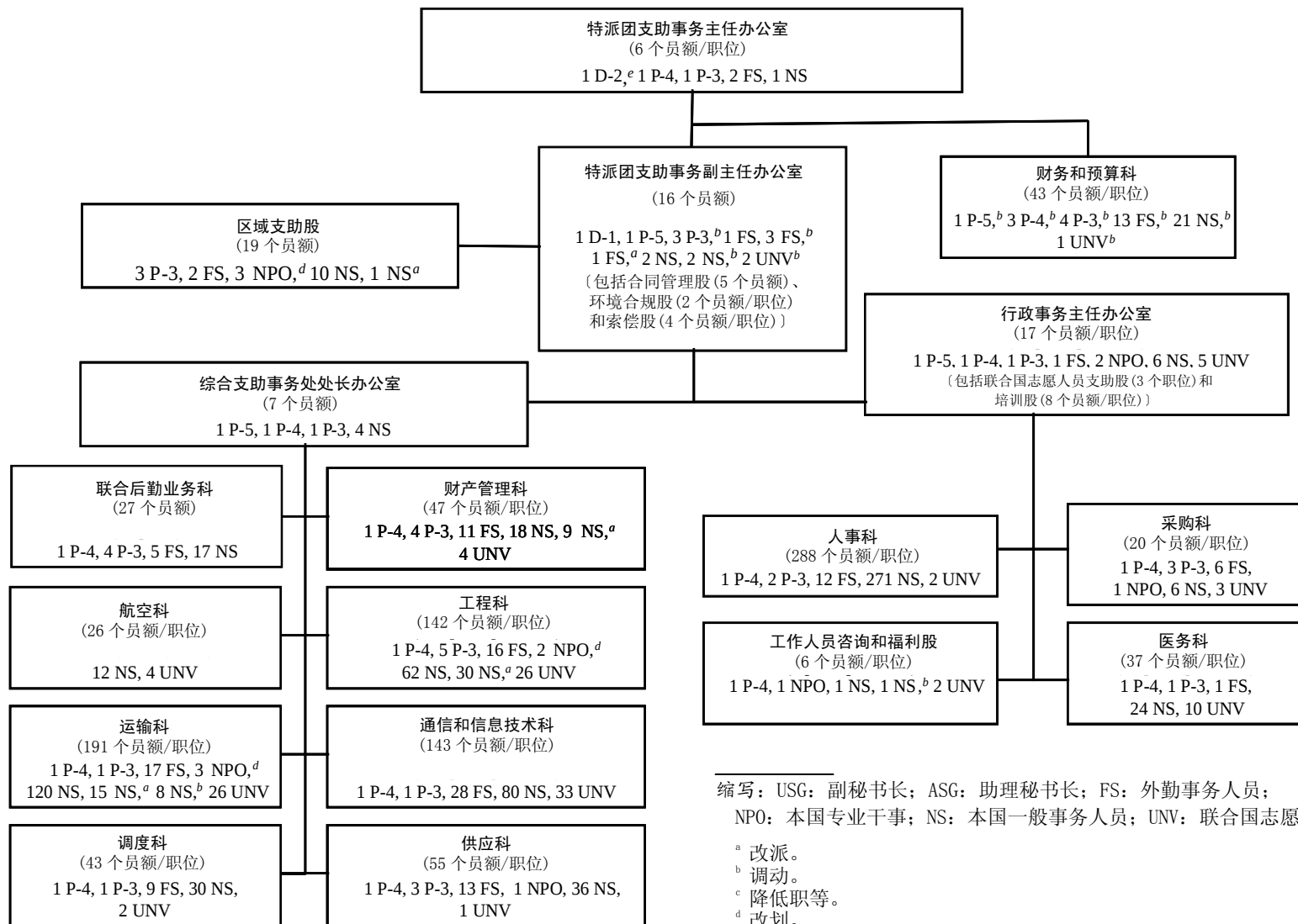
附件二

组织结构图

A. 联合国海地稳定特派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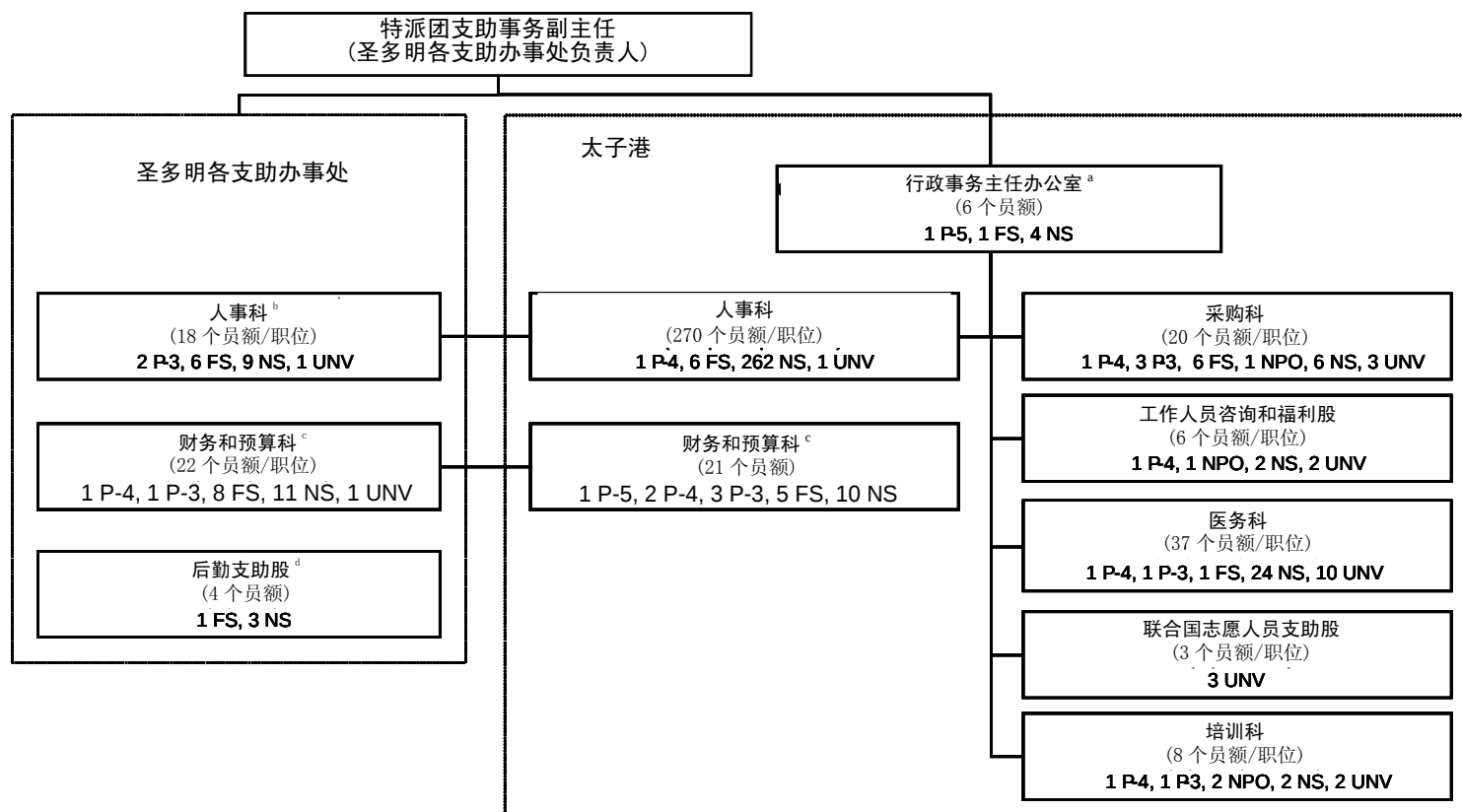
B. 特派团支助司



缩写：USG：副秘书长；ASG：助理秘书长；FS：外勤事务人员；
NPO：本国专业干事；NS：本国一般事务人员；UNV：联合国志愿人员。

- ^a 改派。
^b 调动。
^c 降低职等。
^d 改划。
^e 临时职位。

C. 圣多明各支助办事处和行政事务主任办公室



缩写: USG: 副秘书长; ASG: 助理秘书长; FS: 外勤事务人员; NPO: 本国专业干事;
NS: 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UNV: 联合国志愿人员。

^a 行政事务主任管理圣多明各和太子港两处的行政事务。

^b 包括旅行股中的 1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

^c 财务和预算科向特派团支助事务主任报告。

^d 后勤支助股是综合支助事务处联合后勤业务科的一个股, 向圣多明各支助办事处负责人报告。

附件三

联合国各机构、基金和方案的供资和活动情况

优先次序	成果	产出	牵头、伙伴、机制
机构重建	司法和法治	● 最高司法委员会就关键事项制订内部条例，包括标准作业程序、人力资源管理条例、决策机制条例；预算得以编制；法官和行政人员有适当的工作空间 ● 最高司法委员会的裁决得到公布并可供作为判例使用 ● 为海地国家警察总稽核局制定发展计划 ● 反腐败局每年处理 40 起案件并开设两个新办事处 ● 公民保护办公室在 10 个省均设有至少有一名工作人员、设备齐全的常设办公室。办公室的全部资金来自国家预算，符合《巴黎宣言》原则中对独立性的要求	牵头：开发署 伙伴： 联海稳定团(法治、司法、惩教、民政、政治事务、人权、联合国警察、边境管理、行为和纪律小组、选举援助) 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开发署、儿基会、妇女署、人口基金、教科文组织、环境署、粮食署、人居署、国际移民组织) 海地政府(计划和对外合作部、司法和公安部、妇女事务和妇女权利部、经济和财政部、社会福利和研究院、服务联盟和工会、海地国家警察、内政、国土和国防部) 机制：联合国综合战略框架
	公共行政	● 确定国家改革行动计划，为妇女在中央一级担任行政领导职务设定基线	牵头：开发署 伙伴： 联海稳定团(民政、人权、性别平等) 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开发署、妇女署、儿基会、人居署) 海地政府(总理办公室、总统办公室、计划和对外合作部、司法和公安部、妇女事务和妇女权利部、公民保护办公室、经济和财政部、社会福利和研究院、内政、国土和国防部) 机制：联合国综合战略框架
	民主治理	● 到 2013 年底时，由参众两院通过并由行政机构颁布议会议程中 50% 的主要法律和改革	牵头：联海稳定团(政治事务) 伙伴：

优先次序	成果	产出	牵头、伙伴、机制
	国家机构的连续性和更加尊重人权	在外部伙伴的帮助以及联海稳定团的安保、技术与后勤支持下，常设选举委员会在至少4个省组织并协调举行透明、公正、可信的议会选举	联海稳定团(民政、人权、选举援助) 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开发署、儿基会、妇女署) 海地政府(总理办公室、总统办公室、计划和对外合作部、司法和公安部、妇女事务和妇女权利部、公民保护办公室、经济和财政部、社会福利和研究院、内政、国土和国防部) 机制：联合国综合战略框架
	非国家组织逐步得到加强，能够在市镇和省级代表其成员的优先事项和权利，其中包括妇女成员	- 有更多的省设有可发挥作用的协商和协调机制(省和市镇圆桌会议) - 有更多组织或民间社会平台(包括妇女和青年协会)得到加强，并参与市镇和省级的协商和协调机制	牵头：联海稳定团(民政) 伙伴：联海稳定团(政治事务、人权、选举援助) 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开发署、儿基会、妇女署、人居署、人权高专办) 海地政府(总理办公室、总统办公室、计划和对外合作部、司法和公安部、妇女事务和妇女权利部、公民保护办公室、社会事务和劳工部、社会福利和研究院、内政、国土和国防部) 机制：联合国综合战略框架
	地方国家机构具备能力和工具，能参与落实地方发展战略	- 有更多市镇为战略规划和地方发展规划管理并领导协商进程 - 有更多的代表机构和市府使用有效工具开展规划、方案拟订和预算编制工作	牵头：联海稳定团(民政) 伙伴： 联海稳定团(秘书长副特别代表办公室(驻地协调员/人道主义协调员)) 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开发署、国际移民组织、人居署、环境署、难民署、人权高专办、粮农组织、教科文组织、儿基会、项目厅、人口基金) 海地政府(总统办公室、总理办公室、社会事务和劳工部、计划和对外合作部、公共工程、交通、通信和能源部、经济和财政部、内政、国土和国防部；各市、国土管理部

优先次序	成果	产出	牵头、伙伴、机制
			际委员会、地理空间信息国家中心) 机制：联合国综合战略框架
	警察		
	国家机构的力量得到加强，以确保全国人民的安全	● 海地国家警察为警察队伍提供必要服务的行政和业务能力得到加强 ● 在全国部署 10 100 名国家警官 ● 在全国部署海地国家警察特种武器和战术部队，有能力在没有联海稳定团支持的情况下维持秩序	牵头：联海稳定团(联合国警察) 伙伴： 联海稳定团(边境管理、惩教) 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开发署) 海地政府(海地国家警察、经济和财政部) 机制：联合国综合战略框架
国土重建	降低灾害风险		
加强政府、地方当局和社区规划和管理国土和资源的领导水平和能力，以降低灾害风险，改善城市和农村地区人民的生活条件	加强国家和地方政府及民间社会机构，使其有能力更有效地预防、管理和应对灾害	● 通过加强协调、信息管理和沟通技能，强化国家风险灾害管理系统的应急准备和反应能力 ● 每年更新国家和省级应急计划 ● 在联合国与海地政府之间建立标准作业程序，建设国家机构作出应急准备和反应的能力和领导力 ● 10 个省的紧急业务中心均使用新工具处理有关风险和灾害管理的数据和信息	牵头：人道协调厅、开发署 伙伴： 联海稳定团(民政) 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粮农组织、国际移民组织、泛美卫生组织-世卫组织、环境署、人权高专办、教科文组织、儿基会、项目厅、人口基金) 海地政府(社会事务和劳工部、内政、国土和国防部、计划和对外合作部、各市、海地海事和航海事务局、矿物和能源局) 机制：联合国综合战略框架
	国土发展		
	通过参与确定和实施公共政策及相关决策，包括重建和改善生活条件的方案，社区的规划能力得到加强	● 地方当局了解所有非政府组织和联合国参与的应急准备和应对活动 ● 在国家一级设立社区基金，使社区有资金自行采取措施，改善城市和农村地区的生活条件 ● 20 个城镇社区采取措施改善社区基础设施，扩大基本服务的覆盖范围	牵头：开发署、项目厅 伙伴： 联海稳定团(民政、秘书长副特别代表(驻地协调员/人道主义协调员)办公室) 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劳工组织、粮农组织、国际移民组织、妇女署、人居署、泛美卫生组织-世卫组织、粮食署、环境署、人口基金、人道协调厅) 海地政府(总统办公室、总理办公室、社会事务和劳工部、计划和对外合作部、公共工程、交通、通信和能源部、内政、国土和国防部、

优先次序	成果	产出	牵头、伙伴、机制
			各市、国土管理部际委员会、地理空间信息国家中心) 机制：联合国综合战略框架
经济重建			
促进加强经济治理，使政府有能力执行由所有利益攸关方参与制定、在地域上平衡、侧重于创造就业机会、考虑到性别平等和自然资源可持续管理的经济政策	经济治理和劳动力基础得到改善和巩固 提供有关信息工具和培训，提升对执行体面工作基本标准的认识 修订劳动法	● 为制定和实施有助于创造就业机会的经济政策措施，在社会各方(政府、雇主、工人)与当地社区和当局之间建立公私对话进程 ● 开展6个劳动标准培训课程和提升认识活动 ● 纺织和重建领域的企业家开始实施劳工组织的工作标准 ● 对劳动法的三方审查正在进行之中，一份修订草案正在讨论之中	牵头：劳工组织、开发署 伙伴：联海稳定团(民政、人权、司法) 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劳工组织、开发署、儿基会、粮农组织、艾滋病署) 海地政府(农业、自然资源和农村发展部、经济和财政部、社会事务和劳工部、国家教育和职业培训部、计划和对外合作部、商业和工业部) 机制：联合国综合战略框架
社会重建			
通过加强各机构执行社会政策和提供地方服务福利的能力，包括在紧急情况下提供服务，改善公平获得基本社会服务的情况	制定并执行政策，保护妇女、儿童和境内流离失所者等弱势群体不受暴力、虐待和剥削	● 审议儿童保护法和儿童保护国家计划 ● 使收养法符合《跨国收养方面保护儿童及合作海牙公约》 ● 审议社会工作法令	牵头：妇女署、联海稳定团(性别平等股、儿童保护股) 伙伴：联海稳定团(行为和纪律小组、人权、司法) 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劳工组织、开发署、儿基会、粮农组织、艾滋病署) 海地政府(社会事务和劳工部、妇女事务和妇女权利部、社会福利和研究院、青年、体育和公民行动部、司法和公安部、计划和对外合作部、未成年人保护队) 机制：联合国综合战略框架

缩写：粮农组织，粮食和农业组织；劳工组织，国际劳工组织；人权高专办，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泛美卫生组织-世卫组织，泛美洲卫生组织-世界卫生组织；艾滋病署，联合国艾滋病毒/艾滋病联合规划署；开发署，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环境署，联合国环境规划署；教科文组织，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人口基金，联合国人口基金；人居署，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难民署，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公署；儿基会，联合国儿童基金会；项目厅，联合国项目事务厅；妇女署，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粮食署，世界粮食计划署。

